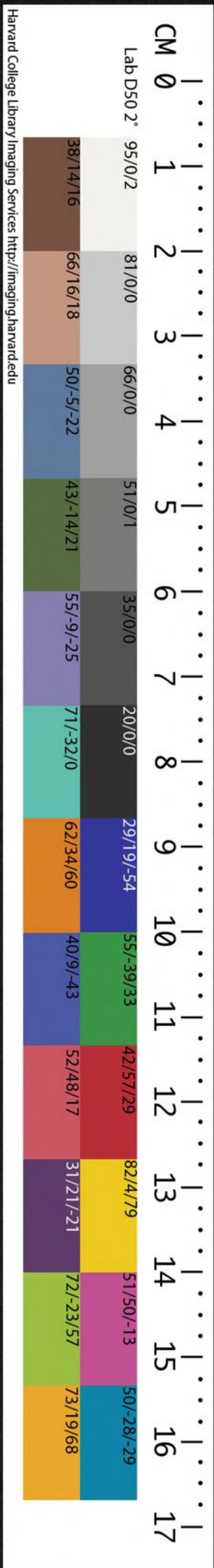


T 2512.2543A

16

CHINESE - JAPANESE COLLECTION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DEPOSITED BY  
HARVARD - YENCHING INSTITUTE  
NOV 20 193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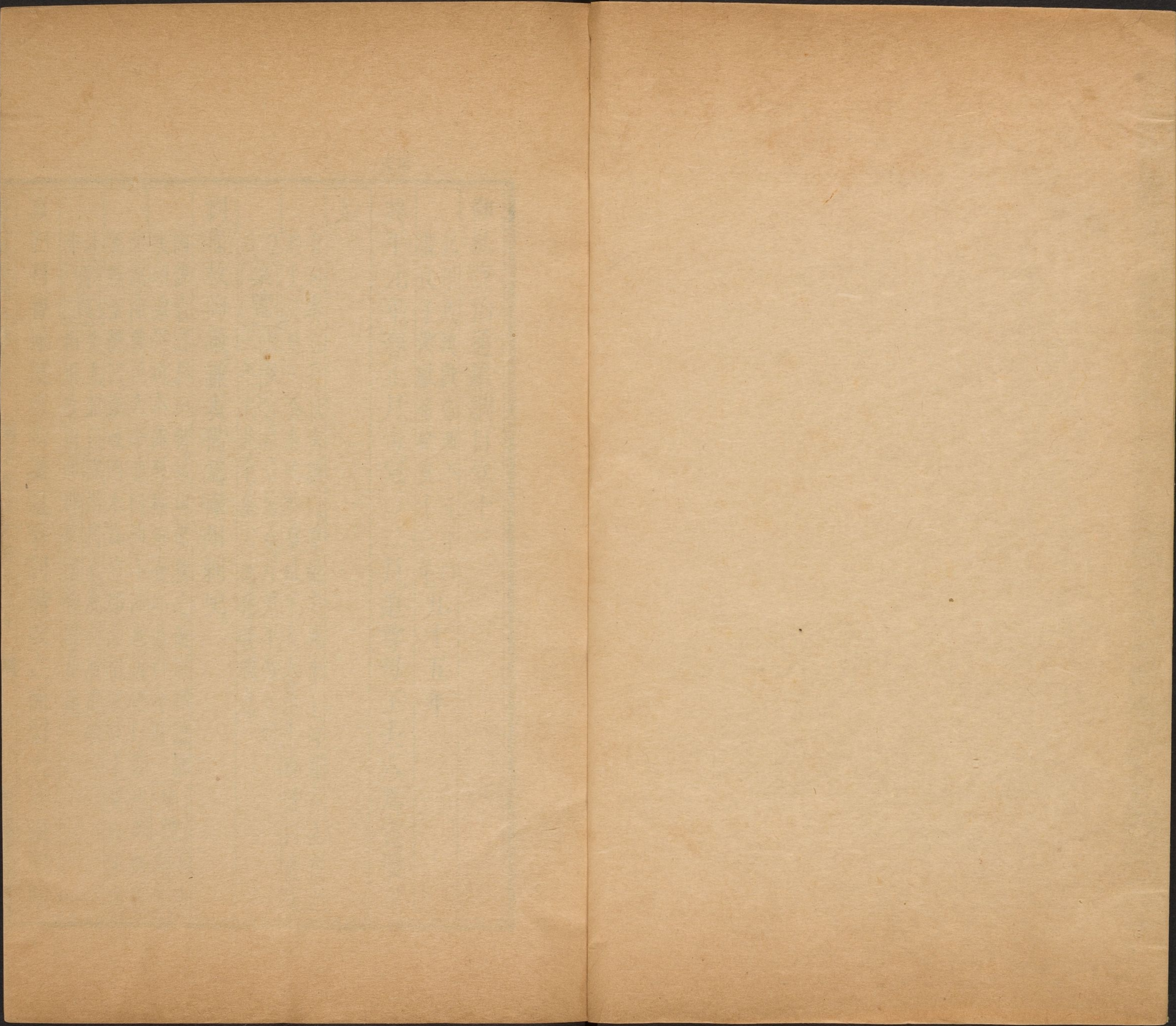
Harvard College Library Imaging Services <http://imaging.harvard.edu>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正編

卷十三之十四  
東漢 三國







戊甲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十三

起甲戌漢獻帝興平元年。○凡十五年。盡戊子漢獻帝建安十三年。

哈佛大學漢和圖書館珍藏印

興平元年春正月帝冠。○二月追尊母王夫人為靈懷皇后。

有司奏立長秋宮。詔曰。皇妣宅兆未卜。何忍言後宮之選乎。於是三公奏改葬皇妣王夫人。追尊號曰靈懷皇后。長秋宮。皇后宮也。注見平帝元始三年。宅兆。墓穴也。兆。營域也。

劉備救陶謙。謙表備為豫州刺史。

陶謙告急於田楷。楷與備救之。備遂歸謙。謙表領豫州。屯小沛。曹操軍食亦盡。引兵還。

集覽

小沛。高帝

本紀。沛豐邑人。李斐曰。沛。小沛也。孟康曰。後沛為郡。豐為縣。索隱曰。漢改泗水為沛郡。治相城。故李斐以沛為小沛。張九韶曰。豫州刺史。漢初所置。領潁川。汝南。沛郡。梁國。魯國。五郡。

質實

夏四月。曹操復攻陶謙。還擊劉備。破之。陳留太守張邈迎



呂布以拒操。操還攻之。

質實

張邈東平人。

曹操使荀彧程昱守鄆城。復往攻陶謙。所過殘滅。還擊破劉備於郟東。謙恐欲走歸丹陽。會張邈叛。操乃引還。初邈少時好游俠。袁紹及操皆與之善。及紹為盟主。有驕色。邈正議責紹。紹怒。使操殺之。操不聽。而邈終不自安。前九江守邊讓。素有才名。操以其譏議已而殺之。由是兗州士大夫皆恐懼。陳宮剛直壯烈。內亦自疑。乃與邈弟超共謀叛。操說邈曰。今天下分崩。雄傑並起。君以千里之眾。當四戰之地。撫劍顧眄。亦足以為人豪。而反受制於人。不亦鄙乎。今州軍東征。其處空虛。呂布壯士善戰。無前若權迎之。其牧兗州。觀天下形勢。以俟時事之變。此亦縱橫之一時也。邈從之。遂迎布為兗州牧。或知邈為亂。即勒兵設備。急召東郡守夏侯惇於濮陽。布遂據濮陽。豫州刺史郭貢率眾數萬來至城下。或言與布同謀。貢求見彧。彧將往。惇曰。君一州鎮也。往必危。彧曰。貢與邈等。分非素結也。今來速。計必未定。及其未定。說之。縱不為用。可使中立。若先疑之。彼將怒而成計。貢見彧。無懼意。謂鄆城未易攻。遂引兵去。是時兗州郡縣皆應布。唯鄆城范東阿不動。降者言宮欲自將取東阿。又使汜疑取范。彧謂昱曰。今舉州皆叛。唯有此三城。宮等以重兵臨之。非有以深結其心。三城必動。君民之

望也。宜往撫之。昱乃歸。過范。說其令靳允曰。聞呂布執君母弟妻子。孝子誠不可為心。今天下大亂。英雄並起。必有命世能息天下之亂者。此智者所宜詳擇也。夫布。龕中少親。剛而無禮。匹夫之雄耳。宮等以勢假合。不能相君也。曹使君智畧不世出。殆天所授。君必固范。我守東阿。則田單之功可立。孰與違忠從惡。而母子俱亾乎。允流涕許之。遂殺汜疑。勒兵自守。徐眾曰。允於曹公未成君臣。母至親也。於義應去。衛公子開方仕齊。積年不返。管仲以為不懷其親。安能愛君。是以求忠臣。必於孝子之門。允宜先救至親。徐庶母為曹公所得。劉備遣庶歸北。欲為天下者。恕人子之情也。曹公亦宜遣允。○昱又遣別騎絕倉亭津。宮不得渡。至東阿。令棗祇已拒城。堅守。卒完三城。以待操。布攻鄆城不能下。西屯濮陽。操曰。布不能據東平。斷亢父泰山之道。乘險要我。而乃屯濮陽。吾知其無能。集覽。鄆城正義曰。鄆音絹。鄆城衛地。為也。乃進攻之。秦屬東郡。漢為濟陰。鄆城縣。今濮州。治鄆城。濮陽地理志。東郡濮陽縣。古昆吾國。今濮州是。屬濟寧等分。等閑交分也。分去聲。范縣名。屬東郡。案東郡。今東昌府是。東阿注見周烈王六年阿汜疑。汜姓也。注見桓帝建和元年汜宮。龕中少親。龕與粗通。注見秦王政二十二年。粗中而不信人。田單之功。田單齊諸田疏屬也。燕破齊。單走即墨。即墨大夫戰死。城中



相與推單為將。以拒燕卒。復齊七十餘城。開方。按呂氏春秋云。開方。姓名也。令棗祗屬下句。棗祗。東阿縣令也。祗。音脂。按潁川文士傳。棗氏本姓棘。因避難改焉。東平。本魯附庸。須句國。秦屬碭郡。漢置東平國。隋置鄆州。宋陞東平府。亢父。注見周顯王三十二年。注見

**正誤** 貢與邈等。分非素結也。今按此言郭貢與張邈。呂布等諸人。其交分非素相結者。當於等字句絕。分字屬下句。

**質實** 一統志云。荀彧。潁川人。鄆城縣名。注見周烈王六年。鄆。縣名。注見秦二世二年。丹陽。郡名。注見明帝永平十一年。夏侯惇。沛國譙人。濮陽。縣名。注見周安王五年。范。漢之縣名。屬東郡。晉屬東平國。北齊廢。隋復置。屬濟北郡。唐初於縣置范州。尋廢。以縣屬濟州。貞觀中。改屬濮州。宋。金。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東昌府。田單。臨淄人。齊潛王時。為臨淄縣掾。燕伐齊。盡降齊城。惟莒。即墨。不下。即墨人謂其智。立為將。拒燕。單用火牛。大敗燕師。盡復齊七十餘城。迎立襄王於莒。王封單為安平君。東平。漢之國名。取禹有東原底平之義。即春秋時須句國也。後為濟東國。又改大河郡。東漢仍為東平國。後魏為東平郡。後周置魯州。隋置鄆州。後改東平郡。唐復鄆州。天寶初。改東平郡。元和。中置天平軍。宋徙治州。故城。政和初。改東平府。元改為東平路。本朝復改為府。後降為州。以須城縣省入。改

屬充州府。

五月將軍郭汜樊稠並開府如三公 **考證** 當作郭汜樊稠

○謹按漢書李傕與郭汜樊稠皆董卓故將卓既誅傕與汜稠等以兵入長安脅制天子共秉朝政開府與三公合為六府並參選舉是時漢室衰微紀綱廢壞其開府也豈獻帝之意哉當本凡例依范史直以自為書之故當去將軍號書曰郭汜樊稠自開府如三公

**書法** 不書以其專也據下楊定張濟書以

○六月分凉州置雍州

河西四郡以去凉州治遠隔以河寇求別置州詔以邯鄲商為雍州刺史 **集覽** 邯鄲商邯鄲風俗通曰邯鄲因國為姓也 **質實** 凉州注見唐中宗景龍二年

京師地再震

**書法** 地震京師非小變也順帝嘗書之矣於是復書而一月至再焉終綱目書地震一百一歲再



震十二。詳元帝初元二年。而一月再震二。桓帝建和三年。是年。獻皆見於京師。非桓比矣。

○是月晦。日食。○秋七月。以楊定為將軍開府。○自四月不雨。至於是月。

穀一斛直錢五十萬。長安中人相食。帝令侍御史侯汶出太倉米豆為貧人作糜。餓死者如故。帝取米豆各五升。於御前作糜得二盆。乃杖汶五十。於是悉得全濟。

九月。曹操攻呂布。不克。還走鄆城。

呂布有別屯在濮陽之西。曹操夜襲破之。布至搏戰。相持甚急。司馬典韋將應募者進當之。矢至如雨。韋不視。謂等人曰。虜來十步乃白。曰十步。又曰五步。乃白。等人懼。疾言虜至。韋持戟大呼而起。所抵無不應手倒者。操乃得引去。遂入濮陽。燒其東門。示無反意。及戰。軍敗。布騎得操而不識。釋之。操突火而出。進復攻之。與布相守百餘日。糧盡。各引去。操還鄆城。布屯山陽。袁紹使人說操。欲使遣家居鄆。操將許之。程昱曰。意者將軍殆臨事而懼。不然。何慮之不深也。夫袁紹有并天下之心。而智不能濟也。將軍自度。能為之下乎。今兖州雖殘。尚有三

城。能戰之士。不下萬人。以將軍之神武。與文若。昱等收而用之。霸王之業。可成也。願將軍更慮之。操乃止。

**覽** 襲破。春秋傳。有鐘鼓曰伐。無鐘鼓曰侵。輕曰襲。注。襲掩其不備也。輕。去聲。等人。猶言衆人也。神武與文。蔡

氏書傳曰。聖而不可知。謂之神。威之可畏。謂之武。英華發外。謂之文。霸王。國語注。霸。把也。把持諸侯之權也。王于况反。太玄經曰。

**正誤** 以將軍之神武。與文若。昱等收五行用事者。王。而用之。今按集覽。以神威文為

三德。似於文字句絕。非也。文若。乃荀彧之字。與文二字。當屬下句。

**質實** 典韋。陳留人。山陽郡名。注。見晉

劉焉卒。以其子璋為益州牧。

天火燒縣竹城。劉焉徙治成都。疽發背而卒。州大吏趙

遣等。貪焉子璋溫仁。其上以為刺史。詔以為益州牧。

**集覽** 縣竹。注。見漢光武建武十二年。

**書法** 不書官何。罪焉也。自是牧鎮卒皆不書官。以為無上也。故於其卒也。壹削之。



陶謙卒。劉備兼領徐州。

謙疾篤。謂別駕糜竺曰。非劉備不能安此州。謙卒。竺率州人迎備。備未敢當。曰。公路四世五公。海內所歸。今近在壽春。君可以州與之。典農校尉陳登曰。公路驕豪。非治亂之主。今欲為使君合步騎十萬。上可以匡主濟民。下可以割地守境。若使君不見聽許。登亦未敢聽使君也。北海相孔融謂備曰。袁公路豈憂國忘家者耶。冢中枯骨。何足介意。今日之事。百姓與能。天與不取。悔不可追。備遂領徐州。

**集覽**

百姓與能。易繫辭。人謀鬼

謀。百姓與能。韓康伯注。人謀。况議於眾以定。失得也。鬼謀。况寄卜筮以考古凶也。故百姓與能。樂推而不厭。按程朱二先生傳義。與音預。朱氏附錄曰。百姓與能。言他無知。因卜筮便會做得事。便是與能。

**正誤**

百姓

與能。今按與字。易說有上去二音。孔融所引。則當如字。劉備言可以徐州與袁術。融等不從。故云今日之事。百姓視能者。而與之。

**質實**

糜竺。東海朐人。公路。袁術表字。四世五公。謂袁安為司空。又為司徒。子敞為司空。孫湯為太尉。曾孫逢為司空。孔融。魯人。孔子二十世孫。

**書法**

於是州人迎備。備推袁術。眾不可。遂領徐州。則非有詔命也。曷為不稱自。據袁紹袁術書自領。

綱目於劉備多恕辭。正也。

馬日磾卒於壽春。

初日磾與趙岐俱奉使至壽春。岐守志不撓。袁術憚之。日磾頗有求於術。術借節視之。因奪不還。求去。不遣。日磾嘔血而死。

**質實**

趙岐。長陵人。壽春縣名。注。見秦王政六年。

**書法**

日磾何。太傅也。然則曷為不書官。使失節也。於是日磾奉使和解關東。袁術詐奪其節。是辱命也。故書卒於壽春而削其官。東漢自牧鎮外。卒不書官者三。單超。日磾。荀攸。終綱目。卒以地者四。日磾。管

寧。太傅。越。楊復光。惟日磾太傅。越為譏辭。

**發明**

劉焉貪圖非望。奢僭不臣。日磾奉使無狀。失節屈身。故皆書卒而削去其官。

袁術表孫策為懷義校尉。

初孫堅娶錢塘吳氏。生四男。策。權。翊。匡。及一女。堅從軍於外。留家壽春。策年十餘歲。已交結知名。舒人周瑜與策同年。亦英達夙成。自舒來造。推結分好。勸策徙居舒。推道南大宅與策。升堂拜母。有無通共。及堅死。策年十



七。還葬曲阿。已而度江居江都。結納豪俊。有復讐之志。術士策舅吳景領丹陽太守。從兄賁為都尉。策往見術。涕泣言曰。亡父昔從長沙入討董卓。與明使君會於南陽。同盟結好。不幸遇難。勲業不終。策感惟舊恩。欲自懸結。願明使君垂察其誠。術甚奇之。然未肯還其父兵。謂曰。丹陽精兵之地。可往召募。策遂迎其母詣曲阿。依舅氏。召募得數百人。為涇縣大帥。祖郎所襲。幾至危殆。於是復往見術。術以堅餘兵千餘人還策。拜懷義校尉。許以為九江太守。已而更用陳紀。又使攻廬江太守陸康。謂曰。今若得康。廬江真卿有也。策攻拔之。術復用其故吏劉勲。策

**集覽** 錢塘。九域志。昔吳都為潮水所損。州人益失望。

杭州。宋陞臨安府。曲阿。鎮江志云。丹陽。古雲陽縣也。秦時亦言其地有天子氣。始皇鑿北坑以敗其勢。截直道使阿曲。因名曰曲阿。江都。禹貢揚州也。漢景帝置江都國。武帝更廣陵郡。隋復為揚州。從兄賁。策之從兄。名賁。賁音奔。長沙。策之父堅嘗為長沙守。涇縣。注見明帝永平十三年。

**正誤** 從兄賁。今按孫賁。字伯陽。周易山下有火。賁為文明。

**質實** 一統志云。錢塘。秦之縣名。屬光飾之義。恐當作私。會稽郡。漢為會稽西郡。都尉治所。東漢縣省。晉復置。屬吳郡。陳於此置錢唐郡。隋為杭州治。唐改唐為塘。宋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杭州。

以劉繇為揚州刺史。

府。舒。古之國名。春秋時羣舒叛楚。即此地。秦屬九江郡。漢初改為龍舒縣。地屬廬江郡。後改為舒縣。宋齊因之。唐開元中。於故舒置舒城縣。屬廬州。宋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廬州府。曲阿。秦之縣名。屬會稽郡。漢屬吳郡。三國。吳復改雲陽。晉復改曰曲阿。屬毘陵郡。梁屬蘭陵郡。隋屬江都郡。唐武德初。於縣置雲州。又改簡州。尋廢州。以縣屬潤州。天寶初。改名丹陽縣。宋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鎮江府。江都。漢之縣名。屬廣陵國。晉屬廣陵郡。隋屬江都郡。唐始為揚州治所。復析置江陽縣。南唐以江陽省入廣陵。宋復省廣陵入江都。治州城東南隅。元徙治北關外。後廢之。本朝復置江都縣。改屬揚州府。長沙。秦之郡名。治臨湘縣。漢改為長沙國。東漢復為長沙郡。三國時。初屬蜀漢。後屬吳。晉於此置湘州。劉宋復為長沙國。南齊復為長沙郡。隋初廢郡置潭州。後復為長沙郡。唐改置潭州。天寶初。復為長沙郡。中和初。置欽化軍節度。五代。唐為長沙府。宋置防禦使。復置武安軍。元改為潭州路。本朝初。改為潭州府。後改為長沙府。隸湖廣道。九江。郡名。注見秦王政六年。壽春。陳紀。潁川許人。寔之子。廬江。國名。注見景帝四年。陸康。吳郡人。



繇岱之弟也。素有盛名。詔用為揚州。以袁術已據壽春。欲南渡江。吳景孫賁迎置曲阿。久之。繇以景賁本術所置。迫逐之。景賁退屯歷陽。

**集覽**

歷陽正義曰。今淮西和州。歷陽本漢舊縣也。淮

南子云。歷陽之都。一夕而為湖。即此橫江。即橫塘也。金陵覽古曰。自江口沿淮築堤。謂之橫塘。李白詩。人言橫

江好。我道橫江惡。一風三日吹倒山。白浪高於瓦棺閣。即此輿地記。橫江浦在和州界。對江南之采石。往來濟

渡。質實。劉繇。牟平人。張九韶曰。揚州刺史。漢之所置。領處。質實。廬江。九江。會稽。丹陽。豫章。六安。六郡。又詳見秦

王政六年。壽春。歷陽縣名。注見冲帝永嘉元年。一統志云。橫江在和州城東南二十五里。直江南采石渡處。

亥乙

二年春正月。曹操敗呂布於定陶。質實。定陶縣名。注見秦二世二年。○

即拜袁紹為右將軍。質實。袁紹汝南汝陽人。安四世孫。

**書法**。非三公未有書。即拜者。據張溫。劉虞。皆太尉大就拜之。書即拜。所以媿紹也。

○二月。李傕殺樊稠。攻郭汜。劫帝入其營。

董卓初死。三輔民尚數十萬戶。傕等放兵劫掠。加以饑饉。二年之間。民相食略盡。李傕郭汜樊稠矜功爭權。傕以稠勇而得眾。忌之。請稠會議。於坐殺之。由是諸將轉相疑貳。傕汜各治兵。相攻。傕遂將兵圍宮。以車三乘迎帝。放兵入掠宮人御物。并取金帛。遂放火燒宮殿。官府居民悉盡。帝復使公卿和傕汜。汜留太尉楊彪。大司農朱儁等十人。以為質。儁憤懣發病死。質實。楊彪華陰人。震之子也。

夏四月。立貴人伏氏為皇后。○郭汜攻李傕。傕遷帝於北塢。

郭汜議攻李傕。楊彪曰。羣臣共鬪。一人劫天子。一人質公卿。可乎。汜怒。欲手刃之。彪曰。卿尚不奉國家。吾豈求生邪。汜乃止。傕召羌胡數千。以御物與之。許以宮人。欲令攻汜。汜遂將兵夜攻傕門。矢及帝帷。傕復移乘輿幸北塢。使校尉監塢門。內外隔絕。侍臣皆有飢色。帝求米及牛骨。以賜左右。傕以臭牛骨與之。司徒趙溫與傕書曰。公前屠陷王城。殺戮大臣。今為睚眦之隙。以成干鈞之讐。朝廷欲令和解。詔命不行。而復欲轉乘輿於黃白城。此誠老夫所不解也。於易。一為過。再為涉。三而弗改。滅其頂。凶。不如早共和解。傕大怒。欲殺溫。其弟應諫之。



數日乃止。閏月帝使謁者僕射皇甫郛和催汜。郛先詣汜。汜從命。又詣催。催不肯。曰：君觀吾方畧士衆足辦郭多否？多又劫質公卿而君苟欲左右之邪？郛曰：近者董公之強將軍所知也。呂布受恩而反圖之。此有勇而無謀也。今汜質公卿而將軍脅主。誰輕重乎？張濟與汜有謀。楊奉知將軍所為非是。將軍雖寵之猶不為用也。催呵之出。郛詣省門。白催不肯奉詔。集覽：北塢山陽公載辭語不順。帝恐催聞之。亟令郛去。南塢李催在北塢。睚眦注見周赧王五十六年。黃白城正義曰：在弘農郡。於易一為過再為涉三而弗改滅其頂凶。於易為句。易謂周易也。易大過卦。過涉滅頂。凶。無咎。伊川傳曰：以陰柔處過極。是小人過常之極者也。小人之所謂大過。非能為大過人之事也。直過常極。越理。不恤危亡。履險蹈禍而已。如過涉於水。至滅沒其頂。其凶可知。小人狂躁以自禍。蓋其宜也。復將何尤。故曰無咎。足辦郭多否。郭多即郭汜也。史炤曰：汜一名多。催謂汝以我之方畧。我之士衆觀之。可勝郭汜否乎。左右之。左右讀曰佐佑。助也。

李催自為大司馬。○曹操攻拔定陶。呂布走歸劉備。留廣陵太守張超守雍丘。

呂布將薛蘭。李封屯鉅野。曹操攻之。斬蘭等。操以陶謙已死。欲遂取徐州。還乃定。布荀彧曰：昔高祖保關中。光武據河內。皆深根固本。以制天下。進足以勝敵。退足以堅守。故雖有困敗而終濟大業。將軍本以兗州首事。且河濟天下之要地。是亦將軍之關中河內也。不可以不先定。今分兵東擊陳宮。以其間收熟麥。一舉而布可破也。若舍而東。多留兵。則不足用。少留兵。則布乘虛寇暴。民心益危。是無兗州也。若徐州不定。將軍當安所歸乎。且謙雖死。徐州未易亡也。彼懲往年之敗。必堅壁清野。以待將軍。攻之不拔。畧之無獲。不出十日。則十萬之衆未戰而自困耳。前討徐州。威罰實行。其子弟念父兄之耻。必無降心。就能破之。尚不可有也。夫事固有棄此取彼者。以大易小可也。以安易危可也。權一時之勢。不患本之不固。可也。今三者莫利。願將軍熟慮之。操乃止。布復與陳宮將萬餘人來戰。操兵皆出收麥。在者不能千人。屯西有大隄。操隱兵隄裏。出半兵挑戰。既合。伏發。大破之。攻拔定陶。分兵平諸縣。布東奔劉備。張邈從之。留弟超守雍丘。布見備甚尊敬之。請備於帳中坐。婦牀上。令婦向拜。酌酒飲食。各備為弟。備集覽：鉅野。括地志云。見布語言無常。外然之。而內不悅。鄆州有鉅野縣。禹貢大野既豬。蔡氏傳曰：大野澤名。地志在山陽郡鉅野縣北。今濟州鉅野縣是。鉅即大也。何承天曰：鉅野廣



大南導洙泗。北連清濟。兖州首事。操初舉義兵於陳留。故以兖州為首事。河濟。注見周安王十五年。定陶。注見秦二世。質實。廣陵郡名。注見武帝元朔五年。淮南國。張超。東平人。雍丘縣名。注見桓帝延熹四年。

一統志云。鉅野。漢之縣名。屬山陽郡。晉屬高平國。後罷。隋復置。屬東平郡。唐置麟州。治此。尋廢州。以縣屬鄆州。

五代。周於此置濟州。宋因之。金徙州治任城縣。省鉅野。入鄆州。元初為濟寧路。治後徙路治任城。而此縣屬焉。

本朝因之。改屬兖州府。徐州。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關中。注見漢王邦元年。河內。郡名。注見桓帝延熹九年。兖州。禹貢九州之一。春秋時為魯國。戰國屬楚。秦為

薛郡。漢為魯國。及泰山山陽郡地。東漢為任城國。山陽

州於瑕丘北。齊改為任城郡。隋置郡為兖州。大業初。改

為魯郡。唐為兖州。天寶初。又為魯郡。乾元初。復為兖州。

後陞泰寧軍。五代。周復為州。宋初復為泰寧軍。重和初

改為襲慶府。金初為兖州。復為泰寧軍。又改泰定軍。元

初復為兖州。隸濟寧路。本朝陞為兖州府。屬山東道。

六月。將軍張濟迎帝東歸。秋。七月。發長安。以濟為驃騎將軍開府。

李催。郭汜。相攻連月。死者以萬數。催將楊奉謀殺催。事泄。叛去。催眾稍衰。張濟自陝西至。欲和催。汜遷乘輿。權幸弘農。帝亦思舊京。遣使宣諭。十反。汜催許和。計未定。而羌胡數來。闕省門。曰。天子在此中邪。李將軍許我宮人。今皆何在。帝患之。使謂將軍賈詡曰。卿前奉職公忠。故升榮寵。今羌胡滿路。宜思方畧。詡乃召羌胡大帥。飲

食之。許以封賞。羌胡皆引去。催由此單弱。七月。車駕東

出。夜到霸陵。從者皆饑。張濟賦給有差。催出屯池陽。郭

汜欲令帝幸高陵。公卿及濟以為宜幸弘農。議之。不決。

帝遣使諭汜曰。弘農近郊。廟勿有疑也。汜不從。帝遂終

日不食。汜聞之曰。可且幸近縣。八月。幸新豐。汜復謀脅

帝還都。都侍中种輯知之。密告楊定。董承。楊奉。令會新

豐。汜自知謀泄。集覽。弘農郡名。本河南郡。弘農縣。今陝

乃棄軍入南山。州是池陽縣名。屬馮翊。括地志云。

故城在雍州涇陽縣西北三里。高陵。注見

周赧王四十九年。南山。注見文帝五年。質實。威祖。厲

人。弘農郡名。注見周顯王四十六年。陝。賈詡。武威人。霸

陵。縣名。注見文帝二年。池陽。漢之縣名。屬左馮翊。後魏

徙咸陽郡治此。後周省縣。隋罷郡。復置涇陽縣。屬雍州。

唐屬鼎州。尋復屬雍州。宋全仍舊。元省入高陵縣。尋復

置。本朝因之。改屬西安府。新豐。縣名。注見

成帝鴻嘉元年。都。縣名。注見靈帝中平六年。



書法

書劫帝遷帝有之矣。此其書迎帝何。本帝意也。故張濟得書將軍。及追帝至陝。則逆矣。復削稱

張濟而催。汜不書姓。

八月。曹操圍雍丘。張邈為其下所殺。○冬。十月。以曹操為

兗州牧。○十二月。帝至弘農。張濟與催汜合。追帝至陝。帝

渡河入李樂營。

郭汜黨復謀脅乘輿西行。楊定、董承將兵迎天子幸楊奉營。至華陰。將軍段熲具服御資儲。欲上幸其營。熲與楊定有隙。定黨言熲欲反。楊彪、趙溫、劉艾皆曰。段熲不反。臣等敢以死保之。帝疑之。定將與奉承攻熲。請帝為詔。帝曰。熲罪未著。奉等攻之。而欲令朕有詔邪。固請弗聽。奉等乃輒攻熲營。不下。熲供給御膳。稟贍百官。無二意。詔和解之。定等還營。李催、郭汜聞定攻熲。相招共救之。因欲劫帝而西。楊定單騎亡走荊州。張濟與奉承不相平。乃復與催汜合。車駕遂幸弘農。濟、催、汜共追乘輿。大戰於東澗。承奉軍敗。百官士卒死者不可勝數。棄御物符策典籍。畧無所遺。露次曹陽。承奉乃譖催等與連和。而密遣間使至河東。招故白波帥李樂、韓暹、胡才。及

南匈奴右賢王去卑。並率其眾數千騎來。共擊催等。大破之。車駕發東。催等復來戰。奉等大敗。死者甚於東澗。李樂曰。事急矣。陛下宜御馬。上曰。不可。舍百官而去。此何辜哉。兵相連綴四十里。至陝。乃結營自守。虎賁羽林不滿百人。李樂懼。欲令車駕御船。過砥柱。出孟津。楊彪以為河道險難。乃使樂夜渡。具船。舉火為應。上與公卿步出營。皇后兄伏德扶后御船。同濟者。楊彪以下纜數十人。到大陽。幸李樂營。河南太守張楊使數千人負米貢餉。上御牛車幸安邑。河東太守王邑奉獻綿帛。悉賦公卿以下。羣帥競求拜職。刻印不給。至乃以錐畫之。乘輿至棘籬中。門戶無關閉。帝又遣太僕韓融與催汜等連和。催乃放百官歸宮人。已而糧盡。張楊來朝。謀以乘輿還雒陽。諸將不聽。是時。長安城空四十餘日。彊者四散。羸者相食。二三年間。關中無復人跡。沮授說袁紹曰。將軍累葉台輔。世濟忠義。今州域粗定。兵彊士附。西迎大駕。即宮鄴都。挾天子而令諸侯。畜士馬以討不庭。誰能禦之。郭圖淳于瓊曰。漢室陵遲。為日久矣。今欲興之。不亦難乎。且英雄並起。先得者王。今迎天子自逸。動輒表聞。從之則權輕。違之則拒命。非計之善者也。授曰。今迎朝廷。於義為得。於時為宜。若不早定。必有先之者矣。紹不從。

集覽

華陰。地理志。弘農郡有華陰縣。括地志云。華州華陰。在華山北。戰國魏陰晉也。秦惠文王



更名寧秦。漢高改華陰。露次。猶言露室也。周禮掌次注。次。謂幄也。曹陽。晉灼曰。亭名。在弘農東十三里。魏武改名好陽。括地志云。在陝州桃林縣東南。故白波帥。故舊日也。靈帝末。黃巾餘黨郭太等。起於西河白波谷。因號白波賊。去卑。右賢王名。虎賁。注。見平帝元始五年。羽林。注。見昭帝元鳳元年。砥柱。注。見成帝綏和二年。孟津。注。見帝立更始二年。大陽。正義曰。大陽。今陝州河北縣。是漢屬河東郡。以討不庭。左傳曰。以王命討不庭。注云。下之事上。皆成禮於庭中。有不朝於王庭者。則聲其罪以討之。先之。先。悉薦反。左傳曰。軍志有之。先人有奪人之心。後人有待其衰。正誤。露次。曹陽。今按。露猶暴露。次猶止舍也。左傳。凡師再宿為信。過信為次。謂駐軍于野。不居屋下也。質實。一統志云。華陰。縣名。注。見周顯王三十七年。陰晉。東澗。在河南府陝州西南七里。一名七里澗。又名石橋溝。北流入河。曹陽。墟名。在河南府陝州西南九里。去東澗不遠。陝。縣名。注。見周顯王四十六年。大陽。津名。在河南府陝州西北四里。一名茅津。又名陝津。今置大陽關於此。安邑。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鄴都。注。見元帝建昭二年。魏郡。

書法

書入李樂營。則與書劫遷者異矣。

孫策擊劉繇於曲阿。破走之。

孫堅舊將丹陽朱治。見袁術政德不立。勸孫策歸取江東。策說術曰。家有舊恩在東。願助舅討橫江。橫江。拔。因投本土召募。可得三萬兵。以佐明使君定天下。術知其恨。而以劉繇據曲阿。王朗在會稽。謂策未必能定。乃許之。表策為折衝校尉。將兵千餘人。騎數十匹。行收兵。比至。歷陽。眾五六千。周瑜自丹陽將兵迎之。助以資糧。進攻橫江。拔之。渡江轉鬪。所向皆破。莫敢當其鋒者。百姓聞孫郎至。皆失魂魄。及策至。軍士奉令不敢擄掠。雞犬菜茹。一無所犯。民乃大悅。競以牛酒勞軍。策為人。美姿顏。能笑語。性闊達。聽受善用人。是以士民見者莫不盡心。樂為致死。策攻劉繇於曲阿。繇使太史慈偵視。輕重。獨與一騎卒遇策於神亭。策從騎十三。慈便前鬪。正與策對策。策擊得慈手戟。慈亦得策兜鍪。會兩家兵騎來赴。於是解散。繇兵敗走。策入曲阿。勞賜將士。發恩布令。告諭諸縣。樂從軍者。一身行。復除門戶。不樂者。不彊。旬日之間。四面雲集。得見兵二萬餘人。馬千餘匹。威震江東。術表策行殄寇將軍。策將呂範言於策曰。今將軍事業日大。士眾日盛。而紀綱猶有不整者。範願整領都督。佐將軍部分之。策曰。子衡既士大夫。加手下已有大眾。豈宜復屈小職。知軍中細事乎。範曰。不然。今捨本土而託



將軍者。非為妻子也。欲濟世務也。譬猶同舟涉海。一事不牢。即俱受其敗。此亦範計。非但將軍也。策笑。範出。便釋構。著袴褶。執鞭詣閣下啓事。自稱領都督。自是軍中肅睦。威禁大行。策以張紘為正義。校尉。彭城張昭為長史。常令一人居守。一人從征討。待昭以師友之禮。文武之事。一以委之。每得北方士大夫書。專歸美於昭。策歡笑曰。昔管仲相齊。一則仲父。二則仲父。而桓公為霸者宗。今子布賢。我能用之。其功名獨不在我乎。劉繇將犇會稽。許劭曰。會稽富實。策之所貪。且窮在海隅。不可往也。不如豫章。北連豫壤。西接荊州。若收合吏民。遣使貢獻。足下受王命。孟德。景升。必相救濟。繇從之。

**集覽**

願助舅。策之舅吳景。太史慈。太史。復姓。慈。名也。神亭。

地名。子衡。呂範字。釋構。釋。解也。構。音溝。單衣也。單。通作禪。並音多。寒反。前書江充傳。衣紗縠禪衣。顏師古曰。禪衣。若今之朝服中單。著袴褶。著。陟畧反。被服也。褶。音摺。袴褶。騎服也。子布。張昭字。豫壤。豫州之境壤。

**正誤**

神亭。今按在鎮江府丹陽縣界。質實。朱治。安吉人。太史慈。黃縣人。事物紀原云。兜鍪。胄也。黃帝內傳所述。蓋玄女請帝製之以備身也。淮南子紀論訓曰。有鍪頭而綵領。以王天下者矣。許慎注曰。蓋三皇所以鍪頭者。兜鍪。帽也。則是黃帝之制。胄亦以古鍪頭之事耳。故自古以兜鍪為首鍪之名。張紘。廣陵人。會稽郡名。注見和

**劉繇攻豫章。笮融走死。以華歆為太守。**

帝永元元年。許劭。汝南平輿人。孟德。曹操字。景升。劉表字。王朗。東海人。

初陶謙以笮融為下邳相。使督廣陵。下邳。彭城。糧運。融遂斷以自入。大起浮屠祠。課人讀佛經。招致旁郡好佛者。至五千餘戶。每浴佛設食。布席數十里。費以巨億計。及曹操擊破陶謙。融乃將男女萬口走廣陵。太守趙昱待以賓禮。融利廣陵資貨。遂乘酒酣殺昱。放兵大掠。走依彭城相薛禮於秣陵。復殺禮。又詐殺豫章太守朱皓。而領其郡。劉繇討之。融敗。走死。詔以華歆為太守。

**集覽**

笮融。三國志。劉繇傳注。笮。音杜。力反。按姓死。音

側格反。斷以自入。以所督三城之糧。斷而入已。秣陵。春秋楚威王埋金以鎮王氣。故名金陵。漢改曰秣陵。三國吳都之。改名建業。晉改建康。唐改昇州。五代時。齊王徐知誥改江寧府。宋復名建康。

**正誤**

斷以自入。今按

**質實**

下邳。國名。注見高帝六年。廣陵。郡名。注見

猶截也。質實。武帝元朔五年。淮南國。彭城國。名。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一統志云。秣陵。秦之郡名。即楚威王之金陵邑。因其地有王氣。埋金以鎮之。故名。秦始皇以金陵有都邑之氣。改曰秣陵。屬鄣郡。漢改鄣郡為丹陽郡。武帝後。揚州刺史治此。吳自京口徙都於此。改為建業。



晉平吳。改建業為秣陵。尋分秣陵北為建業。改業為鄴。建興初。改為建康。東晉元帝復都此。置丹陽郡。宋齊梁陳。因之。隋平陳。廢郡。更於石頭城置蔣州。唐武德初。置揚州。後復為蔣州。又為揚州大都督府。尋罷。至德初。置江寧郡。乾元初。改為昇州。後廢復置。五代時。吳楊氏建大都督府。尋改為金陵府。又改為江寧府。南唐李氏都之。宋復為昇州。仁宗時。陞為江寧府。建康軍節度。高宗改為建康府。建行都。置行宮留守。元至元中。改為建康路。元貞初。立江南諸道行御史臺。天曆初。又改為集慶路。本朝因之。改為應天府。直隸京師。豫章郡名。注見武帝元鼎五年。華歆。高唐人。

### 孫策遣其將朱治據吳郡。

丹陽都尉朱治。逐吳郡太守許貢而據其郡。貢南依山賊嚴白虎。後策皆擊殺之。

**質實**

吳郡。注見建安

五年。丹陽郡名。注見明帝永平十三年。

### 雍丘潰。張超自殺。袁紹圍東郡。執太守臧洪殺之。

張超在雍丘。曹操圍之急。超曰。惟臧洪當來救吾。眾曰。袁曹方睦。洪為袁所表用。必不敗。好以招禍。超曰。子源

天下義士。終不肯本。但恐見制。疆力不相及耳。洪時為東郡太守。徒跣號泣。從紹請兵。將赴其難。紹不與。請自率所領以行。亦不許。雍丘遂潰。超自殺。洪由是怨紹。絕不與通。紹興兵圍之。歷年不下。令陳琳以書喻之。洪復書曰。僕小人也。中因行役。蒙主人傾蓋。遂竊大州。自謂寃竟大事。共尊王室。豈悟本州被侵。郡將遘厄。請師見拒。辭行被拘。使洪故君。遂至淪沒。區區微節。無所獲申。斯所以忍悲揮戈。收淚告絕者也。行矣孔璋。足下繳利於境外。臧洪投命於君親。吾子託身於盟主。臧洪策名於長安。子謂余身死而名滅。僕亦笑子生而無聞焉。紹遂增兵急攻。城中糧穀已盡。洪呼將吏士民謂曰。洪於大義不得不死。諸君無事。可先城未敗。將妻子出。皆垂泣曰。明府與袁氏本無怨隙。今為本朝郡將之故。自致殘困。吏民何忍。當舍明府去也。初尚掘鼠煮筋角。後無可復食者。內厨有米三升。以為薄糜。徧班士眾。又殺其愛妾以食之。將士流涕。無能仰視。男女七八千人。相枕而死。莫有離叛者。城陷。生執洪。謂曰。今日服未。洪據地瞑目曰。諸袁事漢。四世五公。可謂受恩。今王室衰弱。無扶翼之意。欲因際會。希冀非望。多殺忠良。以立姦威。惜洪力劣。不能推刃為天下報仇。何謂服乎。紹殺之。洪邑人陳容。少親慕洪。時在紹坐。起謂紹曰。將軍舉大事。欲為天下除暴。而先誅忠義。豈合天意。紹慙。使人牽出。謂



曰汝非臧洪儔。空復爾為。容顧曰。仁義豈有常。蹈之則君子。背之則小人。今日寧與臧洪同日而死。不與將軍同日而生也。遂復見殺。在坐無不歎。

**集覽**

子源。臧洪字。傾蓋。家語。孔

子遇程子於途。傾蓋而語。甚相親也。虞喜志林云。傾蓋者。道行相遇。輒車對語。兩蓋相切。小欲之義也。戰國策曰。中山君所傾蓋而朝。窮閭隘巷之士者七十家。注。傾者。却不御也。所以尊禮也。前鄒陽傳。諺曰。傾蓋如故。服災難也。行矣。孔璋。顏師古曰。行矣。猶今言好去也。孔璋。陳琳字。策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委質。推刃。公羊傳定四年。父受誅。子復讎。推刃之道也。何休曰。一往一來曰。質實。臧洪。廣陵射陽人。東郡。注。見光武建武八年。陳琳。廣陵射陽人。陳容。與臧洪同郡。

**發明**

考之綱目。是年正月。書。即拜袁紹為右將軍。二月。書。催追帝至陝。帝渡河入李樂營。方是時也。乘

與播越。奔走荆棘中。袁紹累葉台輔。新受上將之命。手握疆兵。不能奉迎大駕。而乃却沮授之正議。怵郭圖之邪說。坐視朝廷傾覆。畧弗之顧。方且攻圍東郡。求逞已私。曾無奔問官守之意。臧洪與紹本無怨隙。徒以盡節郡將。守志不屈而已。觀其瞋目數紹之語。

劉虞故吏鮮于輔迎虞子和。攻公孫瓚。破之。

深中其罪。而紹不知自反。何哉。書圍東郡。執太守臧洪殺之。所以見其怙眾憑力。執殺守臣。而臧洪橫罹桀逆。不失官守。力屈見害之意。皆森然著見於書法之間。然則袁紹之罪。可勝誅哉。

公孫瓚既殺劉虞。盡有幽州。恃其才力。不恤百姓。記過忘善。睚眦必報。衣冠善士有材秀者。必抑困使在窮苦之地。或問其故。瓚曰。衣冠皆自以職分當貴。不謝人惠。故所寵愛。類多商販庸兒。所在侵暴。百姓怨之。劉虞從事鮮于輔等。以燕國闇柔。素有恩信。推為烏桓司馬。招誘胡漢數萬人。與瓚所置漁陽太守鄒丹戰。斬之。烏桓峭王亦率種人及鮮卑七千餘騎。隨輔南迎虞子和。與袁紹將麴義合兵十萬。共攻瓚。破瓚於鮑丘。斬首二萬餘級。於是代郡。廣陽。上谷。右北平。各殺瓚所置長吏。瓚軍屢敗。先是有童謠曰。燕南垂。趙北際。中央不合大如礪。唯有此中可避世。瓚自謂易地當之。遂徙鎮易。為圍塹十重。築京高十丈。為樓其上。以鐵為門。專與姬妾居。疎遠賓客。無所親信。謀臣猛將。稍稍乖散。自此之後。希復攻戰。或問其故。瓚曰。我昔謂天下指麾可定。至於今日。兵革方始。觀此非我所決。不如休兵力耕。以救凶年。兵法百樓不攻。今吾諸營樓櫓數十重。積穀三百萬斛。



食盡此穀。足以待天下之事矣。**集覽**鮮于輔。鮮于。複姓。風俗通曰。武王

於于。因氏鮮于。峭王。靈帝時。烏桓大人遼東蘇僕延自

稱峭王。中央不合大如礪。言燕趙之間。不相合者。其地

大如砥礪之堅。易地。涿郡易縣之地。易水出縣南安。閻

山。東至文安入滹。括地志云。易縣故城。在幽州歸義縣

東南。隋置易州。今屬大興府。樓榭。榭。與櫓通。城

上守禦望樓也。釋名。榭。露也。樓無覆屋曰榭。**正誤**中

不合大如礪。今按如礪。言其小也。猶泰山若礪之意。**質實**六年。燕國。注見周赧王五十

武德四年。幽州。漁陽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鮑丘。未詳

處所。惟順天府境內有鮑丘河。其水經源自禦夷北塞。

南通流逕九莊嶺。百餘里。逕密雲戍。又南左合道人溪水。

至通州米莊村合沽水。經三河縣界入洵河。未知是否。

明者鑑之。代郡。注見秦王政三年。雲中郡。廣陽郡名。注

見唐高祖武德四年。幽州有廣陽縣。乃漢初所置。屬幽

州。齊省入薊縣。故城在順天府良鄉縣東。上谷郡名。注

見秦王政三年。右北平郡名。注同上年。一統志云。易。漢

之縣名。屬涿郡。後漢屬河間國。晉改為易城縣。後魏屬

上谷郡。北齊省入鄭縣。隋屬河間郡。唐初於此置北義

州。貞觀初州廢。後復置歸義縣。屬幽州。五代初置瓦橋

關。周為雄州。宋置歸信縣。政和中號州。為易陽郡。金陞

為永定軍。元復為雄州。本朝改州為縣。省歸信縣入焉。仍屬保定府。

**書法**書。故吏何。予義也。是故鮮于輔以劉虞故吏書。陳安以晉王保故將書。麻秋張賀度以故趙將

書。劉黑闥以竇建德故將書。鞏廷美以湘陰故將書。皆予之也。終綱目。書故吏一。故將七。唯故楚將利幾

書反。成都故將公師藩。書寇。為罪辭。逆黨也。**發明**故吏之書。一以見虞之恩德在人未泯。一則見輔等不忌故主之義。皆所以為忠臣義士之勸也。歟。

子丙

建安元年春二月脩雒陽宮。

董承。張楊。欲以天子還雒陽。楊奉。李樂。不欲。由是諸將更相疑貳。張楊使董承先繕脩雒陽宮。五月。帝遣使至楊奉。李樂。韓暹。營。求送至雒陽。奉等從詔。

夏六月。劉備與袁術戰於盱眙。呂布襲取下邳。備降於布。遂與并兵擊術。



袁術攻劉備以爭徐州。備使司馬張飛守下邳。自將拒術於盱眙。淮陰相持經月。更有勝負。術與呂布書勸令襲下邳。許助以軍糧。布引軍東下。飛敗走。布虜備妻子及將吏家口。備收餘兵。東取廣陵。與術戰又敗。饑餓困蹶。請降于布。布亦忿術軍糧不繼。乃召備復以為豫州刺史。與并執擊術。使屯小沛。布自稱徐州牧。**集覽**淮陰臨淮郡邑。屬徐州。今淮安府屬縣。在淮水南。故名淮陰。**質實**盱眙縣名。注見秦二。世二年。一統志云。淮陰秦之縣名。屬九江郡。水經注云。淮水東北經淮陰。故城卽此。晉廣陵郡治淮陰。東晉劉隗謝安皆於此屯兵。始為重鎮。元併入山陽縣。故城在淮安府城西四十里。

**書法**

袁術攻備。爭徐州也。不書。書備與術戰何。不予術之爭也。不予其爭者。不以領徐州累備也。綱

目於備多怨辭。

秋七月。帝還雒陽。

楊奉。韓暹。奉帝東還。張楊以糧迎道路。七月。至雒陽。張楊謂諸將曰。天子當與天下共之。朝廷自有公卿。楊當出扞外難。遂還。野王。楊奉亦出屯梁。韓暹董承留宿衛。時宮室燒盡。百官披荆棘。依墻壁間。州郡委輸不至。尚

書郎以下。自出採稻。或饑死墻壁間。或為兵士所殺。**集覽**委輸。注見高帝五年。採稻。稻通作櫓。亦作旅。音呂。光武紀。嘉穀旅生。注寄也。不因播種而生。**質實**野王。縣名。注見周赧王五十二年。梁。國名。注見景帝三年。

曹操入朝。自為司隸校尉。錄尚書事。

曹操在許。謀迎天子。眾以為山東未定。韓暹楊奉負功。恣睢。未可卒制。荀彧曰。昔晉文公納周襄王。而諸侯景從。漢高祖為義帝。縞素而天下歸心。自天子蒙塵。將軍首唱義兵。徒以山東擾亂。未遑遠赴。今鑿駕旋軫。東京榛蕪。誠因此時。奉主上。以從人望。大順也。秉至公以服天下。大畧也。扶弘義。以致英俊。大德也。四方雖有逆節。其何能為。若不時定。使豪傑生心。後雖為慮。亦無及矣。操乃遣曹洪將兵西迎天子。董承等拒之。洪不得進。議郎董昭以楊奉兵馬最彊。而少黨援。作操書與奉曰。方今羣凶猾夏。四海未寧。必須眾賢以清王軌。將軍當為內主。吾為外援。今吾有糧。將軍有兵。有無相通。足以相濟。死生契濶。相與共之。奉得書喜。語諸將共表操為鎮東將軍。韓暹矜功專恣。董承患之。因潛召操。操乃將兵詣雒陽。既至。奏韓暹張楊之罪。帝以暹楊有功。詔勿問。



以操領司隸校尉錄尚書事。操於是誅有罪。賞有功。矜死節。封董承等十三人為列侯。

**集覽**

恣睢。注見。

秦二世二年。旋軫。軫。車後橫木也。旋軫。猶言回轅。榛。蕪。生契闊。詩擊鼓篇。死生契闊。與子成說。注。契闊。勤苦也。箋云。從軍之士。與其伍約。死也。生也。相與處勤苦之中。我與子成相說。愛之恩。志在相存救也。契。苦結反。韓詩云。契闊。約束也。孫奕示兒編曰。契。舊音挈。非也。當作契。合之契。說如字。契。合也。闊。離也。

謂死生離合。與汝成誓言矣。正誤。以清王軌。今按王軌。猶言王度。王路。大抵指王。

質實。許縣名。注見後。王建興十年。許昌。晉文公納周襄王而諸侯景從。通鑑前編云。周襄王十七年。狄人奉叔帶伐周。王出奔鄭。狄人立叔帶為王。是時晉文公始返國。敗楚師於城濮。王告急于晉。文公帥諸侯伐周而殺叔帶。奉王歸周。王賜文公為侯伯。漢高祖為義帝編素而天下歸心。事詳漢王邦二年。曹洪。操之從弟。

董昭。濟陰定陶人。書法。於是董承潛召曹操。操遂將兵詣京師。既至。罪矣。不書詔以書自為何。惡要君也。

發明。綱目凡專國之臣。於其進爵。則必以自為書之。是時操方入朝。未有無君之心。而書法遽已如此。何哉。夫慶賞刑威。曰君。作福作威。惟辟。操之此行。誅有罪。賞有功。矜死節。封董承等十三人為列侯。是皆出於天子之命耶。抑皆出於操之所自為耶。况操擁兵向闕。脅制朝廷。天子在其掌握。則以自為司隸校尉書之。夫豈過哉。觀之荀彧之所謀。彧以春秋誅心之法。參諸綱目之所書。而益信。

曹操遷帝于許。自為大將軍。封武平侯。

操引董昭問計。昭曰。此下諸將。人殊意異。今留匡弼。事執不便。惟有移駕幸許耳。然朝廷播越。新還舊京。跋望獲安。今復徙駕。不厭眾心。夫行非常之事。乃有非常之功。願將軍筭其多者。操曰。此孤本志也。乃奉車駕東遷。自為大將軍。封武平侯。始立宗廟社稷。於許。自是政歸曹氏。天子守位而已。

集覽。幸許。幸。巡。穎川。括地志云。故城在今許州許昌南三十里。本漢許縣。古許國也。跋望。索隱曰。跋。音岐。跋望。猶言願望也。正誤。跋望。今按跋。與企同。舉踵以質實。一統志云。武平。國。晉屬梁國。隋省之。故城在開封府鹿邑縣東北。又注見唐僖宗中和三年。

漢獻皇帝建安元年

甲比通鑑綱目卷十三



**書法** 自書張濟迎帝東歸。期年而後書帝還雒陽。曾未改月而復書遷帝于許。操之罪可勝誅哉。故

郭汜。如

**發明** 春秋閔二年。書齊人遷陽。遷之者。疆遷之也。僖元年。書刑遷于夷儀。遷者。自遷也。建安初元之

事。前史皆以遷都許為文。果如所言。則天子自遷都許。夫復何說。而綱目於此。乃大不然。何哉。蓋自董卓肇亂。催汜交攻。天子奔走荆棘間。未聞曹操有勤王之舉。今年車駕還洛陽。操始入朝。其謀固欲挾天子。令諸侯而已。初非真有翊扶帝室之心也。夫洛邑宗廟所在。不幸殘毀。正當脩復。經理使斯民復見漢官威儀之盛。庶可少塞臣子救君父之責。今乃棄其故居宮室。移駕至許。何哉。故綱目書曹操遷帝于許。則其詞急。而有專意。况謂之遷帝。則所遷者止於帝之一身。而宗廟社稷。皆棄不顧。則漢帝至是。亦寄生之君耳。昔高祖開基。綱目書帝西都洛陽。繼書帝西都關中。至光武中興。則書朱鮪以洛陽降。帝入都之。其與遷帝于許。而不自遷為文者。相去何止霄壤。嗚呼。使曹操不出於強遷。而漢帝尚能為有無。則當書操奉帝遷都于許矣。吁。

### 孫策取會稽太守王朗降。

孫策引兵渡浙江。會稽功曹虞翻說太守王朗曰。策善用兵。不如避之。朗不從。發兵拒策於固陵。策數戰不克。策叔父靜說策曰。朗負阻城守。難可卒拔。查瀆南去此數十里。宜從彼據其內。所謂攻其無備。出其不意者也。策從之。夜多然火為疑兵。分軍投查瀆道。襲高遷屯。朗大驚。遣周昕逆戰。策破斬之。朗遁走。策追擊大破之。朗乃降。策自領會稽太守。復命翻為功曹。待以交友之禮。策好遊獵。翻諫曰。明府喜輕出微行。從官不暇嚴。吏卒常苦之。夫白龍魚服。困於豫且。願集覽查瀆地名。屬會少留意。策曰。君言是也。然不能改。

於豫且。李太白詩。白龍改常服。偶被豫且制。誰使爾為魚。徒勞訴天帝。士贇曰。劉向說苑。吳王欲從民飲。伍子胥諫曰。不可。昔白龍化為魚。漁者豫且射中其目。白龍上訴天帝。天帝曰。當是時。若安置而形。白龍對曰。我下清泠之淵。化為魚。天帝曰。魚固人所射也。若是。豫且何罪。白龍。天帝貴畜也。豫且。宋國賤臣也。白龍不化。豫且不射。今棄萬乘之位。而從布衣之士。飲酒。臣恐其有豫且之患矣。王乃止。豫且。姓名也。且。七。余。反。  
**質實** 浙江。注見秦始皇三十七年。虞翻。餘姚人。  
一。統志云。查瀆。在寧波府定海縣東北。



**書法**

前書遣其將據吳郡矣。於是書取會稽。繼又書襲廬江取之。綱目於孫氏自是無取焉矣。

冬十月。曹操攻楊奉。走之。

車駕東遷。楊奉自梁欲邀之。不及。操征奉。奉南奔袁術。

以袁紹為太尉。曹操自為司空。

詔書下紹。責以地廣兵多而不聞勤王之師。但擅相討伐。紹上書陳愬。乃以紹為太尉。紹耻班在曹操下。辭不受。操懼。請以大將軍讓紹。而自為司空。行車騎將軍事。

**集覽**

勤王。春秋僖二十四年。天子出居于鄭。明

年。秦伯將納王。狐偃言於晉侯曰。求諸侯莫如勤王。注。勤。納王也。

**書法**

自袁帝正三公分職以尊董賢。而太尉大司馬位司空上。大將軍位又尊焉。操既自為大將軍

矣。於是。以紹不受太尉也。懼。以大將軍讓之。而自為司空。則讓也。曷為亦取書自。綱目之法。苟不出於上意。一以自書之。

**發明**

袁曹一體之人。然紹為太尉則書曰以。操為司空則書曰自者。國政出於曹而不出於袁故也。

曹操以荀彧為侍中尚書令。荀攸為軍師。郭嘉為祭酒。

操以荀彧為侍中尚書令。問以策謀之士。或薦其從子攸。及潁川郭嘉。操徵攸與語。大悅。曰。公達非常人也。吾得與之計事。天下當何憂哉。以為軍師。初。郭嘉往見袁紹。紹甚敬禮之。居數十日。謂辛評。郭圖曰。袁公徒欲效周公之天下士。而不知用人之機。多端寡要。好謀無決。欲與其濟天下大難。定霸王之業。難矣。吾將更舉以求主。子盍行乎。二人不寤。嘉遂去之。操召見。與論天下事。喜曰。使孤成大業者。必此人也。嘉出亦喜曰。真吾主也。操表嘉為**集覽**。周公之下士。下禮下之也。魯世家。周公司空祭酒。戒伯禽曰。我一沐三握髮。一飯三吐哺。起以待士。猶恐失天下之賢人。多端寡要。多端。多謀也。寡要。少得其至要也。祭酒。胡廣曰。官名。祭酒者。在位之元長也。古者賓客得主人饌。則老者一人先舉。酒祭地。故以祭酒為稱。舊說以為示有先也。

**正誤**

多端

**書法**

侍中尚書令。非司空屬也。曷為書曹操以為侍中尚書令。或。操謀主也。雖為漢臣。直操之私人

而已矣。特書曹操以交罪之。



以孔融為將作大匠。

北海太守孔融。志在靖難。而才疎意廣。訖無成功。高談清教。可玩而誦。論事考實。難可悉行。但能張磔網羅。而目理甚疎。造次能得人心。久久亦不願附也。所任多剽輕小才。至於尊事名儒鄭玄。執子孫禮。易其鄉名曰鄭公鄉。及清雋之士。左承祖。劉義遜等。皆備在座席。而不與論政。曰。此民望不可失也。時袁曹公孫。首尾相連。融孤立不與通。承祖勸融自託疆國。融不聽而殺之。義遜棄去。青州刺史袁譚攻融。自春及夏。戰士餘數百人。流矢交集。而融猶隱几讀書。談笑自若。城陷。乃犇東山。曹操與融有舊。徵為將作大匠。譚既破融。威惠甚著。其後信任群小。肆志奢淫。聲望遂衰。**集覽**隱几。隱去聲。依凭也。几。案屬。古者者不之設。所以依凭之具。然非尊以示優寵也。**質實**北海郡名。注見桓帝永康元年青州兖州府費縣西北二十里有蒙山。一名東山。未詳處所。惟否。明者察之。將作大匠。官名。注見桓帝延熹二年。**書法**再書以何。殊融於或也。不再書以。則融亦操之私人矣。是故殊王龔於梁冀。則再書以。順帝永和元年。殊孔融於荀彧。則再書以。綱目賢邪之辨。嚴矣哉。

募民屯田許下。州郡竝置田官。

中平以來。民棄農業。諸軍竝起。率乏糧穀。饑則寇畧。飽則棄餘。瓦解流離。無敵自破者。不可勝數。袁紹軍仰桑椹。袁術取給蒲贏。棗祇請建置屯田。曹操從之。以祇為屯田都尉。任峻為典農中郎將。募民屯田許下。得穀百萬斛。於是州郡例置田官。所在倉廩皆滿。故操征伐四方。無運糧之勞。**集覽**瓦解。言如衆

**質實**任峻。中牟人。許下。注見建安十三年。

**書法**操所以成霸業者也。故屯田許下。則書。開芍陂屯田。則書。

**發明**兵以食為本。民以食為天。是時諸軍並起。率乏糧穀。惟操用棗祇之策。成足食之功。故綱目書

此以予之也。

呂布復攻劉備。備走歸許。詔以為豫州牧。遣東屯沛。

袁術畏呂布。乃為子求婚。布許之。術遣將紀靈等攻劉備。備求救於布。布曰。術若破備。則北連泰山諸將。吾為在術圍中。不得不救也。馳往赴之。謂靈等曰。玄德。布弟也。為諸君所困。故來救之。靈等乃罷。備合兵得萬餘人。



布惡之。攻備。備敗走。歸曹操。操厚遇之。以為豫州牧。或謂操曰。備有英雄之志。今不早圖。後必為患。操以問郭嘉。嘉曰。有是。然公起義兵。為百姓除暴。推誠杖信。以招俊傑。猶懼其未也。今備有英雄名。以窮歸已。而害之。是以害賢為名也。如此。則智士將自疑。回心擇望。公誰與定天下乎。夫除一人之患。以沮四海之望。安危之機也。不可不察。操笑曰。君得之矣。遂益其兵。給糧食。使東至沛。收散兵。以圖呂布。初。備在豫州。舉袁煥茂才。至是。為布所留。使作書罵辱備。煥不可。布大怒。以兵脅之。煥顏色不變。笑而應之曰。煥聞唯德可以辱人。不聞以罵。使彼固君子邪。且不耻將軍之言。彼誠小人邪。將復將軍之意。則辱在此。不在彼。且煥他日之事。劉將軍猶今日之事。將軍可乎。布慙而止。**集覽**杖信。杖。上聲。左傳。襄八年。杖莫如信。注。人之可倚杖者。莫如誠信。**質實**豫州。注。見光武建武十九年。汝南。紀靈。汝南人。袁煥。陳郡人。沛。郡名。注。見成帝二年。河平。

**書法**於是袁術攻備。布救却之。不書。書復攻備。何。惡。反覆也。走書歸許。牧書詔以。綱目於備多予辭。惟其正而已矣。史書備走歸操。操厚遇之。以為豫州牧。

**發明**分注載呂布救備之事。而綱目止書布攻備者。布反覆小人。不予其救也。分注述備歸曹操。而綱目乃書歸許者。言歸許。則見其歸天子也。分注述操以備為豫州牧。而綱目乃書詔以為豫州牧者。言詔。則見出於朝廷。而非操所得用也。惟昭烈有存漢之心。綱目有予昭烈之意。故其書法如此。後此四年。書詔備將兵邀袁術。其義亦然。

### 張濟攻穰城。敗死。族子繡以其眾歸荊州。

張濟自關中引兵入荊州。攻穰城。中流矢死。荊州官屬皆賀。劉表曰。濟以窮來。王人無禮。至於交鋒。此非吾意。牧受弔。不受賀也。使人納其眾。眾聞之喜。皆歸心焉。濟族子繡。代領其眾屯宛。初。帝既出長安。賈詡往依段熲。至是。歸繡。說繡使附劉表。繡從之。詡往見表。表以客禮待之。詡曰。表平世三公才也。不見事變。多疑無決。無能為也。**質實**張繡。武威祖厲人。穰城。注。見周赧王十四年。宛。縣名。注。見周赧王十七年。

### 劉表立學校。作雅樂。

劉表愛民養士。從容自保。境內無事。學士歸之者以千數。表乃起立學校。講明經術。命故雅樂郎杜夔作雅樂。



欲庭觀之。夔曰：今將軍號不為天子，合樂而庭作之，無乃不可乎？表乃止。杜襲繁欽避亂荊州，表俱待以賓禮。欽數見奇於表，襲喻之曰：吾所以與子俱來者，徒欲全身以待時耳，豈謂劉牧當為撥亂之主，而規長者委身哉？子若見能不已，非吾徒也。吾與子絕矣。欽慨然曰：請敬受命。禍衡少有才辯，而尚氣剛傲。孔融薦之於操，衡罵辱操，操怒曰：禍衡豎子，孤殺之猶雀鼠耳。顧此人素有虛名，遠近將謂孤不能容之，乃送與劉表，衡稱表之美，盈口而好譏貶其左右。左右譖之，表怒，以江夏太守黃祖性急，送衡與之。後衡衆辱祖，祖殺之。**集覽**合樂，記月令：季春大合樂。注：大合樂者，所以助陽達物，風化天下也。其禮亡，今天子以大射郡國以鄉射禮代之。數見奇，見形句反。**質實**杜襲，河南人。雅樂，注：見梁武頻數以奇才見示。**質實**帝天監元年，杜襲，潁川定陵人。禍衡，平原人。

**書法**

書學校雅樂何。譏也。立學校作雅樂，則何譏。帝室將傾，不能出兵匡國，而方從事禮文之事。若平世然，可謂不知務矣。綱目書立學，皆美也。唯鴻都門學，劉表學校，及宋四學，為譏辭。

**發明**

立學校作雅樂，美事也。書劉表作此，亦予之乎。曰：非也。是時權臣擅命，宗國陷危，表兵強地廣，

不能乘時奮發，掃除亂畧，而所為乃爾，書非美之，正以譏其緩於勤王，不知時務云耳。

丑丁

二年春正月，曹操擊張繡，降之。繡叛襲操，殺其子昂。

曹操討張繡，軍于涪水。繡舉衆降，操納張濟之妻。繡恨之，襲擊操軍，殺操長子昂。操中流矢敗走，諸軍大亂。平虜校尉于禁獨整衆而還。道逢青州兵劫掠人，禁數其罪而擊之。青州兵走，詣操。禁既至，先立營壘，不時謁，或謂禁宜促詣公辨之。禁曰：今賊在後，追至無時，不先為備，何以待敵？徐鑿塹安營，訖乃入謁，具陳其狀。操曰：涪水之難，吾猶狼狽，將軍在亂能整，討暴堅壘，有不可動之節，雖古名將，何以加之？於是封益壽亭侯。**集覽**涪水，注：見帝立。質實，于禁，泰山人。壽亭，疑更始二年涪陽。是縣名，未詳沿革。

以鍾繇為司隸校尉，督關中諸軍。

袁紹與操書，辭語驕慢。操語荀彧，郭嘉曰：今將討不義而力不敵，何如？對曰：劉項之不敵，公所知也。今紹有十敗，公有十勝。紹雖強，無能為也。紹繁禮多儀，公體任自然。此道勝也。紹以逆動，公奉順以率天下，此義勝也。桓靈以來，政失於寬，紹以寬濟寬，故不攝。公糾之以猛，而上下知制，此治勝也。紹外寬內忌，用人而疑之，所任唯



親戚子弟。公外易簡而內機明。用人無疑。唯才所宜。不  
閒遠近。此度勝也。紹多謀少決。失在後事。公得策輒行。  
應變無窮。此謀勝也。紹高議揖遜。以收名譽。士之好言  
飾外者多歸之。公以至心待人。不為虛美。士之忠正遠  
見而有實者。皆願為用。此德勝也。紹見人飢寒。卹念之  
形。至於顏色。其所不見。慮或不及。公於目前小事。時有所  
忽。至於大事。與四海接。恩之所加。皆過其望。雖所不見  
慮。無不周。此仁勝也。紹大臣爭權。讒言惑亂。公御下以  
道。浸潤不行。此明勝也。紹是非不可知。公所是進之。以  
禮。所不是正之。以法。此文勝也。紹好為虛勢。不知兵要。  
公以少克眾。用兵如神。軍人恃之。敵人畏之。此武勝也。  
操笑曰。如卿所言。孤何德以堪之。嘉又曰。紹方北擊公。  
孫瓚可因其遠征。東取呂布。河北未易圖也。操曰。然。吾所  
害也。或亦曰。不先取呂布。河北未易圖也。操曰。然。吾所  
惑者。又恐紹侵擾關中。西亂羌胡。南誘蜀漢。是我獨以  
兗豫抗天下六分之五也。為將奈何。或曰。關中將帥以  
十數。莫能相一。唯韓遂。馬騰最彊。今若無以恩德遣使  
連和。雖不能久安。比公安定山東。足以不動。侍中鍾繇  
有智謀。若屬以西事。公無憂矣。操乃表繇以侍中守司  
隸校尉。持節督關中諸軍。特使不拘科制。繇至長安。移  
書騰遂等。為陳禍福。騰遂各遣子入侍。

**集覽**

不拘科制。使不拘泥科  
條制度。得便宜從事。

**質實**

郭嘉。潁川陽翟人。韓遂。金城人。  
馬騰。扶風人。鍾繇。潁川長社人。

**袁術稱帝。殺故兗州刺史金尚。**

袁術以讖言代漢者當塗高。自云名字應之。又以袁氏  
出陳為舜後。以黃代赤。德運之次。遂有僭逆之謀。聞孫  
堅得傳國璽。拘堅妻而奪之。議稱尊號。主簿閻象進曰。  
昔周自后稷。至于文王。積德累功。三分天下有其二。猶  
服事殷。明公雖奕世克昌。未若有周之盛。漢室雖微。未  
若殷紂之暴也。術默然。術聘處士張範。範使其弟承謝  
之。術謂曰。孤以土地之廣。士民之眾。欲徼福齊桓。擬迹  
高祖。何如。承曰。在德不在強。夫用德以同天下之欲。雖  
由匹夫之資。而興霸王之功。不足為難。若苟欲僭擬。干  
時而動。眾之所棄。誰能興之。術不悅。孫策聞之。與術書  
曰。湯武雖有聖德。假使時無失道。無由逼而取也。今主  
上非有惡於天下。徒以幼小脅於疆臣。異於湯武之時。  
且董卓貪淫驕陵。志無紀極。至於廢主自興。亦猶未也。  
而天下同心疾之。况效尤而甚焉者乎。忠言逆耳。駁議  
致憎。苟有益於尊明。無所敢辭。術始料策必與已合。及  
得其書。愁沮發疾。策遂絕之。至是借號於壽春。自稱仲  
家。置百官。郊祀天地。沛相陳珪少與術遊。術質其子而  
以書召之。珪答書曰。足下陰謀不軌。以身試禍。欲吾營



私阿附。有死不能也。術欲以金尚

**集覽**

當塗高。公路之義也。蓋袁術字

為太尉。尚不許而逃去。術殺之。  
公路。以黃代赤德運之次。黃土色。赤火色。德運五德之  
運也。袁術自謂本舜之後。舜有土德。今我以土代漢火。  
五運之次。敘也。按劉向五紀論曰。庖羲氏繼天而王。為  
百王先。始受木德。共工氏雖有水德。在火木之間。非其  
序也。神農以火承木。故為炎帝。黃帝以土代火。故為土  
德。少昊土生金。故為金德。顓頊金生水。故為水德。此五  
行之運。一周矣。帝嚳以水生木。故為木德。堯以木生火。  
故為火德。堯禪舜。舜禪禹。禹土生金。故  
為金德。湯放桀。以金生水。故為水德。此五行之運。再一  
周矣。效尤而甚焉者。效學尤過也。謂彼作過而我效之  
也。左傳僖二十四年。尤而效之。  
罪又甚焉。仲家號其國曰仲。  
禮。象魏。闕名。蓋闕中。通門為道。其上懸法象。其狀巍然  
高大。故謂之象魏。袁術字公路。術亦邑中道。近於當塗  
之義。故誤認  
為已兆也。

**正誤**

當塗高。今按當塗高。乃曹魏之識。周

**書法**

先是詔以尚刺兗州。操逆擊走之。則未上。也。書

故官何。予節也。是故金尚雖未上。而見殺。書故  
刺史。呂範雖印綬未下。而  
卒。書大司馬。皆予賢也。

**質實**

張範。脩武人。壽春縣  
名。注見秦王政六年。

**發明**

袁術僭逆。金尚能不為所汙。故書殺書  
官於術稱帝之下。所以予其死節也。

三月。以袁紹為大將軍。兼督冀。青。幽。并。四州。

**書法**

前書即拜紹為右將軍。繼書以紹為太尉。於是  
又書以紹為大將軍。兼督冀。青。幽。并。四州。與書

自為者亦異矣。然則予之歟。譏也。其譏何。  
紹不勤王。綱目歷書其恩數。所以愧之也。

○夏五月。蝗。○以呂布為左將軍。布擊袁術兵。破之。**考異**

按術僭號。當書布  
討袁術。破其兵。

袁術遣使以稱帝告呂布。因求迎婦。布遣女隨之。陳珪  
恐徐揚合從。為難未已。往說布曰。曹公奉迎天子。輔贊  
國政。將軍宜與協同策謀。其存大計。今與術結昏。必受  
不義之名。將有累卵之危矣。布亦怨術。初不已受也。女  
已在塗。乃追還絕昏。械送其使。梟首許市。珪欲使子登  
詣曹操。布固不肯。會詔以布為左將軍。操復遺布手書。  
深加慰納。布大喜。即遣登奉章謝恩。并答操書。登見操。  
因陳布勇而無謀。輕於去就。宜早圖之。操即增珪秩中  
二千石。拜登廣陵太守。令陰合部眾為內應。始布因登  
求徐州牧不得。登還。布怒。拔戟斫几曰。卿父勸吾協同



曹操絕婚公路。今吾所求無獲。而卿父子顯重。但為卿所賣耳。登不為動。徐對之曰。登見曹公言養將軍。譬如養鷹。飢即為用。飽則颺去。其言如此。布意乃解。袁術遣其大將張勳等與韓暹楊奉步騎數萬。七道攻布。布懼不敵。珪曰。暹奉與術卒合之師耳。謀無素定。不能相維。子登策之。比於連雞。執不俱棲。立可離也。布用珪策。與暹奉書曰。二將軍親拔大駕。而布手殺董卓。俱立功名。今奈何與袁術同為賊乎。不如相與并力破術。為國除害。且許悉以術軍資與之。暹奉大喜。從布進軍。暹奉兵同時叫呼。並到勳營。勳等散走。殺傷墮水死者殆盡。泰山賊帥臧霸破莒。得其資實。布自往求之。其督將高順諫曰。將軍威名遠近。所畏何求不得。而自行求賂。萬一不克。豈不損邪。布不從。霸等拒之。無獲而還。順為人清白。有威嚴。少言辭。所將七百餘兵。號令整齊。每戰必克。布後疎順。以魏續有內外之親。奪其兵。以與續。當戰則復令順將。順亦終無恨意。布性決易。所為無常。順每諫曰。將軍舉動。不肯詳思。忽有失得。動輒言誤。誤豈可數乎。布知其忠。而不能從。**集覽**破莒。莒縣在齊地。今莒州是。春秋莒子國也。決易。性不定也。**正誤**布。性布。不能從。秋莒子國也。決易。性不定也。**質實**一統志云。莒。漢之縣名。為城陽國治。東漢屬琅邪國。意變易。不復致思也。

魏於莒縣置城陽郡。晉及後魏。以縣屬東莞郡。北齊屬東安郡。後周置莒州。隋罷州。以縣屬琅邪郡。唐置莒州。後罷。宋以縣屬密州。金改置莒州。治莒縣。元仍舊。國朝省莒縣入焉。仍屬青州府。廣陵郡名。注見武帝元朔五年。淮南。累卵之危。說苑。晉荀息曰。臣能累十二棊子。加九卵於上。靈公曰。危哉。息曰。不危。公造九層臺。三年不成。男不耕。女不織。亦甚危矣。公遂止。

**書法**術稱帝國賊也。曷為不書討。不以討予布也。布則布亦寇。婚媾矣。

### 袁術遣盜殺陳王寵。

初陳王寵有勇善射。黃巾賊起。寵治兵自守。國人畏之。不敢離叛。國相駱俊素有威恩。鄰郡人多歸之。有眾十餘萬。袁術求糧。俊拒絕之。術遣客詐殺俊及寵。陳由是破敗。

**質實**陳國名。注見周赧王三十六年。

以孫策為會稽太守。討袁術。○秋九月。曹操擊袁術。走破

之。**考異**擊亦當作討。走破。當從提要作破走。



曹操東征袁術。術棄軍走。留其將橋蕤等拒操。操擊斬之。術走渡淮。時天旱歲荒。士民凍餒。術由是遂衰。沛國許褚。勇力絕人。聚眾歸操。操曰。此吾樊噲也。即日拜都尉。

**書法**

漢賊也。以賊擊賊而已矣。一袁術也。策書討。操書擊。何操權衡審矣。綱目之

下故太尉楊彪獄。尋救出之。

楊彪與袁術昏姻。曹操惡之。奏收下獄。劾以大逆。孔融聞之。不及朝服。往見操曰。楊公四世清德。海內所瞻。父子兄弟。罪不相及。况以袁氏歸罪楊公乎。操曰。此國家之意。融曰。假使成王殺召公。周公可得言不知乎。操使許令滿寵。按彪獄。融與荀彧。皆屬寵。勿加考掠。寵無所報。考訊如法。數日求見曰。楊彪考訊無他辭語。此人有名海內。若罪不明白。必大失民望。竊為明公惜之。操即日赦出彪。彪見漢室衰微。政在曹氏。遂稱脚攣。積十餘年不行。由是得免於禍。

**集覽**

許令滿寵。潁川郡許縣之令。長。姓滿。名寵。風俗通曰。荆蠻有瞞氏。音舛。變為滿。質實。見漢獻帝興平元年許昌。

以金尚子瑋為郎中。

馬日磾喪至京師。朝廷議欲加禮。孔融曰。日磾以上公之尊。秉旄節之使。而曲媚姦臣。為所牽率。聖上哀矜。未忍追棄。不宜加禮。朝廷從之。尚喪至。詔百官弔祭。拜其子瑋為郎中。

**書法**

拜官未有書某子者。書金尚子何。予節也。是故譏其私。則初書馬惠子。桓帝永興二年。予其節。則瑋書金尚子。本其功。則朗書鄧艾。孫。晉初癸巳年。皆綱目之特筆也。

**發明**

若曰以金瑋為郎中。豈不言簡而意足。然必曰金尚子瑋者。所以褒死節之誼。故特表而出之。為世勸也。

劉備誘楊奉殺之。

韓暹。楊奉。寇掠徐揚間。劉備誘奉斬之。暹與郭汜。胡才。皆為人所殺。李樂病死。

**發明**

楊奉宜書誅而不書者。誘而殺之。不得為天討也。

三年。春。曹操復擊張繡。

寅戌



荀攸曰。繡與劉表相恃為疆。然繡以遊軍仰食於表。表不能供也。執必乖離。不如緩之。可誘而致也。若急之。其執必相救。操不從。圍繡於穰。

**質實**

一統志云。荀攸。潁川潁陰人。或之從弟。穰。縣名。注見周赧王十四年。

夏四月。詔將軍段煨等討李傕。夷三族。○曹操引兵還。五月。劉表救張繡。操擊破之。繡復追敗操軍。

初袁紹每得詔書。患其有不便於己者。欲移天子自近。使說曹操以許下埤涇。維陽殘破。宜徙都鄆城。以就全實。操拒之。田豐曰。徙都之計。既不克從。宜早圖許。奉迎天子。勤托詔書。號令海內。此筭之上者。不爾。終為人所禽。雖悔無益也。紹不從。而亡卒有以豐謀白操者。操解穰圍而還。張繡率眾追之。劉表遣兵救繡。屯於安眾。守險以絕軍後。操與荀彧書曰。吾到安眾。破繡必矣。及到安眾。操軍前後受敵。操乃夜鑿險偽遁。表繡悉軍來追。操縱奇兵夾攻。大破之。他日或問其故。操曰。虜遇吾歸師而與吾死地。吾是以知勝矣。繡之追操也。賈詡止之。繡不聽。敗還。詡登城謂曰。促更追之。更戰必勝。繡從之。果以勝還。乃問詡曰。繡以精兵追退兵而公曰必敗。以敗卒擊勝卒而公曰必克。悉如公言。何也。詡曰。將軍雖善用兵。非曹公敵也。曹公軍新退。必自斷後。故知必敗。

曹公既無失策。力未盡而一朝引退。必國內有故也。已破將軍。必輕軍速進。留諸將斷後。諸將雖勇。非將軍敵。故雖用敗兵而戰必勝也。繡乃服。

**集覽**

埤涇。埤。部靡反。下也。涇。古濕字。春秋國語曰。松柏之木。不生埤

涇。安眾。索隱曰。南陽郡有安眾縣。

**質實**

一統志云。安眾。漢之縣名。屬南陽郡。晉改安昌縣。屬義陽郡。南

北朝廢為穰縣北鄉地。金初置陽管鎮。後始置鎮平縣。屬申州。元屬南陽府。本朝初省入南陽縣。尋復置。改屬南陽府。故城在府城西南三十里。漢劉崇封邑即此。鄆城。縣名。注見周烈王六年。鄆。崇

秋九月。呂布復攻劉備。冬。曹操擊布。殺之。

呂布復與袁術通。遣高順。張遼。攻劉備。九月。破沛城。虜備妻子。備單身走。曹操欲自擊布。諸將皆曰。劉表。張繡。在後。而遠襲呂布。其危必也。荀攸曰。表繡新破。執不敢動。布驍猛。又恃袁術。若從橫淮泗間。豪傑必應之。今乘其初叛。眾心未一。往可破也。操曰。善。比行。泰山屯帥臧霸等皆附於布。操與劉備遇於梁。進至彭城。陳宮謂布宜逆擊之。以逸擊勞。無不克也。布曰。不如待其來攻。蹙著泗水中。十月。操屠彭城。廣陵太守陳登。率郡兵為操先驅。進至下邳。布屢戰皆敗。還保城。不敢出。欲降。陳宮曰。曹操遠來。執不能久。將軍若以步騎出屯於外。宮將



餘眾閉守於內。若向將軍。宮引兵而攻其背。若但攻城。則將軍救於外。不過旬月。操軍食盡。擊之可破也。布然之。布妻曰。宮與高順素不和。必不同心共守。如有蹉跌。將軍當於何自立乎。且曹氏待公臺如赤子。猶舍而歸我。今將軍厚公臺。不過曹氏。而欲委全城。捐妻子。孤軍遠出。若一旦有變。妾豈得復為將軍妻哉。布乃止。張楊素與布善。欲救之不能。乃出兵遙為之執。十一月。楊將楊醜。殺楊以應操。別將眭固復殺醜。將其眾。北合袁紹。故及於難。操圍下邳久。疲敝欲還。荀攸。郭嘉曰。呂布勇而無謀。今屢戰皆北。銳氣衰矣。三軍以將為主。主衰則軍無奮意。陳宮有智而遲。今及布氣之未復。宮謀之未定。急攻之。布可拔也。乃引沂泗灌城。月餘。布益困迫。十月。布將魏續等共執陳宮。高順。率其眾降。布登白門樓。兵圍之急。布令左右取其首詣操。左右不忍。乃下將布見操曰。明公之所患。不過於布。今已服矣。若令布將騎。明公將步。天下不足定也。操命緩布縛。劉備曰。不可。明公不見呂布事。丁建陽董太師乎。操領之。操謂宮曰。柰卿老母妻子何。宮聞以孝治天下者。不害人之親。施仁政於天下者。不絕人之祀。老母妻子存否。在明公。不在宮也。操未復言。宮請就刑。遂出不顧。操為之泣涕。并布順。皆縊殺之。召宮母養之。終其身。嫁宮女。撫視

其家。皆厚於初。張遼。臧霸等皆降。初。操在兖州。以徐翕。毛暉為將。及兖州亂。翕。暉皆叛。亡命投霸。操語備令霸送二首。霸曰。霸所以能自立者。以不為此也。霸受主公生全之恩。不敢違命。然王霸之君。可以義告。願將軍為之辭。備以霸言白。操歎息謂霸曰。此古人之事。而君能行之。孤之願也。以翕。暉為太守。陳登以功加伏波將軍。

**集覽**

梁注。見景帝三年。睢陽。彭城。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楚著。楚子六反。迫也。著。陟畧反。置也。公臺。陳宮

字。別將眭固。別。猶副也。眭固。姓名。眭。音携。屢戰皆北。服

虔曰。人好陽而惡陰。北方幽陰之地。故軍敗曰北。左。傳

文十六年。楚侵庸。七遇皆北。注。遇。接戰也。軍走曰北。列

子力命篇。管仲曰。吾嘗三戰三北。沂泗。說文。沂水出東

海。費縣東。西入泗。酈道元云。沂水出泰山蓋縣南。過下

邳入泗。泗水。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白門。徐州城門名。

陳后山詩。只有青樓與白門。事。丁建陽董太師。建陽。丁

原字。太師。董卓也。呂布先以弓馬驍武。給并州刺史。丁

原。原甚見親待。董卓誘布殺原。而并其兵。卓因愛信之。

誓為父子。後王允誅卓。使布為內應。布遂刺殺卓。領之。

索隱曰。領之。謂首肯也。正誤。眭固。今按玉篇。胥規切。者人

也。杜預曰。搖頭也。第二十二卷。眭遂息為切。與胥規切同音。領之。今

按搖頭不肯也。與首肯正相反。當以前說為是。質實



從橫。注見周安王十五年。張遼。馬邑人。泰山郡名。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淮水名。注見後主延興二年。下邳國名。注見高帝六年。沂水。源發兗州府曲阜縣東南五十里。尼山之麓。西流入泗水。論語浴乎沂。卽此。又沂州東南亦有沂水。其源發自青州府沂水縣。東南流至沂州。與祊水合。禹貢淮沂其乂是也。

### 以劉備為左將軍。

備從操還許。操表以為左將軍。禮之愈重。

### 以孫策為討逆將軍。封吳侯。

孫策遣張紘獻方物。曹操欲撫納之。表策為討逆將軍。封吳侯。以紘為侍御史。袁術以周瑜為居巢長。臨淮魯肅為東城長。瑜肅知術無成。棄官渡江從策。策自將討祖郎於陵陽。禽之。謂曰。爾昔襲孤。斫孤馬鞍。今創軍立事。除棄宿恨。汝勿恐怖。卽破械。署門下賊曹。又討太史慈於甬里。禽之。解縛。捉其手曰。寧識神亭時邪。若卿爾時得我。云何。慈曰。未可量也。策大笑曰。今日之事。當與卿共之。聞卿有烈義。天下智士也。但所託未得其人耳。孤是卿知己。勿憂不如意也。卽署門下督軍。還。祖郎太史慈俱在前導。軍人以為榮。會劉繇卒於豫章。揚州士

衆萬餘人。欲奉華歆為主。歆以為因時擅命。非人臣所宜。謝遣之。其衆未有所附。策命慈往撫安之。謂曰。劉牧在責。吾為袁氏攻廬江。吾先君兵數千人。盡在公路。許吾志在立事。安得不屈意以求之乎。其後不遵臣節。諫之不從。丈夫義交。苟有大故。不得不離。吾交求公路及絕之。本末如此。恨不及其生時。與共論辨也。今兒子在豫章。卿往視之。并宣孤意於其部曲。樂來者與俱來。不樂者且安慰之。并觀華子魚所以牧御方規何如。卿須幾兵。多少隨意。慈曰。兵不宜多。將數十人足矣。左右皆曰。慈必不還。策曰。子義捨我。當復從誰。子義雖氣勇。有膽烈。然非縱橫之人。其心秉道義。重然諾。一以意許。知已。死亡不相負。諸君勿憂也。果如期而慈反。謂策曰。華子魚。良德也。然無他方規。自守而已。僅芝自擅廬陵。番陽別立宗部。海昏上繚。不受發召。子魚但視之而已。策拊掌大笑。遂

### 集覽

廬陽。宣城郡屬縣。晉成帝時改廣陽縣。今寧國府宣城縣有廬陽山。一峯

為壘。嶂樓。一峯為譙樓。一峯為景德寺。賊曹除署為門

下賊曹。以王盜賊之事。識神亭時。識音志。記也。與平二

年。策攻劉繇於曲阿。時慈為繇將。遇策於神亭。二人前

鬪。會兵赴而解散。劉牧往責。吾為袁氏攻廬江。劉牧謂

劉繇也。繇先為揚州刺史。廬江隸焉。興平二年。袁術使



堅有兵數千。為袁術所并。後以餘兵千餘人還策。故云盡在公路許。按許猶言處也。晉山簡傳。兒童歌曰。山公出何許。往至高陽池。又杜甫詩。何許一黃鸝。一以意許。知已。一專壹也。一以其意自許。知已之交。則雖死不負。

僅芝。姓名也。廬陵。東漢置廬陵郡。三國。吳置安成郡。隋改安福縣。後又改廬陵郡。唐改吉州。宗部。宗帥部曲也。

**正誤** 海昏上繚。今按海昏上繚。二縣名。屬豫章郡。水經註。繚作僚。音同。

**質實** 一統志云。吳。秦之縣名。為會稽郡治所。東漢永建中置吳郡治此。晉。宋。齊。因之。陳。於縣置吳州。隋。唐。屬蘇州。宋。為平江府治。元。仍舊。

國朝。因之。改為蘇州。治所仍屬焉。居巢。縣名。注。見秦二世二年。臨淮。郡名。注。見新莽天鳳四年。東城。漢之縣名。屬九江郡。即秦之曲陽縣也。東漢。為西曲陽縣。晉。屬淮南郡。梁。改曰豐城縣。置定遠郡。尋改郡曰廣安。縣曰定遠。南齊。改廣安曰大安郡。隋。罷郡。改縣曰臨濠。唐。初復為定遠縣。宋。元。仍舊。本朝。因之。屬鳳陽府。陵陽。漢之縣名。屬丹陽郡。梁。改為石埭縣。三國。吳。置石埭場。梁。因置石埭縣。以有兩石橫亘溪上。如埭。故名。隋。省入南陵。唐。復置。宋。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池州府。子魚。華歆表字。廬陵。漢之縣名。屬豫章郡。東漢末。孫策於縣置廬陵郡。晉。徙郡治石陽縣。隋。廢郡。置吉州。改石陽為廬陵縣。唐。永淳。初州徙今治。縣亦隨徙。宋。元。仍舊。本朝。因

之。為吉安府。治所仍屬焉。番陽。秦之縣名。屬九江郡。以在鄱水之北。故名。漢。屬豫章郡。吳。以後屬鄱陽郡。隋。唐。宋。饒州治此。元。仍舊。本朝。因之。為饒州府。治所仍屬焉。海昏。漢之縣名。屬豫章郡。東漢。置建昌縣。晉。以海昏縣省入。仍屬豫章。隋。屬洪州。唐。初於縣置南昌州。尋廢州。以縣仍屬洪州。宋。屬南康軍。元。陞為建昌州。本朝。仍改為縣。屬南康府。上繚。漢之縣名。屬豫章郡。晉。初廢之。故縣址在南康府城東北七十里。子義。太史慈表字。前書。以為會稽太守。討袁術矣。此書。以為討逆將軍。果子策。以討賊乎。再命討術。而未聞出一兵。殺一賊。書所以愧之也。綱目。於孫氏。自堅以後。無取焉。

### 袁紹攻公孫瓚圍之。

袁紹連年攻公孫瓚不能克。欲與釋憾。連和。瓚不荅。而增脩守備。紹於是大興兵。以攻瓚。先是瓚別將有為敵所圍者。瓚不救。曰。救一人。使後將恃救。不肯力戰。及紹來攻。瓚南界。別營。知不見救。或降。或潰。紹軍徑至其門。瓚眾日蹙。

### 發明

劉虞擊瓚。則書討。袁紹擊瓚。則書攻者。紹私自封殖。務相併吞。其實亦一瓚耳。豈得與受其節。



度仗義攻討者。比而同之哉。

四年春三月。瓚自焚死。

黑山帥張燕率兵救瓚。瓚密使人齎書。使起火為應。瓚欲自內出戰。紹侯得其書。如期舉火。瓚遂出戰。紹設伏擊之。瓚大敗。復還自守。紹為地道。穿其樓下。燒之。樓輒傾倒。稍至京中。瓚乃悉縊其姊妹妻子。然後引火自焚。

**集覽**

黑山帥張燕。黑山賊號。張燕。即褚飛燕。稍至京中。公孫瓚臨易河築京。以自固。稍至京中。謂地道稍

漸穿入京城中也。

**正誤**

京中。今按說文。京。人所為絕高丘也。先

**質實**

一統志云。京中。即易京城中也。在保定府雄縣境

北際。中央不合帶如礪。惟有此中可避世。瓚以易京地當之。迺築城以自固。脩營壘樓觀。積穀於中。尋為袁紹

所破。

詔漁陽太守鮮于輔都督幽州。

漁陽田豫說太守鮮于輔曰。曹氏奉天子以令諸侯。然能定天下。宜早從之。輔乃率其眾以奉王命。詔以輔為

耶巴

建忠將軍。都督幽州六郡。

**質實**

漁陽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

袁紹承制。以烏桓蹋頓為單于。

初烏桓王丘力居死。子樓班年少。從子蹋頓有武畧。代立。袁紹攻公孫瓚。蹋頓助之。紹承制皆賜以單于印綬。又以閻柔得烏桓心。因加寵慰。以安北邊。其後諸部奉樓班為單于。以蹋頓為王。然蹋頓猶秉計策。

以董承為車騎將軍。夏。袁術北走。詔劉備將兵邀之。術

還走。死。

術既稱帝。淫侈滋甚。媵御數百。無不兼羅紈。厭梁肉。自下饑困。莫之收卹。既而資實空盡。不能自立。乃燒宮室。犇其部曲陳簡。復為簡所拒。士卒散走。不知所為。乃遣使歸帝號於紹。袁譚迎術。欲從下邳北過。曹操遣劉備邀之。復走壽春。六月。至江亭。坐簣牀而嘆曰。袁術乃至此乎。因憤慨嘔血死。術從弟胤率其部曲奉術柩及妻子。犇廬江太守劉勳於皖城。故

廣陵太守徐璆得傳國璽。獻之。

**集覽**

皖城。皖音合。版反。春秋時皖國。故城

在皖山南百里。郡縣志云。漢廬江郡統縣十二。皖城其一也。唐改舒州。宋陞安慶府。今新城南濱大江。西北去



故城百

**質實**

下邳國名。注見高帝六年。壽春縣名。注見秦王政四年。廣陵郡名。注見武帝元朔五年。淮南國。廬江郡名。注見景帝四年。一統志云。皖城。古郡名。春秋時為皖國。漢為皖縣。屬廬江郡。三國吳為皖城縣。東晉改為懷寧縣。隋熙州。唐舒州。皆治於此。宋元仍舊。國朝因之。改為安慶府。治所仍屬焉。故城在縣

皖水之北。吳孫權克皖城卽此。

**書法**

詔者何。上命也。備之歸許也。史稱操厚遇之。以爲豫州牧。綱目則書詔以。其從操擊布而歸也。

史稱操遣備爲左將軍。綱目則止書以。其邀袁術也。史稱操遣備。綱目則書詔。所以殊備於操也。殊備於操者。全備也。故曰綱目於劉備多恕辭。

秋八月。曹操進軍黎陽。九月。還許。分兵守官渡。

袁紹益驕。貢御稀簡。簡精兵十萬。騎萬匹。欲以攻許。沮授諫曰。近師出歷年。百姓疲敝。倉庫無積。未可動也。宜務農息民。遣使獻捷。若不得通。乃表曹操隔我王路。然後進屯黎陽。漸營河南。益作舟船。繕脩器械。分遣精騎。抄其邊鄙。令彼不得安。我取其逸。如此可坐定也。郭圖審配曰。以明公之神武。引彊衆以伐曹操。易如覆手。何

必乃爾。授曰。夫救亂誅暴。謂之義兵。恃衆憑彊。謂之驕兵。義者無敵。驕者先滅。曹操奉天子以令天下。今舉師南向。於義則違。且廟勝之策。不在強弱。曹操法令既行。士卒精練。非公孫瓚坐而受攻者也。今棄萬安之術。而興無名之師。竊爲公懼之。圖配曰。武王伐紂。不爲不義。况兵加曹操。而云無名。且以公今日之彊。將士思奮。不及時以定大業。所謂天與不取。反受其咎。監軍之計。在於持守。而非見時。知幾之變也。紹納圖言。圖等因是譖授曰。授監統內外。威震三軍。紹乃分授所統。使與郭圖淳于瓊各典一軍。許下諸將。聞紹南兵皆懼。曹操曰。吾知紹之爲人。志大而智小。色厲而膽薄。忌克而少威。兵多而分畫不明。將驕而政令不一。土地雖廣。糧食雖豐。適足以爲吾奉也。孔融謂荀彧曰。紹土廣兵彊。田豐許攸。智士也。爲之謀。審配。逢紀。忠臣也。任其事。顏良。文醜。勇將也。統其兵。殆難克乎。彧曰。紹兵雖多。而法不整。豐剛而犯上。攸貪而不治。配專而無謀。紀果而自用。此數人者。執不相容。必生內變。顏良。文醜。一夫之勇耳。可一戰而禽也。八月。操進軍黎陽。使臧霸等入青州。于禁屯河上。九月。操還。黎陽。注見成帝綏和二年。廟勝之許。分兵守官渡。策。注見宣帝神爵元年。河上。齊景公時。晉伐阿甄。而燕侵河上。正義曰。黃河南岸地。卽滄德二州北界。官渡。在河南滎陽縣東南二十里。於滎陽



下引河東南為鴻溝之界。宋鄭陳蔡質實一統志云。顏良。新河人。許

曹衛與濟汝淮泗會於是。官渡即此。武王伐紂。按史記云。周

縣名。注見獻帝興平元年許昌。武王伐紂。無道。斷喪忠良。乃遣兵伐

之。紂兵戰敗。紂走於鹿臺之上。衣珠玉自燔于火而死。

武王斬紂頭。懸於太白之旗。諸侯尊武王為天子。是為

西周之太祖。許下注見獻帝建安十三年。臧霸。泰山華

人。官渡。城名。在開封府中牟縣北。漢末曹操與袁紹相

持於官渡。口。即此。

冬十一月張繡來降。

袁紹遣人招張繡。并與賈詡書結好。繡欲許之。詡於繡

坐上顯謂紹使曰。歸謝袁本初。兄弟不能相容。而能容

天下國士乎。繡謂詡曰。若此當何歸。詡曰。不如從曹公。

繡曰。袁彊曹弱。又先與曹為讐。從之如何。詡曰。此乃所

以宜從也。夫曹公奉天子以令天下。其宜從一也。紹強

盛。我以少眾從之。其必不以我為重。曹公眾弱。其得我

必喜。宜從二也。夫有霸王之志。固將釋私怨。以明德於

四海。其宜從三也。願將軍無疑。十一月。繡率眾降。操執

手歡宴。拜揚武將軍。表詡為執金吾。

復置鹽官。徙司隸校尉治弘農。

關中諸將。以袁曹方爭。皆中立。顧望涼州牧韋端使從

事。楊阜詣許。阜還。諸將問袁曹勝敗。阜曰。袁公寬而不

斷。好謀而少決。不。斷則無威。少決則後事。今雖強。終不

能成大業。曹公有雄才遠畧。決機無疑。法一而兵精。能

用度外之人。所任各盡其力。必能濟大事者。操使御史

衛覲鎮撫關中。時四方大有還民。諸將多引為部曲。覲

書與荀彧曰。關中膏腴之地。頃遭荒亂。人民流入荊州

者十萬餘家。今歸者無以自業。諸將各競招懷。以為部

曲。郡縣貧弱。不能與爭。兵家遂彊。一旦變動。必有後憂。

夫鹽國之大寶也。亂來放散。宜如舊置。使者監賣。以其

值益市犁牛。若有歸民。以供給之。勤耕積粟。以豐殖關

中。遠民聞之。必日夜競還。又使司隸留治關中。以為之

主。則諸將日削。官民日盛。此強本弱敵。質實楊阜。天水

劉表遣從事中郎韓嵩詣許。

袁紹使人求助於劉表。表許之。而竟不至。亦不援曹操。從事中郎韓嵩曰。今兩雄相持。天下之重。在於將軍。若



欲有為。起乘其敝可也。如其不然。固將擇所宜從。曹操善用兵。賢俊多歸之。其執必舉袁紹。然後移兵以徇江漢。恐將軍不能禦也。今莫若舉荊州以附曹操。操必重德將軍。長享福祚。此萬全之策也。表狐疑不斷。乃遣嵩詣許。曰。君為我觀其釁。嵩曰。聖達節。次守節。嵩守節者也。夫君臣名定。以死守之。今策名委質。唯將軍所命。雖赴湯蹈火。死無辭也。將軍能上順天子。下歸曹公。使嵩可也。如其猶豫。嵩至京師。天子假嵩一職。不獲辭命。則成天子之臣。將軍之故吏耳。在君為君。則嵩守天子之命。義不得復為將軍死也。惟加重思。無為負嵩。表強之。至許。詔拜嵩侍中。零陵太守。及還。盛稱朝廷之德。勸表遣子入侍。表大怒。以為懷貳。大會。陳兵將斬之。嵩不為動。徐曰。將軍負嵩。嵩不負將軍。具陳前言。表乃囚之。

**集覽**

聖達節。次守節。注。見靈帝中平四年。

**質實**

零陵郡名。注。見晉書。武帝太康元年。

**書法**

書詣許何。非朝貢也。表於綱目。僅一再書。書其恩命。及立學校。作雅樂而已。不聞其有勤王之舉也。今者遣嵩。徒使窺朝廷耳。書曰。遣詣許。罪表也。然嵩之歸也。盛稱朝廷。勸遣侍子。可謂知大義者矣。故特書官。

**發明**

是時袁曹方相持未決。而鑾駕在許。表兵強地廣。非惟不能擇所宜從。且昧於朝宗之義。故綱目於此。不書遣嵩入朝。則見其有無君之心。而書遣嵩詣許。則見其有顧望觀釁之意。然則表之罪可勝誅哉。若夫韓嵩特書其官者。蓋美嵩能盡使人之職。知君臣之義。不失官守。而非以是予表也。嗚呼。微矣。

**孫策襲廬江。取之。徇豫章。太守華歆降。**

廬江太守劉勲。以袁術部曲衆多。不能贍。遣從弟偕求米於上繚。諸宗帥不能滿數。偕召勲使襲之。孫策惡勲兵彊。偽卑辭以事勲。請出兵以為外援。劉曄曰。上繚雖小。城堅池深。攻難守易。不可旬日而舉也。兵疲於外。而國內虛。策乘虛襲我。則後不能獨守。是將軍進屈於敵。退無所歸。若軍必出。禍今至矣。勲不聽。遂伐上繚。至海昏。宗帥皆逃。了無所得。時策引兵西擊黃祖。行及石城。聞勲在海昏。策乃與周瑜襲皖城。克之。得術勲妻子。撫視之。及其部曲三萬餘人。攻勲破之。勲北歸許。策收其餘兵。得二千餘人。及船千艘。遂進擊祖。劉表遣將來救。策與戰。大破之。獲船六千艘。策盛兵將徇豫章。屯于椒丘。謂虞翻曰。華子魚自有名。然非吾敵也。若不開門讓城。金鼓一震。不得無所傷害。卿便在前。具宣孤意。翻乃往見華歆曰。竊聞明府與鄙郡故王府君齊名。中州



常懷瞻仰。歆曰：孤不如王會稽也。翻復曰：不審豫章資糧器仗。士民勇果，孰與鄙郡？歆曰：大不如也。翻曰：明府言不如王會稽，謙光之譚耳。精兵不如會稽，實如尊教。孫討逆智畧超世，用兵如神。前定劉揚州，君所親見。南定鄙郡，亦君所聞也。今守孤城，資糧不足，不早為計，悔無及也。今大軍已次椒丘，明日日中迎檄，不至者與君辭矣。歆乃夜作檄，明旦遣吏齎迎策，便進軍。歆葛巾迎策，策曰：府君年德名望，遠近所歸。策年幼稚，宜脩子弟之禮，便向歆拜。禮為上賓，收載劉繇喪，善遇其家。孫盛曰：歆既無夷皓韜邈之風，又失王臣匪躬之節。撓心交臂，位奪節墮，咎孰大焉。○功曹魏騰忤策意，策將殺之。策母吳夫人倚大井謂曰：汝新造江南，其事未集，方當優賢禮士，捨過錄功。魏功曹在公盡規，汝今日殺之，則明日人皆叛汝。吾不忍見禍之及，當先投此井中耳。策大驚，釋之。**集覽**：石城注見晉成帝咸康五年。又注見梁簡文帝大寶元年。豫章左傳昭十三年。楚師還自徐，吳人敗諸豫章。杜預曰：定二年，楚人伐吳，吳人見舟于豫章而潛師于巢，以軍楚師於豫章。四年，柏舉之役，吳人舍舟于淮泗，自豫章與楚夾漢。此時當在江北，淮水南。蓋後徙在江南。豫章又江州圖經云：豫章當在尋陽之北。按古尋陽亦在江北，即蘭城也。高帝六年，分淮南十八縣置豫章郡。今江州治也。漢末豫章入吳，又徙

治南昌。隋唐改洪州。宋陞隆興府。椒丘前書司馬相如傳：出乎椒丘之闕。郭璞曰：椒丘丘名。索隱曰：按兩山俱起象雙闕。故云椒丘之闕。離騷經：馳椒丘且焉止息。鄙郡故王府君。虞翻會稽人，自謙稱其郡曰鄙郡也。故王府君謂前會稽太守王朗也。元年孫策擊朗降之。之譚譚與談通。莊子曰：何不譚我於王。劉揚州揚州刺史劉繇也。葛巾葛絺絺草也。可以為布。後書郭泰行遇雨中一角墊，時人乃故折巾一角。號曰林宗巾。注：巾以葛為之。其形如帽。居士野人所服。無夷皓韜邈之風。夷謂伯夷。皓謂四皓。言無此輩韜光隱晦之遺風。失王臣匪躬之節。易蹇卦：王臣蹇蹇，匪躬之故。伊川傳曰：中正之人，為中正之君所信任，故謂之王臣。志在濟君於蹇難之中。其艱蹇至甚，故為蹇於蹇也。其蹇蹇者，非為身之故。撓心交臂。本作撓心於邪儒之說。交臂於陵肆之徒。注：撓，女教。正誤：交臂猶言手相接也。莊子：交一臂而失之。反，屈也。言華歆為虞翻所說，枉撓其心。而與孫策相見相接也。**質實**：一統志云：劉擘淮南見武帝元鼎五年。椒丘地名。在南昌府城北。一百四十里。漢末孫策築城于此。號椒丘城。

曹操復屯官渡。○劉備起兵徐州。討曹操。操遣兵擊之。



初董承稱受帝衣帶中密詔與劉備謀誅曹操操從容謂備曰今天下英雄惟使君與操耳本初之徒不足數也備方食失匕箸值雷震備因曰聖人云迅雷烈必變良有以也遂與承及種輯等同謀會操遣備邀袁術備遂殺徐州刺史留關羽守下邳身還小沛郡縣多叛操為備備眾數萬人遣使與袁紹連和操遣長史劉岱擊之不克備謂曰使汝百人來無如我何曹公自來未可知耳

**書法**

紹嘗南兵矣不書書曹操進軍及書紹進軍黎陽則書攻不書討討賊義重綱目重以予人也

必若劉備然後可以書討矣

**發明**

自曹操劫遷天子以來天下已非漢有董承以元舅之尊親承密詔與昭烈謀誅操而不克故

昭烈在徐因遂起兵然前史未有書其討操者獨范史載董承等受密詔誅操其立義頗精然不言昭烈討操之舉至陳壽志魏反謂董承等謀反伏誅其謬妄無理莫甚於此及其志蜀始於昭烈稱漢中王之下錄其與董承等同謀誅操之語此則實事難混不可得而曲說者也綱目於此特筆起義其曰起兵徐州討曹操者正所以扶三綱立人極誅亂臣賊子於千百載之下使古今大義無時而不明要使逆亂之徒終無以自立於天下其垂世教也大矣故曰綱目修而亂臣賊子懼

庚辰

五年春正月操殺車騎將軍董承遂擊備破之備奔冀州

董承謀洩操殺承等皆夷三族操欲自討劉備諸將皆曰與公爭天下者袁紹也今紹方來而棄之東紹乘人後若何操曰劉備人傑也今不擊必為後患郭嘉曰紹性遲而多疑來必不速備新起眾心未附急擊之必敗操師遂東田豐說袁紹曰曹劉連兵未可卒解公舉軍而襲其後可一往而定紹辭以子疾豐舉杖擊地曰嗟乎遭難遇之時而以嬰兒病失其會惜哉事去矣操擊劉備破之獲其妻子進拔下邳禽關羽備奔青州歸袁紹紹去鄴二百里迎之

**質實**

冀州注見秦二世二年信都國下邳郡名注見高帝

**書法**

董承與備同謀誅操事泄被殺則曷為不書故

何也操之入承為之

二月曹操還官渡袁紹進軍黎陽夏四月紹遣兵攻白馬



操擊破之。斬其將顏良、文醜。

操還官渡。紹乃議攻許。田豐曰：「曹操既破劉備，則許下非復空虛，且操善用兵，眾雖少，未可輕也。今不如以久持之，外結英雄，內脩農戰，然後簡其精銳，乘虛迭出，救右則擊其左，救左則擊其右，使我未勞而彼已困，不及三年，可坐克也。」今釋廟勝之策，而決成敗於一戰，若不如志，悔無及也。紹不從。豐彊諫，紹械繫之。於是移檄州郡，數操罪惡。二月，進軍黎陽。沮授臨行，會其宗族，散財與之，曰：「執存則威無不加，執亡則不保一身，哀哉。」紹遣顏良攻白馬，沮授曰：「良性促狹，雖驍勇，不可獨任。」紹不聽。四月，操攻白馬，荀攸曰：「今兵少不敵，必分其勢，乃可。」公到延津，若將渡，兵向其後者，紹必西應之。然後輕兵襲白馬，掩其不備。顏良可禽也。操從之。紹分兵西，操乃引軍兼行，趣白馬。良來逆戰，關羽望見良，麾蓋策馬刺良於萬眾之中，斬其首而還。紹軍莫能當，遂解白馬之圍，徙其民而西。紹渡河追之，沮授曰：「勝負變化，不可不詳。今宜留屯延津，分兵官渡。若其克獲，還迎不晚。」設其有難，眾弗可還。紹不從。授臨濟歎曰：「上盈其志，下務其功，悠悠黃河，吾其濟乎？」遂以疾辭。紹不許，而意恨之。軍至延津南，操勒兵駐營南阪下，令騎解鞍放馬。是時白馬輜重就道，諸將以為敵騎多，不如還保營。荀攸曰：「此

孫策卒，弟權代領其眾。

所以餌敵，如何去之。操顧攸而笑。紹騎將文醜與劉備將五六千騎前後至。諸將曰：「可上馬。」操曰：「未也。有頃，騎至稍多，或分趣輜重。」操曰：「可矣。」乃皆上馬。縱擊，大破之。斬醜、醜良，皆紹名將，再戰禽之。紹軍奪氣。初，操壯關羽之為人，而察其無留意，使張遼以其情問之。羽歎曰：「吾極知曹公待我厚，然吾受劉將軍恩，誓以共死，不可背之。要當立效，以報曹公，乃去耳。」遼以報操，操義之，及殺良，操知其必去，重加賞賜。羽盡封其所賜，拜書告辭，而奔劉備於袁軍。左右欲追之，操曰：「彼各為其主，勿追也。」操還軍官渡，聞彘遣使詣操，操以彘為烏桓校尉。鮮于輔來見操，以為度。質實。一統志云：白馬，漢之縣名，屬東遼。將軍還鎮幽土。郡，本春秋衛之曹邑。三國魏廢之。故址在大名府城南二百三十里。滑縣治南。又注見高帝三年。白馬津，延津在大名府滑縣境。靈河廢縣東北二十里。趙石勒伐劉曜，至河渚，不得渡，時流漸下，因風結冰，濟訖冰泮，勒自以為得天助，因號曰靈昌津。又有湖，周十里，曰靈昌湖。幽土，謂幽州之土地也。注見唐高祖武德四年。

策欲乘虛襲許，部署未發。會先所殺吳郡太守許貢奴客，因其出獵，伏篁竹中射之，中頰，創甚。召張昭等謂曰：



中國方亂。以吳越之衆。三江之固。足以觀成敗。公等善相吾弟。呼權佩以印綬。謂曰。決機於兩陳之間。與天下爭衡。卿不如我。舉賢任能。各盡其心。以保江東。我不如卿。遂卒。時年二十六。權悲號未視事。昭曰。孝廉。此寧哭時邪。乃易權服。扶上馬。使出巡軍。上表朝廷。下移屬城。中外將校。各令奉職。周瑜自巴丘將兵赴喪。留與張昭共掌衆事。時策雖有會稽。吳郡。丹陽。豫章。廬江。廬陵。然深險之地。猶未盡從。流寓之士。皆以安危去就為意。未有君臣之固。而周瑜等謂權可**集覽**。三江之固。禹貢三載。蘇氏所謂三江。恐是。又呂海奏劄云。據三江之口。三巴。二廣。水陸數十路。沿派上下。舟車所聚之處。孝廉為句。時郡察孝廉。州舉茂才。漢以孫策遠脩職貢。遣劉琬加錫命。琬語人曰。孫氏兄弟。惟中弟孝廉。故張昭稱為孝廉。吳郡。周為吳國。封泰伯於此。今蘇州是也。正義曰。東漢以浙西為吳郡。陳為吳州。隋改蘇州。宋陞平江府。初改為蘇州。後改為吳州。唐初復為蘇州。後又改吳郡。南唐陞為中吳軍。宋初為平江軍。後改平江府。元改為

**質實**。一統志云。吳郡。本周泰伯仲雍始居之地。武王封屬越。後屬楚。秦置會稽郡治此。漢初因之。尋改屬江都。東漢始分此為吳郡。三國屬吳。晉宋齊梁皆為吳郡。隋初改為蘇州。後改為吳州。唐初復為蘇州。後又改吳郡。南唐陞為中吳軍。宋初為平江軍。後改平江府。元改為

平江路。國朝改為蘇州府。直隸京師。張昭。彭城人。吳越。二國名。吳。注見吳郡。越。注見和帝永元元年會稽郡。三江。在蘇州府崑山縣南九里。唐仲初吳都賦注。松江。七十里。分流。東北入海者為婁江。東南流者為東江。併松江為三江。其地今亦名三江口。吳越春秋謂范蠡乘舟出三江口。即此。巴丘。山名。注見建安十五年。

**秋。袁紹遣劉備畧汝潁。曹操擊走之。備復以紹兵至汝南。**

汝南黃巾劉辟等。叛曹操。應袁紹。紹遣劉備將兵助辟。郡縣多應之。陽安都尉李通急錄戶。調朗陵長趙儼。以書與荀彧曰。今陽安百姓困窮。鄰城竝叛。易用傾蕩。乃一方安危之機也。且此郡人執忠守節。在險不貳。以為國家宜垂慰撫。而更急歛縣絹。何以勸善。或即白操。悉以縣絹還民。上下歡喜。郡內遂安。時操制新科。下州郡。頗增嚴峻。而調縣絹方急。長廣太守何夔言於操曰。先王辨九服之賦。以殊遠近。制三典之刑。以平治亂。愚以為此郡宜依遠域新邦之典。其民間小事。使長吏臨時隨宜。上不背正法。下以順百姓之心。比及三年。民安其業。然後乃可齊之。以法也。操從之。劉備畧汝潁之間。操使曹仁擊破走之。盡復收諸叛縣。備還。說紹南連劉表。紹遣備復至汝南。操遣將擊之。為備所殺。

**集覽**。陽安。郡名。今簡州是。在成都路。三國志陽安關口是也。九



服之賦。禮。秋官大行人。邦畿方千里。其外方五百里。謂之侯服。歲壹見。其貢祀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甸服。二歲壹見。其貢嬪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男服。三歲壹見。其貢器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采服。四歲壹見。其貢材物。又其外方五百里。謂之衛服。五歲壹見。其貢九州之外。夷服。鎮服。蕃服。無朝貢之歲。父死。子立。及嗣王即位。乃壹來貢。又九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三年。三典之刑。禮。秋官大司寇。掌建邦之三典。以佐王刑邦國。一曰刑新國。用輕典。二曰刑平國。用中典。三曰刑亂國。用重典。正誤。陽安都尉。今按簡陽安都尉。非曹操所及。此乃汝南陽安也。集覽。殊誤。後漢書郡國志。汝南郡陽安。注云。獻帝初平三年。分二縣置陽安。故下文朗陵長云云也。質實。一統志云。陽安。古陽安。故下文朗陵長云云也。江國地名。漢置陽安縣。屬汝南郡。晉省之。故城在汝寧府息縣西南一十里。朗陵。縣名。注見明帝永平十三年。趙儼。陽翟人。長廣。漢之郡名。治長廣縣。北齊省之。故城在登州府萊陽縣東五十里。何夔。陳郡人。

**書法**

常辭。非義討也。其非義討何。紹遣之也。綱目惡備嘗書討操矣。是亦敵操也。曷為書畧書至如

紹故汝南之戰。備殺操將不書。

九月朔。日食。○袁紹攻曹操於官渡。冬十月。操襲破其輜重。紹軍大潰。

袁紹軍陽武。沮授說曰。北兵雖眾。而勁果不及南。南兵雖精。而資儲不如北。南幸於急戰。北利在緩師。宜徐持久。曠以日月。紹不從。八月。紹進營稍前。東西數十里。操亦分營與相當。出兵戰。不勝。復還堅壁。紹為高櫓。起土山。為地道。攻之。操眾少糧盡。士卒疲乏。百姓多叛。操與荀彧書。議欲還許。以致紹師。或報曰。紹悉眾聚官渡。欲與公決勝敗。公以至弱當至彊。若不能制。必為所乘。是天下之大機也。且紹布衣之雄耳。能聚人而不能用。以公之神武。明哲而輔以大順。何向而不濟。今穀雖少。未若楚漢在滎陽成臯間也。是時劉項莫肯先退者。以為先退則執屈也。公以十分居一之眾。畫地而守之。搃其喉而不得進。已半年矣。情見執竭。必將有變。此用奇之時。不可失也。操乃堅壁持之。紹運穀車數千乘。至官渡。操擊燒之。十月。紹復遣軍運穀。使淳于瓊等將兵送之。沮授說紹可別為支軍於表。以絕曹操之鈔。許攸曰。曹操悉師拒我。許下執必空弱。若分遣輕軍。星行掩襲。許



可拔也。許拔則奉迎天子以討操。操成禽矣。如其未潰。可令首尾犇命。破之必矣。紹皆不從。會攸家犯法。審配收繫之。攸怒。遂犇操。操聞其來。跣出迎之。撫掌笑曰。子卿遠來。吾事濟矣。既入坐。謂操曰。袁氏軍盛。何以待之。今有幾糧乎。操曰。可支一月。為之奈何。攸曰。袁氏輜重萬餘乘。在故市烏巢。屯軍無嚴備。若以輕兵襲之。燔其積聚。不過三日。袁氏自敗也。操大喜。乃留荀攸。曹洪守營。自將步騎五千。用袁軍旗幟。銜枚縛馬口。夜從間道出。人抱束薪。至屯放火。急擊之。紹聞操擊瓊。謂其子譚曰。就操破瓊。吾拔其營。彼固無所歸矣。乃使其將高覽張郃等攻操營。郃曰。曹公精兵。在必破瓊。請先救之。郭圖固請攻操營。郃曰。曹公營固。攻之必不拔。若瓊等見禽。吾屬盡為虜矣。紹但遣輕騎救瓊。而以重兵攻營。不能下。騎至烏巢。操大破之。斬瓊等。盡燔其糧穀。紹軍恟懼。郭圖慙。復譖張郃。郃遂與覽焚攻具。詣操營降。於是紹軍驚擾大潰。紹及譚等。幅巾乘馬。與八百騎渡河。操追之不及。盡收其輜重圖書珍寶。餘眾降者。操盡阬之。前後所殺七萬餘人。沮授為操軍所執。大呼曰。授不降也。操與之有舊。遂赦而厚遇焉。授尋謀歸袁氏。操乃殺之。操收紹書中得許下及軍中人書。皆焚之。曰。當紹之疆。孤猶不能自保。况眾人乎。冀州城邑多降於操。紹走至黎陽北岸。入其將蔣義渠營。義渠避帳而處之。使宣

號令。眾聞紹在。稍復歸之。或謂田豐曰。君必見重矣。豐曰。公貌寬而內忌。不亮吾忠。若勝而喜。猶能赦之。今戰敗而恚。吾不望生。紹謂逢紀曰。田別駕前諫止吾。吾亦慙之。紀曰。豐聞將軍之退。拊手大笑。喜其言之中也。紹於是謂僚屬曰。吾不用田豐言。果為所笑。遂殺之。紹為人寬雅。有局度。喜怒不形於色。而性矜復。自高。短於從善。故至

**集覽** 陽武。注。見秦始皇二十九年。高櫓。城上白露屋。名之曰櫓。又戰陣高巢車。亦謂之櫓。

攸家。許攸之家人。子卿。許攸字。故市。史記漢高功臣侯年表。故市。索隱曰。縣名。屬河南。烏巢。今睢州有巢亭。屬河南。或云此

**質實** 滎陽。縣名。注。見秦莊襄王元年。成。即古烏巢也。縣名。注。同上年。許。縣名。注。見後王

興十年。張郃。河間鄭人。許攸。汝南平輿人。

**發明**

袁紹移檄州郡。數操罪惡。綱目何不討操書之。蓋紹素無勤王之心。其實不過亦欲為操所為耳。豈能翊戴帝室。為漢氏之純臣耶。使操無成。固不能以篡漢。紹而有成。是亦一操而已。君子豈得過予之哉。

有星孛于大梁

**質實**

大梁。注。見漢隱帝乾祐元年。分野有災。○以劉馥為揚



州刺史

廬江梅乾等聚眾數萬。在江淮間。曹操表馥刺揚州。時揚州獨有九江。馥單馬造合肥空城。建立州治。招懷乾等。恩化大行。流民歸者以萬數。於是廣屯田。興陂塢。官民有畜。乃聚諸生立學校。又高為城壘。多積木石。以脩守戰之備。**集覽**也。時與治芍陂。茹陂。吳塘等諸陂。廬江。郡名。注見漢景帝四年。揚州。注見秦王政六年。壽春。九江。郡名。注同。上年。合肥。縣名。注見靈帝中平五年。

以孫權為討虜將軍

曹操聞孫策死。欲因喪伐之。張紘諫曰。乘人之喪。既非古義。若其不克。成讐棄好。不如因而厚之。操即表權為討虜將軍。領會稽太守。操欲令紘輔權內附。乃以紘為會稽都尉。紘至吳。太夫人以權年少。委紘與張昭共輔之。紘思惟補察。知無不為。魯肅將北還。周瑜止之。因薦於權曰。肅才宜佐時。當廣求其比。以成功業。權即見肅。與語。悅之。賓退。獨引肅合榻對飲。問計。肅曰。漢室不可復興。曹操不可卒除。為將軍計。惟有保守江東。以觀天下之釁耳。若因北方多務。勦除黃祖。進伐劉表。竟長江所極。據而有之。此王業也。張昭毀肅年少。庸疎。權益貴。

劉表攻長沙零陵桂陽皆下之

劉表攻長沙零陵桂陽皆平之。於是表地方數千里。帶甲十餘萬。遂不供職貢。郊祀天地。居處服用。僭擬乘輿焉。**質實**長沙。郡名。注見興平元年。零陵。郡名。注見晉武帝太康元年。桂陽。郡名。注見武帝元鼎五年。

益州司馬張魯據漢中從事趙韙作亂

張魯以劉璋闇懦。遂據漢中。初南陽三輔民流入益州者數萬家。劉焉悉收以為兵。璋性寬柔。無威畧。東州人侵暴舊民。璋不能禁。趙韙素得人心。因士民之怨。遂作亂攻璋。賂荊州與連和。蜀郡廣漢犍為皆應之。**集覽**東州人。謂南陽郡及三輔流民。**質實**廣漢。郡名。注見成帝鴻嘉三年。犍為。郡名。注見周赧王四年。

重之。權料諸小將兵少。而用薄者。并合之。別部司馬呂蒙軍容鮮整。士卒練習。權大悅。增其兵。寵任之。功曹駱統勸權尊賢接士。勤求損益。饗賜之日。人人別進。問其燥濕。加以密意。誘喻使言。察其志趣。權納用焉。**集覽**庸疎。庸。狠。疎。率也。顏師古曰。猶言忽畧也。并合。并去聲。亦合也。合音閤。書序盤庚三篇合為一是已。**質實**駱統。會稽人。



爲郡名。注見光武建武十二年。

六年春三月朔日食。○夏四月曹操擊袁紹倉亭破之。考

**異** 提要亭下有軍字。據分注合從提要。

曹操以袁紹新破欲以其間擊劉表荀彧曰紹既新敗其眾離心宜乘其困遂定之而欲遠師江漢若紹收其餘燼乘虛以出人後則公事去矣。操乃揚兵河上擊紹倉亭軍破之。

秋九月擊劉備於汝南備奔荊州。考異 擊字上當有操字。

操擊備於汝南備奔劉表表聞備至自出郊迎以上賓禮待之益其兵使屯新野備在荊州數年嘗於表坐起至廁慨然流涕表怪問備備曰平常身不離鞍髀肉皆消今不復騎髀裏肉生日月如流老將至矣而功業不建是以

**集覽**

髀肉髀補弭反股骨也股外曰髀。

**質實**

汝南縣名注見光武建武十九年新

野縣名注見平帝元始四年。

趙遼圍成都敗死。

趙遼既敗死其黨巴郡太守龐羲欲爲亂遣吏程祁宣旨於其父漢昌令畿不得羲怒使人謂畿曰不從太守禍將及家畿曰樂羊食子非無父子之恩大義然也今雖羹祁以賜畿畿啜之矣羲乃止。

**集覽**

漢昌令畿

漢昌縣屬巴郡畿祁之父名也爲漢昌縣令不得爲句猶言不從樂羊食子韓非子曰魏文侯遣樂羊攻中山時羊有子在中山中山君烹其子而遺之羹羊啜之攻拔中山。**質實** 一統志云漢昌東晉析置蒼溪縣屬巴西郡劉宋併蒼溪入漢昌隋復改漢昌爲蒼溪唐宋元俱仍舊。國朝因之改屬保寧府。巴郡注見建安十九年樂羊子戰國魏人文侯時爲將伐中山克之封於靈壽子孫因家焉樂毅其後也。

張魯取巴郡詔以魯爲漢寧太守。

張魯以鬼道教民使病者自首其過爲之請禱實無益於治病然小人昏愚競共事之犯法者三原然後行刑不置長吏皆以祭酒爲治民夷便樂之後遂襲取巴郡朝廷力不能征遂就寵魯爲漢寧太守通貢獻而已民有地中得玉印者群下欲尊魯爲漢寧王閻圃諫曰漢桓文次及竇融不失富貴今承制署置執足斬斷不煩於王願且不稱勿爲禍先魯從之。

**集覽**

三原猶言



三宥也。禮。秋官司刺掌三宥之法。祭酒為治。祭酒非官名。蓋一坐之元長也。古者賓客初得主人饌。則長者一人先舉酒以祭地。今稱祭酒者。相尊敬之詞也。桓文。齊桓公。晉文公。皆春秋時賢君。糾合諸侯。尊周室。治疆楚。天下諸侯。皆尊之。以為霸王。其降王者。止一等耳。竇融。更始時為張掖郡都尉。後更始敗。融遂據有河西。自稱五郡大將軍。光武即位。融入。質實。漢寧郡名。注見周赧。見。詔為涼州牧。後封安豐侯。陵人。漢更始拜為鉅鹿太守。融以東方尚擾。求為張掖屬國都尉。撫輯雄傑。遂據河西。光武即位。決策歸漢。授涼州牧。後從征隗。囂。以功封安豐侯。

壬午

七年春正月。曹操復進軍官渡。夏五月。袁紹卒。幼子尚襲行州事。長子譚出屯黎陽。操攻敗之。

袁紹慙憤。發病嘔血薨。初紹有三子。譚。熙。尚。紹後妻劉氏愛尚。紹欲以為後。乃以譚繼兄後。出為青州刺史。沮授諫曰。世稱萬人逐兔。一人獲之。貪者悉止。分定故也。譚當為嗣。而斥使居外。禍其始此矣。紹曰。吾欲令諸子各據一州。以視其能。於是。以熙為幽州刺史。甥高幹為并州刺史。逢紀。審配。素為譚所疾。辛評。郭圖。皆附於譚。

而與配紀有隙。及紹薨。眾以譚長欲立之。配等恐譚立而評等為害。遂矯紹遺命。奉尚為嗣。譚至。不得立。自稱車騎將軍。屯黎陽。尚少與之兵。而使紀隨之。譚求益兵。配等不與。譚怒殺紀。曹操攻譚。尚自將助之。與操相拒。譚尚。黎陽縣名。注見。數敗。成帝綏和二年。

**發明**

紹既敗亡。初不足道。然必書幼子襲州。長子出屯者。所以為後世廢長立幼之戒。且以見譚尚由耳。

袁尚遣郭援。高幹。徇河東。鍾繇擊破之。斬援。

尚遣其將郭援。高幹。共攻河東。發使與馬騰等連兵。援所經城邑皆下。河東郡吏賈逵守絳。援攻之急。父老約援不害逵。乃降。援許之。既而以兵劫之。欲使為將。逵不聽。左右使叩頭。逵叱之曰。安有國家長吏。為賊叩頭。援怒。將斬之。或伏其上以救之。吏民皆乘城呼曰。負約殺我賢君。寧俱死耳。乃囚之。壺關有祝公道者。夜盜出之。操使鍾繇圍南單于於平陽。未拔。而援至。繇使張既說馬騰。為言利害。騰疑未決。傅幹說曰。智者轉禍為福。今曹公與袁氏相持。而高幹。郭援。合攻河東。曹公雖有萬全之計。不能禁河東之不危也。將軍誠能引兵討援。內



外擊之。其執必舉。是將軍一舉。斷袁氏之臂。解一方之急。曹公必重德將軍。將軍功名。無與比矣。騰乃遣子超將兵與繇會。初諸將以郭援衆盛。欲釋平陽去。繇曰。袁氏方彊。援之來。關中陰與之通。所以未悉叛者。顧吾威名故耳。若棄而去。示之以弱。所在之民。誰非寇讎。縱吾欲歸。其得至乎。此爲未戰先自敗也。且援剛復。好勝。必易吾軍。若渡汾爲營。及其未濟。擊之。可大克也。援至。果徑前渡汾。未半。繇擊破之。南單于亦降。援。繇之甥也。校尉龐德斬之。繇見其頭而哭。德謝繇。繇曰。援雖我甥。國之賊也。何謝之有。

**集覽** 河東。漢河東郡。今蒲州是。括地志云。故城在今絳州夏縣東北十五里。絳。漢屬河東郡。史記晉世家。獻公八年。城聚都之。命曰絳。左傳莊二十六年。晉士蔿城絳。杜預曰。今平陽絳邑縣。成六年。晉人謀去故絳。遷于新田。亦號絳邑。壺關縣屬上黨。按上黨。今潞州是。渡汾。質實。一統志云。河東。秦漢因之。後魏兼置秦州。後周改爲蒲州。隋初郡廢。州存。大業初。改河東郡。治河東縣。唐改蒲州。屬河東道。開元中。改河中府。陞爲中都。尋復爲蒲州。天寶初。改河東郡。乾元初。復爲蒲州。尋改河中府。五代。梁置護國軍節度。宋仍舊。屬陝西路。金爲蒲州。天德初。復爲河中府。屬河東南路。元因之。國朝復爲蒲州。以河東縣省入。仍屬

平陽府。絳。漢之縣名。屬河東郡。周勃受封絳侯。卽此。晉屬平陽郡。後魏置南絳縣。及南絳郡。後周廢郡。改爲絳州。因縣有絳山。故名。隋屬絳州。唐改屬滄州。後仍屬絳州。宋。金。元。仍舊。國朝因之。屬平陽府。壺關。漢初縣名。屬上黨郡。後移郡治此。後魏移縣治潁陽岡。隋分置上黨縣。大業初。省入上黨。唐初。復置壺關於高望堡。貞觀中。又移治清流川。卽今治。宋。金。元。仍舊。國朝因之。屬潞州。平陽郡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賈逵。襄陽人。

曹操責孫權任子。權不受命。

曹操下書責孫權任子。權召羣僚會議。張昭等猶豫不決。權引周瑜詣吳夫人前。定議。瑜曰。昔楚國初封。不滿百里。繼嗣賢能。廣土開境。遂據荆揚。至於南海。傳業延祚。九百餘年。今將軍承父兄餘資。兼六郡之衆。兵精糧多。將士用命。鑄山煮海。境內富饒。有何偏迫。而欲送質。質一入。不得與曹氏相首尾。與相首尾。則命召不得。不往。如此。見制於人。極不過一侯印。僕從十餘人。車數乘。馬數匹。豈與南面稱孤同哉。不如勿遣。徐觀其變。若曹氏能率義以正天下。將軍事之未晚。若爲暴亂。彼自亡之不暇。焉能害人。吳夫人曰。公瑾議是也。公瑾與伯符同年。小一月耳。我視之如子。汝其兄事之。遂不送質。

**集覽** 任子。猶言質子也。送質。句絕。下文質一入



為句。質並如字讀。注見周顯王。正誤。送質。今按。質當音致。質實。海

四十一。年質焉。伯符。孫策表字。荆揚。二州名。荆。注見建安十三年南郡。揚。注見秦王政六年壽春。

**書法** 書操責何。非為漢也。書不受命。蓋予之。

**發明** 所惡於上。無以使用。所惡於下。無以事上。有諸已而後。可以求諸人。無諸已而後。可以非諸人。

曹操劫遷天子。斷喪王室。篡勢已成。乃欲越江漢而責人。難矣。綱目書操責孫權。任子。權不受命。其與春秋書宣公平莒及郟。莒人不肯。異事而同意。是皆以疆大不能行之於弱小者也。書法若此。所以戒後人當先自治其本。故行有不得者。反求諸已而已。若操何足以知此。

未癸

八年。春。二月。曹操攻黎陽。譚尚敗走。夏。四月。操追至鄴而還。譚攻尚不克。

曹操攻黎陽。譚尚敗走。還鄴。操追至鄴。諸將欲遂攻之。郭嘉曰。袁紹愛此二子。莫適立也。今權力相侔。各有黨與。急之則相保。緩之則爭心。生不如南。向荆州以待其變。變成而後擊之。可一舉定也。操曰。善。留賈信守黎陽。

而還。譚謂尚曰。今曹軍退。人懷歸志。及其未濟。出兵掩之。可令大潰。此策不可失也。尚疑之。譚大怒。攻尚。譚敗。引兵還南皮。譚別駕王脩自青州來救。譚欲更還攻尚。脩曰。兄弟者。左右手也。今與人鬪而斷其右手。曰。我必勝。其可乎。夫棄兄弟而不親。天下其誰親之。彼讒人離間骨肉。以求一朝之利。願塞耳勿聽也。若斬佞臣數人。復相親睦。以御四方。可。集覽。莫適。適音的。注見桓帝元橫行於天下。譚不從。嘉元年。南皮。滄州南皮縣。漢屬河間國。地理志。渤海郡有皮縣。括地志云。今滄州南皮縣北四里。本漢皮縣城。即陳餘所封邑。質實。一統志云。南皮。漢之縣名。屬渤海郡。因章武有北皮亭。故此曰南皮。東漢為渤海郡治。三國。魏仍為南皮縣。隋屬渤海郡。唐屬景州。貞觀中屬滄州。長慶初復屬景州。五代。周屬滄州。宋。金。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河間府。青州。注見桓帝永康元年。別駕。官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二十八年。王脩。城陽營陵人。

秋。八月。操擊劉表。尚圍譚於平原。冬。十月。操還救。却之。考

異。提要還下。有軍字。

操擊劉表。軍於西平。袁尚攻袁譚。大破之。譚奔平原。尚圍之急。譚遣辛評弟毗詣曹操請救。劉表以書諫譚曰。



君子違難不適讐國。交絕不出惡聲。况忘先人之讐。棄親戚之好。而為萬世之戒。遺同盟之耻哉。若冀州不弟。君當降志辱身。以濟事為務。事定之後。使天下平。其曲直。不亦為高義邪。又與尚書曰。青州天性峭急。逃於曲直。君當先除曹操。以卒先公之恨。事定之後。乃議曲直之計。不亦善乎。若逃而不反。則是韓盧東郭。自困於前。而遺田父之獲也。譚尚皆不從。毗至西平。操羣下多以為劉表方疆。宜先平之。荀攸曰。天下方有事。而劉表坐保江漢之間。其無四方之志可知矣。袁氏據四州之地。帶甲數十萬。紹以寬厚得眾心。使二子和睦。以守其成。業則天下之難未息也。今兄弟構惡。其執不兩全。若有所并。則力專。力專則難圖也。及其亂而取之。天下定矣。此時不可失也。操從之。謂毗曰。譚必可信。尚必可克。不毗對曰。明公無問信與詐也。直當論其執耳。袁氏兄弟相伐。本謂天下可定於已。而一旦求救於明公。此可知也。今其兵革敗於外。謀臣誅於內。兄弟讒鬪。國分為二。連年戰伐。介胄生蟣蝨。加以旱蝗。饑饉並臻。今往攻鄴。尚不還救。即不能自守。還救則譚踵其後。此乃天亡尚之時也。天以尚與明公。明公不取而伐荊州。荊州豐樂。國未有釁。二袁不務遠畧而內相圖。朝不謀夕。民命靡繼。而不緩之。欲待他年。他年或登。又自知公而改脩厥德。失所以用兵之要矣。今因其請救而撫之。利莫大焉。

且四方之寇。莫大於河北。河北平。則六軍盛而天下震矣。操曰。善。乃許譚平。十月。至黎陽。尚聞操度河。乃釋平原還鄴。操引軍退。**集覽**平原。注見武帝元朔二年。交絕不出惡聲。正義曰。君子之人。交既絕。不談彼之短。冀州不弟。弟。通作悌。去聲。敬於兄長也。袁尚為冀州牧。故稱冀州。譚尚兄也。今尚攻譚。是為不弟。平其曲直。平。音病。平其不平曰平。韓盧東郭。戰國策曰。韓國有良犬。名曰盧。東郭之外有狡兔。名曰魏。史記范雎傳。譬若馳韓盧而搏蹇兔也。韓文毛穎**質實**西平。縣名。注見建安傳。居東郭者魏。許譚平。平和也。**質實**安十三年。平原郡名。注見光武建武五年。幸毗。潁川陽翟人。

### 孫權遣兵討山越平之。

孫權西伐黃祖。破其舟軍。而山寇復動。權還。使呂範等討之。又以呂蒙等守劇縣。令長。悉平之。賀齊討建安。料出兵萬人。權以**集覽**劇縣。注見光武建武三年。料出兵。為東平校尉。按史記周宣王料民於太原。韋昭曰。料。正誤。劇縣。今按集覽。建武三年。註。劇。菑川國邑。乃數也。齊地也。孫權所討。乃江南山越。劇。非縣名。謂繁劇艱難之縣也。料出兵。今按料。**質實**一統志云。呂範如字。點。閱見數也。宣王料民之料。**質實**汝南細陽人。賀



齊會稽人建安郡名注  
見晉武帝泰始五年

九年春二月袁尚復攻譚夏四月曹操攻鄴秋七月尚還戰敗走幽州操遂入鄴自領冀州牧

正月曹操濟河過淇水入白溝以通糧道二月尚復攻譚於平原留審配守鄴操為士山地道以攻之又攻絕其糧道五月鑿塹圍城周回四十里初令淺示若可越配望見笑之不出爭利操一夜濬之廣深二丈引漳水灌之城餓死者過半七月尚將萬餘人還救鄴先使主簿李孚入城孚著平上幘投暮詐稱都督歷北圍而東呵責守圍將士隨輕重行罰遂歷操營前至南圍責怒守者收縛之因開其圍馳到城下呼城上人得入操聞笑曰此非徒得入也方且復出孚知圍不可復冒乃請配悉出城中老弱以省穀夜持白幡出降孚隨輩出突圍得去尚兵既至配出兵城北操逆擊之敗還尚亦破走依曲漳為營操遂圍之尚懼求降不聽眾潰奔中山審配殺辛毗家屬令士卒堅守死戰伏弩射操幾中配兄子榮開門內操兵配拒戰被執毗以馬鞭擊其頭而罵之配顧曰狗輩正由汝曹破我冀州恨不得殺汝也且汝今日能殺生我邪操引見配欲活之配意氣壯

烈終無撓辭遂斬之操乃臨祀紹墓哭之流涕慰勞紹妻還其家人寶物賜繒絮稟食初紹與操共起兵紹問操曰若事不輯則方面何所可據操曰足下意以為何如紹曰吾南據河北阻燕代兼戎狄之眾南向以爭天下庶可以濟乎操曰吾任天下之智力以道御之無所不可九月詔以操領冀州牧操讓還兖州初尚遣從事牽招至上黨聞尚走說高幹以并州迎之不從招乃詣操復為從事操又辟崔琰為別駕謂曰昨按戶籍可得三十萬眾故為大州也對曰今九州幅裂二袁親尋干戈冀方烝庶暴骨原野未聞王師存問風俗救其塗炭而唯以校計甲兵為先斯豈鄙州士女所望於明公哉操改容謝之許攸恃功慢操操竟殺之

集覽

淇水

淇源出河內郡共北山東至黎陽入河一曰水出隆慮縣西山有澳水流入淇水詩所謂淇澳者也通志云淇水一名清水酈道元云即絳水也白溝今涿州新城縣南四十里白溝河也宋與遼以此為界水經云白溝源出代郡漆水由易州界至拒馬河合流東入海漳水注見高帝十年隨輩出隨降者之等輩同出城中山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牽招姓名質實一統志云淇水源出懷慶府濟源秦溝出焉引流南入黃河白溝河名在保定府新城縣南三十五里拒馬河下流即宋與遼分界之處崔琰東



武城人。袁紹墓。在彰德府臨漳縣西北一十六里。上黨郡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

冬十月有星孛于東井。質實東井注見武帝元封元年。○高幹以并州

降。復以為刺史。質實并州注見晉愍帝建興四年。○十二月曹操攻平

原。拔之。袁譚走保南皮。

袁譚復背曹操。操與書責之。然後進討。譚拔平原。走保南皮。操入平原。畧定諸縣。

公孫度卒。子康襲行郡事。

曹操表度為武威將軍。封永寧鄉侯。度曰。我王遼東。何永寧也。藏印綬於武庫。是歲卒。子康嗣。質實一統

志云。永寧鄉在遼東義州衛東三十里。今為堡。

丹陽郡吏殺其太守孫翊。翊妻徐氏討殺之。考異按征伐例曰。凡

得其罪人。於臣子曰誅。於夷狄若非臣子。曰斬。曰殺。此太守討殺郡吏。亦當書誅。誤作殺字耳。

丹陽督媽覽。永戴員。殺太守孫翊。覽欲逼取翊妻徐氏。徐給之曰。乞須晦日。設祭除服。然後聽命。潛使所親語

十年春正月。曹操攻南皮。克之。斬袁譚。

**發明** 女子能守節不辱者。已足深嘉。未有能臨變設謀如徐氏者。故特書討殺以著其績。

殺之者。一人而已。

**書法** 婦人討賊。綱目以來未有也。故特書之。終綱目。

婦人討賊二。孫翊妻徐氏。馮寶妻洗氏。討而能

**集覽** 督媽覽。督官名。媽覽。姓名。史焯釋文曰。凡

言督察也。媽。居為反。丞戴員。丞。郡丞也。掌

牙門。

佐守典武職甲卒。戴員。姓名。員。音

云。續經。注見晉武帝泰始二年。質實丹陽郡注見明

翊舊將孫高。傅嬰等。與其圖覽。高。嬰。涕泣許諾。密呼翊時侍養者二十餘人。與盟誓合謀。晦日設祭。徐哭泣盡哀畢。乃除服。薰香沐浴。言笑懽悅。覽密覘。無復疑意。徐呼高。嬰。置戶內。使人召覽入。適得一拜。徐大呼。二君可起。高。嬰。俱出。共殺覽。餘人即就外殺員。徐氏乃還續經。奉覽員。首以祭翊墓。舉軍震駭。孫權族誅覽員。餘黨擢高。嬰。為督媽覽。督官名。媽覽。姓名。史焯釋文曰。凡



之。辟為司空掾。郭嘉說操多辟青。冀。幽。并。各士為掾屬。操從之。官渡之戰。袁紹使陳琳為檄書。數操罪惡。連及家世。極其醜詆。及是琳歸操。操曰。卿昔為本初移書。但可罪狀孤身。何乃上及父祖邪。琳謝罪。操釋之。使與阮瑀俱管記室。

**質實** 王脩。北海人。阮瑀。陳留尉氏人。

### 幽州將吏逐刺史袁熙。遣使降操。熙尚俱犇烏桓。

袁熙為其將焦觸。張南所攻。與尚俱犇遼西烏桓。觸自號幽州刺史。驅率守令。背袁向曹。陳兵數萬。殺白馬而盟。令曰。敢違者斬。眾莫敢仰視。各以次歃。別駕韓珩曰。吾受袁公父子厚恩。今其破亡。智不能救。勇不能死。於義闕矣。若乃北面曹氏。所不能為也。一座失色。觸曰。夫舉大事。當立大義。事之濟否。不待一人。可卒珩志。以厲事君。乃捨之。

#### 集覽

遼西烏桓。遼水出高句麗。在幽州之域。烏桓。東胡餘種。本在遼東。後有散居遼水西者。以次歃。按次第歃血也。歃。血。注。見周赧王五十七年。

#### 質實

一統志云。遼西。漢之郡名。治肥如縣。東。漢末廢之。故城在永平府治東。烏桓。東胡國名。注。見宣帝本始三年。

### 夏四月。黑山賊帥張燕降。○冬十月。高

### 幹復叛。詔以杜畿為河東太守。

**質實** 黑山。注。見靈帝中平二年。

高幹復以并州叛。守壺關口。河內張晟。眾萬餘人。寇滎。留之。絲不許。固等與幹通謀。曹操謂荀彧曰。關西諸將。外服內貳。張晟寇亂。南通劉表。固等因之。將為深害。當今河東。天下之要地也。君為我舉賢才以鎮之。或曰。京兆杜畿。勇足以當難。智足以應變。操乃以畿為河東太守。固等使兵絕陝。畿至數月。不得渡。操遣夏侯惇討固等。未至。畿曰。河東有三萬戶。非皆欲為亂也。今兵迫之急。欲為善者無主。必懼而聽於固。固等執專。必以死戰。討之不勝。為難未已。討之而勝。是殘一郡之民也。且固等未顯絕王命。外以請故君為名。必不害新君。吾單車直往。出其不意。固為人多計。而無斷。必偽受吾。吾得居郡一月。以計縻之足矣。遂詭道從郟津渡。范先欲殺畿。乃於門下。斬殺主簿以下三十餘人。畿舉動自若。於是固曰。殺之無損。徒有惡名。且制之在我。遂奉之。畿曰。衛范。河東之望也。吾仰成而已。然君臣有定義。成敗同之。大事當共平議。以固為都督。行丞事。領功曹。將校吏兵三千餘人。皆先督之。固欲大發兵。畿曰。今大發兵。眾情



必擾。不如徐以賞募兵。固以為然。從之。得兵甚少。畿又曰。人情顧家。諸將掾史。可分遣休息。急緩召之不難。固等惡逆。眾心又從之。於是善人在外。陰為已援。惡人分散。各還其家。會白騎攻東垣。高幹入濩澤。畿乃單將數十騎。赴堅壁而守之。吏民多舉城助畿者。固等與幹。晟共攻不下。畧無所得。會操徵馬騰等至。擊晟。固等破斬之。於是畿務崇寬惠。民有辭訟。為陳義理。遣歸諦思之。父老皆自相責怨。不敢訟。勸耕桑。課畜牧。百姓豐實。然後興學校。舉孝弟。脩戎事。講武備。河東遂安。畿在河東十六年。常為天下最。

**集覽** 嶠。山名。灑。水名。嶠山在弘農灑池縣西。故曰嶠灑。嶠。通作嶠。殺函。注見漢王劉邦元年。灑池。注見光武建武三年。鄧津。地名。在弘農郡。會白騎。會。值也。黑山賊張白騎。東垣。注見高帝八年。濩澤。注見明帝永平十四年。

### 以荀悅為侍中。

時政在曹氏。悅志在獻替。而謀無所用。故作申鑒五篇奏之。其大畧曰。為政之術。先屏四患。乃崇五政。偽亂俗。私壞法。放越軌。奢敗制。四者不除。則政未由行矣。是謂四患。興農桑以養其生。審好惡以正其俗。宣文教以章其化。立武備以秉其威。明賞罰以統其法。是謂五政。人不畏死。不可懼以罪。人不樂生。不可勸以善。故在上者

戊丙

### 習為并州刺史。

先豐民財。以定其志。是謂養生。善惡要乎功罪。毀譽效於準驗。聽言責事。舉名察實。無或詐偽。以蕩眾心。故俗無姦怪。民無淫風。是謂正俗。榮辱者。賞罰之精華也。故禮教榮辱。以加君子。化其情也。桎梏鞭扑。以加小人。化其形也。若教化之廢。推中人而墜於小人之域。教化之行。引中人而納於君子之塗。是謂章化。在上者必有武備。以戒不虞。安居則寄之內政。有事則用之軍旅。是謂秉威。賞罰。政之柄也。人主不妄賞。非愛其財也。賞妄行。則善不勸矣。不妄罰。非矜其人也。罰妄行。則惡不懲矣。賞不勸。謂之止善。罰不懲。謂之縱惡。在上者能不止下為善。不縱下為惡。則國法立矣。是謂統法。四患既蠲。五政又立。行之以誠。守之以固。簡而不怠。疎而不失。垂拱揖讓。而海內平矣。

**集覽** 中。人。處君子小人之間者。**質實** 荀悅。潁川人。

十一年春正月。有星孛于北斗。○曹操擊高幹。斬之。以梁

時荒亂之餘。胡狄雄張。吏民叵叛。入其部落。兵家擁眾。各為寇害。習到官。誘喻招納。皆禮召其豪右。稍薦舉使詣幕府。次發諸丁。彊以為義從。又因大軍出征。令諸將分請。以為勇力。吏兵已去之後。稍移其家。前後送鄴。凡



數萬口。其不從命者。興兵致討。單于恭順。名王稽顙。服事供職。同於編戶。邊境肅清。百姓布野。勤勸農桑。令行禁止。習乃貢達名士常。林。楊俊之徒。後皆顯名。**集覽** 雄張。雄武。稱也。張去聲。自戶。顏師古曰。謂列次名籍者。**質實** 梁習。柘人。常。

### 以仲長統為尚書郎。

初山陽仲長統。遊學至并州。遇高幹。幹善遇之。訪以世事。統謂幹曰。君有雄志而無雄才。好士而不能擇人。所以為君深戒也。幹不悅。統去之。幹死。荀彧舉統為尚書郎。統嘗著論曰。昌言其畧曰。豪傑之當天命者。未始有天下之分者也。無天下之分。故戰爭者競起焉。角智者皆窮。角力者皆負。形不堪復仇。執不足復校。乃始羈首繫頸。就我之銜。繼耳及繼體之時。豪傑之心既絕。士民之志已定。貴有常家。尊在一。當此之時。雖下愚之才。居之。猶能使恩同天地。威侔鬼神。彼見天下莫敢與之違。自謂若天地之不可亡也。乃犇其私嗜。騁其邪欲。君臣宣淫。上下同惡。荒廢庶政。棄忘人物。信任親愛者。盡佞諂容諛之人。寵貴隆豐者。盡后妃姬妾之家。遂至熬擾攘。四夷侵叛。土崩瓦解。一朝而去。昔之為我哺乳之

子孫者。今盡是我飲血之寇讐也。至於運徙執去。猶不覺悟者。豈非富貴生不仁。沈溺致愚疾邪。存亡以之。迭代。治亂從此周復。天**集覽** 角智。角校也。下角力同。銜。亦道常然之大數也。**質實** 作縲。系也。以繫馬者。繼體。注見成帝綏和二年。容說。說。讀作悅。文公曰。阿狗以為容。逢迎以為悅。**質實** 山陽郡名。注見成帝河平二年。

### 烏桓寇邊。

烏桓乘天下亂。畧有漢民十餘萬戶。蹋頓尤彊。為袁紹所厚。故袁尚兄弟歸之。數入塞為寇。欲助尚復故地。曹操將擊之。先鑿平虜泉州渠以通運。**集覽** 蹋頓。遼西烏桓別種名。丘力居屬漁陽郡。在幽州雍奴縣南。**質實** 一統志云。泉州。漢之縣名。屬漁陽。清縣東南四十里。

### 十二年春二月曹操封功臣為列侯。

#### 書法

功臣何。滅袁氏者也。滅袁氏者也。則其封侯宜矣。曷為以曹操書。操之滅袁氏。非為漢也。則功



臣亦有功於操而已矣。故以曹操冠之。是故責任子書曹操責。封功臣書曹操封。言非為漢也。

○夏。操擊烏桓。秋。八月。破之。斬蹋頓。袁熙。袁尚。犇遼東。公孫康斬之。

曹操將擊烏桓。諸將皆曰。袁尚亡虜耳。夷狄貪而無親。豈能為尚用。今深入征之。劉備必說劉表以襲許。萬一為變。事不可悔。郭嘉曰。公雖威震天下。胡恃其遠。必不設備。因其無備。卒然擊之。可破滅也。且袁紹有恩於民。夷而尚兄弟生存。今舍而南征。尚因烏桓之資。招其死主之臣。以生蹋頓之心。恐青冀非已之有也。表坐談客耳。自知才不足以御備。重任之。則恐不能制。輕任之。則備不為用。雖虛國遠征。公無憂矣。操從之。行至易。嘉曰。兵貴神速。今千里襲人。輜重多。難以趨利。不如輕兵兼道。以出。掩其不意。初。袁紹數遣使召田疇。又即授將軍印。使統其眾。疇皆拒之。然每忿烏桓多殺其本郡冠蓋。意欲討之。而力未能。至是操遣使辟之。疇即至。隨軍次無終。時方夏。水雨。而濱海洿下。澇滯不通。虜亦遮守蹊要。軍不得進。疇曰。此道秋夏有水。淺不通車馬。深不載舟船。為難久矣。舊北平郡治在平岡。道出盧龍。達于柳城。自建武以來。陷壞斷絕。尚有微徑。若回軍從盧龍口。

越白檀之險。出空虛之地。路近而便。掩其不備。蹋頓可不戰而禽也。操令疇將其眾為鄉導。上徐無山。塹山堙谷。五百餘里。經白檀。歷平岡。涉鮮卑庭。東指柳城。未至二百里。虜乃知之。尚。熙。與蹋頓等將數萬騎逆軍。八月。操登白狼山。卒與虜遇。縱兵擊之。虜眾大崩。斬蹋頓。降者二十餘萬。尚。熙。犇遼東。尚有數千騎。或勸操遂擊之。操曰。吾方使公孫康送尚。熙。首。不煩兵矣。九月。引還。康果斬尚。熙。首送之。諸將或問操。操曰。彼素畏尚。熙。吾急之。則并力。緩之。則自相圖。其執然也。操梟尚首。令敢哭者斬。牽招獨設祭悲哭。操義而舉之。時天寒且旱。二百里無水。軍又乏食。殺馬數千匹。以為糧。鑿地三十餘丈。方得水。既還。科問前諫者。皆厚賞之。曰。孤前行。乘危以徼倖。不可以為常。諸君之諫。萬安之計。是以相賞。後勿難言之。封田疇為亭侯。疇曰。吾始為劉公報讐。率眾遁逃。志義不立。反以為利。非本志也。固讓不受。後操復欲封之。疇上疏陳誠。以死自誓。操使疇所善夏侯惇喻之。疇曰。疇負義逃竄之人耳。蒙恩全活。為幸多矣。豈可賣盧龍之塞。以易賞祿哉。必不得已。請效死。刎首於前。言未卒。涕泣橫流。惇以白操。操知不可屈。乃拜議郎。○操之北伐也。劉備說劉表襲許。表不能用。至是表謂備曰。不用君言。故為失此大會。備曰。今天下分裂。日尋干戈。事會之來。豈有終極乎。若能應之於後者。則此未足為



恨也。**集覽**至易易地。注見興平二年。冠蓋。蓋謂徽也。謂有一宿為舍。再宿為信。過信為次也。無終。注見漢王劉邦元年。北平。注見秦王政三年。盧龍。幽州屬郡名。正義曰。今平州盧龍縣是也。碣石山在其北。沈括曰。北方水多黑色。故曰盧龍郡。北人謂黑為盧。水為龍。盧龍。即黑水也。柳城。營州屬邑。東北有龍山。晉末燕築龍城於柳城之北。正義曰。柳城在北平郡東北。白檀山。在徐無山東北。北平郡南。徐無。注見初平四年。白狼山。在幽州東北。烏桓地中。為劉公報仇。劉公。謂劉虞。事在初平四年。

**質實**一統志云。田疇無終人。盧龍。古之塞名。本漢肥如屬北平郡。又析置新昌縣。隋開皇中。省肥如入新昌。後為盧龍郡治。唐武德初。移平州治此。改為盧龍縣。遼。金元。俱仍舊。國朝因之。改屬永平府。柳城。漢之縣名。屬遼西郡。晉廢之。唐復置營州于此。宋省之。故城在永平府城西二十里。白檀山。名。在順天府密雲縣南二十五里。其山之陽。古有白檀樹。故名。遼東。郡名。注見秦王政

三。年。冬。十月。有星孛于鶉尾。**集覽**鶉尾。星名。其次在巳。楚之分野。楚辭惜誓篇。晦庵集註。南

方七宿。曰鶉首。鶉火。鶉尾。蓋鶉無尾。故以翼為尾云。○孫權母吳氏卒。

吳氏病篤。引見張昭。屬以後事而卒。

**書法**孫權母何以書。錄賢也。

### 劉備見諸葛亮於隆中。

初琅邪諸葛亮寓居襄陽隆中。每自比管仲。樂毅。時人莫之許也。惟潁川徐庶。崔州平。然之。州平。烈之子也。劉備訪士於襄陽。司馬徽曰。儒生俗士。豈識時務。識時務者在乎俊傑。此間自有伏龍鳳雛。備問為誰。曰。諸葛孔明。龐士元也。徐庶亦謂備曰。諸葛孔明。臥龍也。將軍豈願見之乎。備曰。君與俱來。庶曰。此人可就見。不可屈致也。將軍宜枉駕顧之。備由是詣亮。凡三往。乃見。因屏人曰。漢室傾頹。姦臣竊命。孤不度德量力。欲信大義於天下。而智術淺短。遂用猖獗。至于今日。然志猶未已。君謂計將安出。亮曰。今曹操已擁百萬之眾。挾天子而令諸侯。此誠不可與爭鋒。孫權據有江東。已歷三世。國險而民附。賢能為之用。此可與為援。而不可圖也。荊州北據漢沔。利盡南海。東連吳會。西通巴蜀。此用武之國。而其主不能守。此殆天所以資將軍也。益州險塞。沃野千



里。天府之士。劉璋聞弱。張魯在北。民殷國富。而不知存  
 卹。知能之士。思得明君。將軍既帝室之胄。信義著於四  
 海。若跨有荆益。保其巖阻。西和諸戎。南撫夷越。外結孫  
 權。內脩政理。天下有變。則命一上將。將荆州之軍。以向  
 宛洛。將軍身率益州之衆。出於秦川。百姓孰敢不箝食  
 壺漿。以迎將軍者乎。誠如是。則霸業可成。漢室可興矣。  
 備曰。善。於是與亮情好日密。關羽。張飛。不悅。備解之曰。  
 孤之有孔明。猶魚之有水也。願諸君勿復言。羽。飛。乃止。  
 徽。清雅有知人之鑑。同縣龐德。公素有重名。徽兄事之。  
 亮每至其家。獨拜牀下。德公初不令止。士元名統。德公  
 從子也。少樸鈍。未有識者。唯德公與徽重之。德公常謂  
 孔明為臥龍。士元為鳳雛。德操為水鑑。故德操與備語  
 而稱**集覽**。襄陽。春秋楚邑。秦兼天下。自漢以北為南陽  
 之。今鄧州是。自漢以南為南郡。今荆州是。襄陽  
 乃南陽南郡二郡之地。隋唐為襄州。宋陞襄陽府。隆中。  
 本傳注云。家于南陽鄧縣。號曰隆中。欲信。信與伸通。荆  
 州。禹貢荆州。孔安國曰。荆州之域。北距南條。荆山。南盡  
 衡山之陽。春秋楚之郢都。秦漢置南郡。今江陵府是。漢  
 沔。括地志云。沔水出武都郡東南入江。漢水源出梁州  
 金牛縣東一十八里。嶓冢山。如淳曰。沔陽人謂漢水為  
 沔水。顏師古曰。漢上曰沔。沔陽屬漢中郡。章懷曰。漢水  
 出漢陽嶓冢。沮沔二水。出武都東狼谷。封禪書曰。沔祠

漢中。索隱曰。水經云。沔水出武都沮縣。注云。東南注漢。  
 所謂漢水也。故祠之漢中。吳會。吳都曰吳會。今蘇州是。  
 宋陞平江府。圖經云。吳東南一都會也。正義曰。吳地為  
 荆揚交廣之都會。天府之士。財物所聚。曰府。言益州之  
 地。物產饒多。可備贍給。張魯。即五斗米賊。以鬼惑人。  
 久據漢中。宛。洛。宛。音鴛。南陽宛縣。洛。謂洛陽。秦川。按秦  
 川。南連秦嶺。西接隴山。杜佑通典云。漢陽有大坂曰隴  
 坻。登隴東望秦川。極目泯然。三秦記云。長安正南山名  
 秦嶺。水流。出秦川。羅璧識遺曰。秦**質實**。一統志云。襄陽  
 川。乃關中別號。德操。司馬徽表字。古邑名。周為穀  
 鄧。鄧。盧羅郡之地。春秋時屬楚。秦為南郡。及南陽郡地。  
 漢因之。東漢末。劉表為荆州刺史。徙治襄陽縣。三國。魏  
 徙置宜城。以地在襄水之陽。故名。晉亦為荆州治所。東  
 晉於襄陽僑置雍州。梁置南雍州。西魏改曰襄州。隋初  
 郡廢州存。立山南道。行臺。并總管府。煬帝時。州府並罷。  
 復置襄陽郡。治襄陽縣。唐初。復置襄州。山南東道治此。  
 後為襄陽郡。又為襄陽府。復為襄州。五代。梁唐置忠義  
 軍。宋復為襄陽府。元改為襄陽路。本朝復為襄陽府。  
 屬湖廣道。郢。郢。郡名。注見新莽天鳳四年。隆中。山名。在  
 襄陽府城西。北二十五里。下有隆中書院。漢諸葛亮嘗  
 隱於此。管仲。注見宋武帝大明二年。樂毅。靈壽人。樂羊  
 之後。自魏適燕。燕昭王以為亞卿。伐齊。下七十餘城。封



為昌國君。後奔趙。封為望諸君。漢高帝時求毅後。得其孫樂叔。封之樂鄉。曰華城君。荆州。舜之所置。春秋時為楚郢都。秦拔郢。置南郡。漢初為臨江國。尋改為臨江郡。後置荆州刺史。南郡隸焉。三國初屬蜀。漢後屬吳。晉初為新郡。尋復為南郡。隋因之。唐初復為荆州。天寶中改江陵郡。上元初改江陵府。宋初置荆湖北路。後改為荆南府。元改江陵路。本朝改為荆州府。隸湖廣道。漢沔。二水名。漢在漢陽府城北五里。禹貢嶓冢導漾。東流為漢。是也。沔在漢陽府城西南三十里。源出襄水。南入大江。與漢水合流。按三國志以前書傳。多稱漢不言沔。三國志以後。多稱沔不言漢。先儒皆疑漢沔為一。然今二水源流不同。惟書疏引應劭云。沔水下尾與漢合。乃入江。為得其實。南海郡名。注見晉武帝太康元年交廣。巴蜀。二郡名。巴注見周顯王五年。蜀注見後主建興三年。益州。注同上年。宛洛。二縣名。宛注見周赧王十七年。洛注見周顯王三年。

**書法**

特筆也。入綱目未有書見賢者。於是特書。交予之也。備之業定於隆中。終綱目書見賢。一而已。

**發明**

自三代衰。王政廢。士之隨世就功名者多矣。當漢之末。群雄雲擾。凡一智一能之士。莫不乘時奮發。蘄以自見。孰謂一世龍如孔明者。方且高臥隆中。抱膝長吟。畧無意於當世。而又以管樂自許者。

子戊

十三年春正月。曹操還鄴。作玄武池。以肄舟師。

**質實**

一統志云。

玄武池。在彰德府城西南七十五里。○孫權擊江夏太守黃祖。破斬之。

初巴郡甘寧。將僮客八百人歸劉表。觀表事執。終必無成。欲東入吳。黃祖在夏口。軍不得過。乃留。依祖三年。祖以凡人畜之。孫權擊祖。祖軍敗走。權校尉凌操急追之。寧射殺操。祖得免。軍罷還營。待寧如初。都督蘇飛數薦寧。不用。乃白以為都督。寧遂亡奔孫權。周瑜呂蒙共薦達之。寧獻策曰。今漢祚日微。曹操終為篡盜。南荆形便。



誠國之西執也。寧觀劉表慮既不遠。兒子又劣。至尊當  
早圖之。不可後操。圖之計。宜先取黃祖。祖今昏耄已  
甚。財穀盡乏。左右貪縱。吏士心怨。舟船戰具。頓廢不脩。  
怠於耕農。軍無法伍。至尊今往。其破可必。一破祖軍。鼓  
行而西。據楚關。大執彌廣。即可漸規巴蜀矣。權深納之。  
張昭難曰。今吳下業業。若軍果行。恐必致亂。寧謂昭曰。  
國家以蕭何之任付君。君居守而憂亂。奚以希慕古人  
乎。權舉酒屬寧曰。興霸。今年行討。如此酒矣。決以付卿。  
但當勉建方畧。何嫌張長史之言乎。權遂西擊黃祖。祖  
橫兩蒙衝。挾守沔口。大繼繫石。千弩交射。軍不得前。將  
軍董襲。司馬凌統。各將敢死百人。人被兩鎧。乘大舸。突  
入蒙衝裏。襲以刀斷繼。蒙衝乃橫流。大兵遂進。祖令陳  
就逆戰。呂蒙親梟就首。於是水陸並進。遂屠其城。祖挺  
身走。追斬之。又欲殺蘇飛。其寧下席叩頭流涕。言飛舊  
恩。乞其首領。權乃舍之。凌操子統欲  
**集覽** 夏口。一名魯  
殺寧。權命統不得讐之。令寧屯他所。口似指夏水  
之口。然何尚之云。夏口在荊江之中。正對沔口。章懷太  
子注東漢。亦謂夏口成在今鄂州。故唐史皆指鄂州為  
夏口。本在江北。自孫權取對岸夏口之名。以名之。而江  
北之名始晦。水經云。夏水在江夏西。冬竭。夏流。故名。夏  
水。晦庵曰。夏水入江處。今名夏口。即詩所謂江有汜也。  
邾長。邾縣令長也。邾注見漢王劉邦元年。南荆。春秋楚

之郢都。秦置南郡。三國漢關羽既沒。南郡屬吳。荊州之  
名。南北雙立。魏立荊州。理宛。今南陽是。吳立荊州。理江  
陵。今郡城是。是謂南荆。頓廢。左傳襄四年。甲兵不頓。注。  
頓。壞也。興霸。甘寧表字。蒙衝。戰船也。所以衝突敵船。字  
與艨艟通。釋名。上下重板曰艦。外狹而長曰艨艟。沔口。  
在江夏沙羨縣城中。今漢陽是。水經云。自江陵縣過華  
容縣。東至雲杜縣入沔。謂之賭口。自賭口下沔水。過夏  
口。會于江。所謂沔口。即此。大繼繫石。音薛。長繩也。繫  
音系。聯屬也。石。丁定反。鍾  
舟石也。今海舟皆用之。**質實** 一統志云。夏口。在武昌  
唐章懷太子註東漢。亦謂夏口成在今鄂州。故唐史皆  
稱鄂州為夏口。本在江北。自孫權取對岸名夏口。而江  
北之名始晦。又云。魯口。即夏口。以其對魯山岸故名。沔  
口。在漢陽府城西南三里。今名沌口。劉澄之山水記。沔  
口。古滄浪水。世傳屈原遇漁父作歌。  
即此處。董襲。會稽人。凌統。餘杭人。

夏六月。罷三公官。曹操自為丞相。

操以崔琰為西曹掾。毛玠為東曹掾。司馬朗為主簿。弟  
懿為文學掾。琰。玠。並典選舉。其所舉用。皆清正之士。雖  
有盛名而行不由本者。終莫得進。拔敦實。斥華僞。進冲  
遜。抑阿黨。由是士以廉節自勵。雖貴寵。輿服不敢過度。



長吏還者。其面羸衣。獨乘柴車。軍吏入府。朝服徒行。吏潔於上。俗移於下。操聞之。歎曰。用人如此。使天下人人自治。吾復何為哉。懿少聰達。多大畧。琰謂朗曰。君弟聰亮明允。剛斷英特。非子所及也。操聞而辟之。懿辭以風痺。操怒。欲收之。懿懼就職。操幼子倉舒卒。操傷惜之甚。掾邴原有女早亡。操欲求與倉舒合葬。原辭曰。嫁殤非禮也。原之所以自容於明公。公之所以待原者。以能守訓典而不易也。若聽明公之命。則是凡庸也。明公焉以爲哉。操乃止。

**集覽** 羸衣。羸。倫爲反。敝敗之衣。柴車。注。見新莽地皇元年。嫁殤非禮也。禮。媒氏禁嫁殤者。注。殤。十九以下。未嫁而死者。生不以禮相接。死而合之。是亦亂人倫者也。

**質實** 毛玠。陳留人。人。邴原。朱虛人。

**書法** 特書也。書三公罷復多矣。此其爲特書何。譏專也。操嘗自爲大將軍矣。旣而懼紹。自爲司空以讓之。於是紹滅。媿於復取也。故罷三公官而自爲丞相。如是。則不必爲大將軍而尊固在矣。操之姦。可勝言哉。

**發明** 書罷三公官。曹操自爲丞相。讀之若無異義。然操自欲尊異。不肯復使他人得與已同列之意。

### 以馬騰爲衛尉。

以騰子超爲偏將軍。代統其衆。

自隱然在其中矣。學者不可不知。

### 秋七月。曹操擊劉表。○八月。操殺大中大夫孔融。夷其族。

融恃其才望。數戲侮曹操。又上書言宜準古王畿之制。千里寰內。不以封建諸侯。操疑融所論建漸廣。益憚之。融與御史大夫邴慮有隙。慮承操旨。奏融昔在北海。招合徒衆。欲規不軌。與孫權使語。謗訕朝廷。又與邾衡更相贊揚。衡謂仲尼不死。融荅顏回復生。大逆不道。操遂收融。并其妻子皆殺之。初。京兆脂習與融善。每戒融剛直太過。必罹世患。及融死。許下莫敢收者。習往撫尸曰。文舉舍我死。吾何用生爲。操收習欲殺之。旣而赦之。

### 集覽

王畿之制。千里。禮。職方氏辨九服之邦國。方千里曰王畿。鄭玄曰。夏曰縣內。天子所居州界名也。殷

曰畿。周亦曰畿。謂之畿者。責以供王稅貢也。邾慮。按史炤通鑑釋文。邾音綺。戟反。至晉元帝時。邾鑿乃音丑之反。有此不同。及檢大宋重修廣韻。唯六脂內收此字。注邾姓。出高平。是已。許下。許謂許州也。許下。猶洛曰洛下。



邾曰邾。質實。北海郡名。注見桓帝永康元年青州。彌衡下之類。平原般人。京兆郡名。注見唐玄宗開元十

一年。許下縣名。注見建安元年。文舉。孔融表字。

**發明** 自古篡奪之賊。必先去其所憚之人。孔融志大才高。名重海內。此固操之所憚者。范史謂操慮

鯁大業。其言是矣。故綱目特書操殺而不去其官。

### 劉表卒。九月。操至新野。表子琮舉州降。

初劉表二子。琦。琮。表為琮娶其後妻蔡氏之姪。蔡氏遂愛琮而惡琦。琦不自寧。與諸葛亮謀自安之術。亮不對。後乃與亮升樓去梯。謂曰。今日上不至天。下不至地。言出子口而入吾耳。可以言未。曰。君不見申生在內而危。重耳居外而安乎。琦意感悟。會黃祖死。琦求代其任。表乃以琦為江夏太守。表卒。琮嗣。未幾曹操軍至。蒯越等曰。逆順有大體。彊弱有定執。以人臣而拒人主。逆道也。以新造之楚而禦中國。必危也。且將軍自料何如劉備。若備不足禦曹公。則雖全楚不能以自存也。若足禦曹公。則備不為將軍下也。琮從之。操至新野。琮舉州降。操遂進。中生在內而危。重耳在外而安。申生事。注見兵。集覽。高帝十二年。晉獻公以驪姬故廢太子之下。

重耳亦獻公子。居於蒲。太子申生以薦胙被譖自殺。時重耳來朝。驪姬又譖申生之藥胙。重耳知之。重耳懼。遂奔翟。又如齊。秦繆公求重耳而內之於晉。質實。新野縣。是為文公。新野。南陽新野縣。今屬鄧州。平帝元始四年。

### 劉備奔江陵。操追至當陽。及之。備走夏口。

劉備屯樊。琮降而不以告。備久乃覺。則操已在宛矣。備乃大驚。或勸備攻琮。荆州可得。備曰。劉荆州臨亡託我以孤遺。背信自濟。死何面目。以見劉荆州乎。將其眾去。過襄陽。呼琮。琮懼不能起。琮左右及荆州人多歸備。備過辭表墓。涕泣而去。比到當陽。眾十餘萬人。輜重數千兩。日行十餘里。別遣關羽乘船會江陵。或謂備宜速行。保江陵。今擁大眾。被甲者少。曹公兵至。何以拒之。備曰。夫濟大事。必以人為本。今人歸吾。吾何忍棄去。習鑿齒曰。玄德顛沛險難。而信義愈明。勢逼事危。而言不失道。追景升之顧。則情感三軍。戀赴義之士。則其與同敗。終濟大業。不亦宜乎。○琮將王威曰。曹操聞將軍已降。劉備已走。必懈弛無備。輕行單進。若給威奇兵數千。徼之於險。操可獲也。獲操。即威震四海。非徒保守今日而已。琮不納。操以江陵有軍實。恐劉備據之。乃釋輜重。將精



兵急追之。及於當陽之長阪。備棄妻子。與諸葛亮。張飛。趙雲等數十騎走。徐庶母為操所獲。庶辭備。指其心曰。本欲與將軍共圖王霸之業者。以此方寸地也。今已失老母。方寸亂矣。無益於事。請從此別。遂詣操。張飛拒後。據水斷橋。瞋目橫矛曰。身是張翼德也。可來共決死。操兵無敢近者。雲抱備子禪。與關羽船會。得濟沔。遇劉琦。眾萬餘人。與俱到夏口。

**集覽** 樊城名。在襄陽城西北五里。或謂即音伊。咄反。遮也。字與要通。孟子使數人。要於路。軍實謂車徒器械芻糧之類。當陽之長坂。南陽當陽縣。今屬荆門州。縣在州西北九十里。元和志云。綠林山在當陽縣東南百二十里。即所謂當陽之長坂也。

**質實** 志云。樊城名。在襄陽府城北漢江上。與襄陽對峙。即周仲山甫所封之樊國也。宛縣名。注見周報王十七年。劉表墓。在襄陽府城東。當陽漢之縣名。屬南郡。後周於此置平州。及漳川郡。隋初郡廢。改為玉州。後廢之。唐初復置平州。又改為玉州。尋省。五代時。高氏置荆門軍於此。宋紹興中。以縣省入長林。後復置。元因之。國朝改屬荆州府。江陵漢之縣名。為南郡治所。東漢省郢縣入江陵。唐以安興縣省入。宋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襄陽府。長坂在荆州府當陽縣北一百一十五里。

### 操進軍江陵。

曹操進軍江陵。釋韓嵩之囚。以為大鴻臚。初袁紹在冀州。遣使迎汝南士大夫。西平和洽。以為冀州士平民彊。英傑所利。四戰之地。不如荆州。土險民弱。易依倚也。遂從劉表。表以上客待之。洽曰。所以不從本初。辟爭地也。昏世之主。不可驥近。久而不去。讒慝將興。遂南之。武陵表辟劉望之為從事。而其友二人。皆以讒誅。望之又以正諫不合。投傳告歸。弟廙謂曰。趙殺鳴犢。仲尼回輪。今兄既不能法柳下惠和光於內。則宜模範范蠡遷化於外。坐而自絕於時。殆不可也。望之不從。尋亦見害。廙奔揚州。於是操以洽。廙為掾屬。從人望也。劉璋遣別駕張松。致敬於操。松為人短小放蕩。操已定荆州。走劉備。不存錄松。松怨之。歸勸璋絕操。與劉備相結。璋從之。習鑿齒曰。昔齊桓一矜其功。而叛者九國。曹操暫自驕伐。而天下三分。皆勤之於數十年之內。而棄之於俯仰之頃。豈不惜乎。

**集覽** 西平。汝南西平縣。按汝南古蔡州也。今改汝寧府。辟爭地。辟。與避通。爭地。謂冀州英傑必爭之地。投傳。投。納。傳。符也。後書陳蕃以諫爭不合。投傳而去。即此。廙。羊至反。趙殺鳴犢。仲尼回輪。孔子既不得用於衛。將西見趙簡子。至河。聞竇鳴犢舜華之賢大夫。臨河嘆曰。丘之不濟此命也夫。竇鳴犢舜華。晉之賢大夫。



也。今乃殺之。遂反衛。案戰國策顏師古說二人姓名曰。鳴犢鐸犢。古今人表曰。鳴犢竇犢。說苑權謀篇曰。晉有鐸名竇犢。其不同如此。前書劉輔傳載谷永上書曰。趙簡子殺其大夫鳴犢。韓退之將歸操。亦曰孔子之趙。聞殺鳴犢作。至史記世家。乃曰竇鳴犢。舜華。索隱曰。家語云。殺竇犢。鳴犢及舜華。國語云。鳴鐸竇犢。則竇犢字鳴犢。聲轉字異。或作鳴鐸。慶華當作舜華。諸說皆同。法柳下惠和光於內。法則效也。柳下惠不羞汗君。不辭小官。和光而同塵。老子玄德章曰。和其光。同其塵。是謂玄同。注。和者。言當晦其光。不以炫於人。當與眾同塵。不當自殊別也。玄。天也。人能行此。是為與天同道。模。范。蠡。遷。化。於外。模。亦法也。范。蠡。春秋越大夫。越王句踐欲伐吳。范蠡不可。後越竟滅吳。蠡遂扁舟浮于五湖。不存錄。松。存。恤。問也。錄。收拾也。謂不存恤。張松而錄用之。質實。一。統志云。西平。漢之縣名。屬汝南郡。東漢未廢之。後魏復置。并置襄城郡。北齊改文城郡。隋初郡廢。以縣屬蔡州。大業初縣廢。唐初復置。貞觀初省入鄆城。開元間再置。屬蔡州。宋。金。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汝寧府。汝南郡名。注。見光武建武十九年。武陵郡名。注。同上年。仲尼。孔子字仲尼。其先宋人。六世祖孔父嘉之子奔魯。遂為魯人。父叔梁紇。母顏氏。禱於尼丘生孔子。因名丘。少習禮容。適周見老子。既反而弟子益進。適齊。景公欲以尼

谿田封孔子。晏嬰沮之。退而修詩書禮樂。魯定公以孔子為中都宰。一年。四方皆則之。進為司空。復為大司寇。三月而誅少正卯。齊懼。與魯會於夾谷。孔子攝行相事。遂歸所侵之田。還墮三都。齊人饋女樂。而孔子適衛。歷聘各國。復歸魯。正樂。晚而喜易。因魯史作春秋。年七十二。卒。弟子心喪三年。魯追諡尼父。漢追諡宣尼公。後周追封鄒國公。唐追封文宣王。宋加至聖。元加大成。自漢以來。皆封其後。國朝益尊崇之。世封其後為衍聖公。擇其後之賢者。世知曲阜縣。柳下惠。姓展名禽。魯人。居柳下。仕魯為士師。三黜而不去。人問之曰。直道而事人。焉往而不三黜。枉道而事人。何必去父母之邦。卒。諡曰惠。孟子稱其不羞汗君。不辭小官。進不隱賢。必以其道。范蠡。南陽宛人。事越王勾踐。苦身戮力。與謀滅吳。以報會稽之耻。及勾踐既霸。遂辭越。乘舟浮於五湖。出齊。變姓名。號鴟夷子皮。之陶。為陶朱公。三致千金。再分與貧交昆弟。天下言富者稱陶朱公。

冬。十月朔。日食。○曹操東下。孫權遣周瑜。魯肅等。與劉備迎擊於赤壁。大破之。操引還。

初。魯肅言於孫權曰。荊州與國鄰接。江山險固。沃野萬里。士民殷富。若據而有之。此帝王之資也。今劉表新亡。



二子不協。軍中諸將各有彼此。劉備備天下梟雄。與操有隙。若與彼協心。上下齊同。則宜撫安。與結盟好。如有離違。宜別圖之。以濟大事。肅請得奉命弔表。二子并慰勞其軍中用事者。及說備使撫表衆。同心一意。共治曹操。備必喜而從命。如其克諧。天下可定也。今不速往。恐爲操所先。權卽遣肅行。到夏口。聞操已向荊州。晨夜兼道。比至南郡。而琮已降。肅遂迎備於當陽長阪。宣權旨。致殷勤之意。且曰。孫討虜聰明仁惠。敬賢禮士。江表英豪。咸歸附之。已據有六郡。兵精糧多。足以立事。今爲君計。莫若遣腹心自結於東。以共濟世業。備甚悅。肅又謂諸葛亮曰。我子瑜友也。卽共定交。子瑜者。亮兄瑾也。爲權長史。備進住樊口。操將順江東下。亮謂備曰。事急矣。請奉命求救於孫將軍。遂與肅俱詣孫權。見於柴桑。說曰。海內大亂。將軍起兵江東。劉豫州收衆漢南。與曹操並爭天下。今操芟夷大難。畧已平矣。遂破荊州。威震四海。英雄無用武之地。故豫州遁逃至此。願將軍量力而處之。若能以吳越之衆。與中國抗衡。不如早與之絕。若不能。何不按兵束甲。北面而事之。今將軍外託服從之名。而內懷猶豫之計。事急而不斷。禍至無日矣。權曰。苟如君言。劉豫州何不遂事之乎。亮曰。田橫。齊之壯士。猶守義不辱。况劉豫州王室之胄。英才蓋世。衆士慕仰。若水之歸海。若事之不濟。此乃天也。安能復爲之下乎。權

勃然曰。吾不能舉全吳之地。十萬之衆。受制於人。吾計決矣。非劉豫州莫可以當曹操者。然豫州新敗。安能抗此難乎。亮曰。豫州軍雖敗於長坂。今戰士還者。及關羽水軍精甲萬人。劉琦合江夏戰士。亦不下萬人。曹操之衆。遠來疲敝。聞追豫州。輕騎一日一夜行三百餘里。此所謂彊弩之末。勢不能穿魯縞者也。故兵法忌之。曰。必蹶上將軍。且北方之人。不習水戰。又荊州之民附操者。偪兵執耳。非心服也。今將軍誠能命猛將。統兵數萬。與豫州協規同力。破操軍必矣。操軍破。必北還。如此。則荆吳之執彊。鼎足之形成矣。成敗之機。在於今日。權大悅。時操遺權書曰。近者奉辭伐罪。劉琮束手。今治水軍八十萬衆。方與將軍會獵於吳。權以示群下。莫不失色。張昭等曰。曹公豺虎也。挾天子以征四方。拒之不順。且將軍大執。可以拒操者。長江也。今操得荊州水軍。蒙衝鬪艦。乃以千數。浮以沿江。水陸俱下。此爲長江之險。已與我共之矣。而執力衆寡。又不可論。愚謂大計不如迎之。魯肅獨不言。權起更衣。肅追於宇下。權知其意。執肅手曰。卿欲何言。肅曰。向察衆人之議。專欲誤將軍。不足與圖大事。今肅可迎操耳。如將軍不可也。何以言之。今肅迎操。操當以肅還付鄉黨。品其各位。猶不失下曹從事。乘犢車。從吏卒。交游士林。累官故不失州郡也。將軍迎操。欲安所歸乎。願早定大計。莫用衆人之議也。權歎息



曰。諸人持議甚失孤望。今卿廓開大計。正與孤同。時周瑜受使至番陽。肅勸權召瑜還。瑜至。謂權曰。操雖託名漢相。實漢賊也。將軍以神武雄才。兼仗父兄之烈。割據江東。地方數千里。兵精足用。英雄樂業。當橫行天下。為國家除殘去穢。况操自送死而可迎之邪。請為將軍籌之。今北土未平。馬超韓遂為操後患。而操舍鞍馬。仗舟楫。與吳越爭衡。又今盛寒。馬無橐草。驅中國士眾。遠涉江湖之間。不習水土。必生疾病。此數者用兵之患也。而操皆冒行之。將軍禽操。宜在今日。瑜請得精兵數萬人。進住夏口。保為將軍破之。權曰。老賊欲廢漢自立久矣。徒忌二袁。呂布。劉表。與孤耳。今數雄已滅。惟孤尚存。孤與老賊。執不兩立。君言當擊。甚與孤合。此天以君授孤也。因拔刀斫前奏案曰。諸將吏敢有復言當迎操者。與此案同。乃罷會。是夜瑜復見權曰。諸人徒見操書言水步八十萬。而各恐懼。甚無謂也。今以實校之。彼所將中國人。不過十五六萬。且已久疲。所得表眾。亦極七八萬耳。尚懷狐疑。夫以疲病之卒。御狐疑之眾。眾數雖多。甚不足畏。瑜得精兵五萬。自足制之。願將軍勿慮。權撫其背曰。公瑾。卿言至此。甚合孤心。子布元表。各顧妻子。深失所望。獨卿與子敬。與孤同耳。此天以卿二人贊孤也。已選三萬人。船糧戰具俱辦。卿與子敬。程公。便在前發。孤當續發。人眾多。載資糧。為卿後援。遂以周瑜程普為

左右督。與備并力逆操。以魯肅為贊軍校尉。助畫方略。劉備望見瑜船。乘單舸往見瑜。問戰卒有幾。瑜曰。三萬人。備曰。恨少。瑜曰。此自足用。豫州但觀瑜破之。備深愧喜。進與操遇於赤壁。時操軍已有疾疫。初一交戰。操軍不利。引次江北。瑜等在南岸。瑜部將黃蓋曰。今寇眾我寡。難與持久。操軍方連船艦。首尾相接。可燒而走也。乃取蒙衝鬪艦十艘。載燥荻枯柴。灌油其中。裹以帷幕。上建旌旗。豫備走舸。繫於其尾。先以書遺操。詐云欲降。時東南風急。蓋以十艦最著前。中江舉帆。餘船以次俱進。操軍吏士皆出營立觀。指言蓋降。去北軍二里餘。同時發火。火烈風猛。船往如箭。燒盡北船。延及岸上營落。頃之。煙燄張天。人馬燒溺死者甚眾。瑜等率輕銳繼其後。雷鼓大進。北軍大壞。操引軍走。遇泥濘。道不通。悉使羸兵負草填之。蹈藉死者甚眾。天又大風。劉備周瑜水陸並進。追至南郡。操軍死者大半。操乃留曹仁守江陵。樂進守襄陽。引軍北還。其寧徑進取夷陵。守之。益州將襲肅舉軍降。瑜以肅兵益呂蒙。蒙盛稱肅有膽畧。且慕化遠來。於義宜益。不宜奪也。權善其言。還肅兵。曹仁圍甘寧。蒙謂瑜曰。留凌公績於江陵。蒙與君行。解圍釋急。執亦不久。蒙保公績能十日守也。瑜從之。大破仁兵於夷陵。於是將士形執自倍。瑜

集覽

臯雄。臯。勇健也。雄。武備也。仲馮曰。臯。謂善鬪也。



史炤曰。猶如陸博。得梟者勝。南郡。秦兼天下。自漢以北。為南陽。今鄧州是。自漢以南。為南郡。今荆州是。即江陵府也。樊口。在江夏郡鄂縣。蘇東坡遊寒溪西山詩。千搖萬兀到樊口。一箭放溜先鳧鷖。注。樊口。即武昌縣樊口也。在今江南岸。赤壁居其上游。柴桑。樓賢院記。柴桑。山名也。廬山記。柴桑。本縣名。陶潛宅在焉。晉置江州。又分尋陽。柴桑二縣。置尋陽郡。田橫齊之壯士。七國時。齊王田儋死。橫自立。及項羽滅。橫懼誅。與其徒五百人入居海島。漢高赦而召之。橫與其客二人詣洛陽。未至三十里。自殺。帝拜二客為都尉。以王禮葬田橫。既葬。二客穿其冢旁。皆自剄。下從之。帝又召其海中五百人。使至。聞橫死。亦皆自殺。江夏。春秋時謂之夏汭。漢置江夏郡。領鄂縣。入三國。吳孫權自公安徙治鄂。更名武昌。隋改鄂州。魯縞。縞之精白者曰縞。曲阜之俗善作之。尤為輕細。故謂之魯縞。蹶上將軍。注。見周顯王二十八年。子布元表。子布。張昭字也。下言於上曰表。元表。謂當元所言也。昭嘗言不如迎之。程公謂程普。赤壁。按方輿勝覽。黃州注。引水經。載赤鼻山。齊安拾遺。遂以赤鼻山為赤壁山。其說乖繆。蓋周瑜自柴桑至武昌縣樊口。而後遇於赤壁。則赤壁當臨大江。在樊口之上。今赤鼻山在樊口對岸。何待進軍而後遇之乎。又赤壁初戰。操軍不利。引次江

北。而後有烏林之敗。則烏林當在江之北岸。赤壁在江之南岸。今乃云赤壁在江之北。亦非也。然蘇子瞻赤壁賦云。此非孟德之困於周郎者乎。乃疑似語。其大江東去之詞。亦云人道是三國周郎赤壁。此又可見矣。且子瞻嘗言。黃州守居之數百步為赤壁。或言即周瑜破曹公處。不知是。否。又按鄂州赤壁山注。引郡縣志云。赤壁在蒲圻縣西北二十里。北岸烏林。與赤壁相對。此即周瑜用黃蓋策。焚曹公船處也。今江漢間言赤壁者五。謂漢陽。漢川。黃州。嘉魚。江夏。其說雖各有所據。惟江夏之說。近古而合於中。烏林與赤壁。即非一地也。烏林。注。見建安二十年。襲肅。姓名也。正誤。按張昭字子布。秦松字益州之將。公績。凌統表字。孫權曰。子布。元表。諸文表。此作元表。蓋本虞溥江表傳。孫權曰。子布。元表。諸人。各顧妻子。恐文誤作元。或一字元表也。及考三國志。呂蒙傳。孫權曰。孟德張言。率眾水步俱下。子布。文表。俱言迎之。通鑑。建安二十四年。亦載孫權云。孟德率眾俱下。張子布。秦文表。俱言宜遣使脩檄迎之。三書皆作文表。又江表傳云。曹公責孫權任子。張昭。秦松等猶豫不能決。周瑜曰。不如勿遣。亦一證也。集覽。縱不知元表為秦松之字。獨不詳各字之義乎。孫權若責子布一人。何以言各顧妻子也。質實。南郡。注。見建安十二年。一統志云。樊口在武昌府武昌縣西四里。樊山之下。與



西山相連。柴桑。漢之縣名。屬豫章郡。東漢及晉宋皆因之。隋改為湓城縣。後省之。故城在九江府城南九十里。  
江夏郡名。注見唐僖宗乾符四年鄂州。番陽縣名。注見秦二世二年。赤壁山名。在武昌府城東南九十里。唐元和志。在蒲圻縣西一百二十里。北岸烏林。與赤壁相對。即周瑜焚曹操船處。圖經云。在嘉魚縣西七十里。其地今屬嘉魚。宋蘇軾指黃州赤壁。蓋劉備居樊口。進兵逆操。遇於赤壁。則赤壁當在樊口之上。又赤壁初戰。操軍不利。引次江北。則赤壁當在江南。亦不應在江北。今江漢間言赤壁者五。漢陽。漢川。黃州。嘉魚。江夏。惟江夏之說合於史。黃蓋。零陵人。樂進。衛國人。程普。右北平土垠人。夷陵。縣名。注見光武建武九年。田橫。故齊王榮弟。項羽破齊。復擊漢。田橫乃以散兵復攻齊城邑。立榮子廣為王。而相之。及廣死。橫自立為王。漢高帝既立。橫與其徒五百餘人。入居海島。高帝召之。乃乘傳詣洛陽。未至。自剄。其徒五百人聞橫死。亦皆自殺。

**書法**

東下何。盛辭也。故特書迎擊。是役也。微迎擊。則吳事去矣。

**發明**

赤壁之勝。吳人專有其功。是以他日荊州之爭。關羽方詰魯肅以謂烏林之役。左將軍親在行間。戮力破賊。而魯肅則謂始與豫州觀於長坂。志勢摧弱。王上矜愍。以濟其患。如此。則其功固有所歸矣。

今綱目於此。乃書瑜肅等與備迎擊破之。何哉。蓋當曹操東下之時。吳人震懼。謀欲迎操。雖有周瑜魯肅定謀於內。然非昭烈孔明。左右感發於外。則亦未必成功。若是之捷。觀之柴桑之說。則可見矣。書法如此。蓋亦推求其實而權其輕重耳。夫豈過哉。

十二月。孫權圍合肥。

**質實**

合肥。縣名。注見靈帝中平五年。

○劉備徇荊州

江南諸郡降之。

劉備表劉琦為荊州刺史。引兵南徇武陵。長沙。桂陽。零陵。皆降。廬江營帥雷緒。率部曲數萬口歸備。備以諸葛亮為軍師中郎將。督諸郡賦稅以充軍實。

孫權使其將賀齊討黥賊平之。

丹陽黥賊帥陳僕等二萬戶。屯林歷山。四面壁立。齊募輕捷士。夜於隱處。以鐵戈拓山而上。縣布以援下人。得上者百餘人。分布四面。鳴鼓角。賊守路者皆驚走。還。大軍上攻破之。以其地為新都郡。齊為太守。  
丹陽。徐廣曰。本秦之鄣郡。漢武改名丹陽郡。而丹陽都尉分治于歙。黥歙二縣皆隸焉。正義曰。漢之丹陽理宛。

**集覽**



陵。卽今寧國府治也。徽州亦隸焉。此非晉唐之丹陽。按  
 晉丹陽治秣陵。唐丹陽治京口。繫音於夷反。或音移。徐  
 廣曰。漢丹陽郡屬縣也。索隱曰。新安郡有繫縣。正義曰。  
 丹陽新安。今徽州是。鳴鼓角。皆所以作勇也。  
 左傳。魯桓公與齊人戰。曹劌曰。一鼓作氣。又宋襄公及  
 楚人戰。公子魚曰。金鼓以聲氣也。通禮義纂曰。蚩尤師  
 魍魎與黃帝戰。帝命吹角作龍鳴以禦之。按角長五尺。  
 以皮爲之。或以竹木。其形如竹筒。本細而末大。新都。徐  
 廣曰。漢武帝改鄣郡爲丹陽郡。三國。吳孫權分丹陽置  
 新都郡。晉武帝改新都爲新安。隋置歙州。宋改爲徽州。  
 質實。丹陽郡名。注見明帝永平十三年。一統志云。繫秦  
 之縣名。屬鄣郡。以縣有繫山故名。漢屬丹陽郡。鴻  
 嘉初。以繫爲廣德王國。三國。吳屬新都郡。晉屬新安郡。  
 隋初置歙州。治於此。宋屬徽州。元仍舊。國朝因之。屬  
 徽州府。林歷山。在徽州府黟縣西南一十里。新都。三國  
 吳之郡名。治始新縣。晉改爲新安郡。劉宋以郡屬東揚  
 州。梁又析置新寧郡。隋廢郡。置歙州。治繫。大業初改爲  
 新安郡。治休寧。義寧中又遷治歙。唐置歙州。天寶初改  
 新安郡。乾元復爲歙州。宋改爲徽州。元爲  
 徽州路。國朝初改爲徽州府。直隸京師。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十三

吏部尚書加二級 臣 宋 犖 謹 奉

敕校刊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十四

起已丑漢獻帝建安十四年。**考異**當分注盡丁未漢

○盡丁未漢後主建興五年。**證**曰後主皆當作帝禪。○謹按凡例曰凡正統之君曰

帝。僭稱帝者曰主。牧菴姚氏曰。綱目書漢中王即皇帝

位。統斯正矣。而於其子獨曰後主。何哉。且自建興以及

炎興。用天子制以臨四方者。實四十年。豈於即位正始

之年不帝。乃曰後主乎。諸曰後主者。皆溺於熟口順耳

不思而失於刊正也。凡例又曰。有被廢無諡者。但曰帝

某而不用後人所貶之爵。建興之帝。未嘗被廢。亦鈞於

無諡者。故下取晉帝奕例。書曰帝禪。凡十九年。

十四年。**考異**提要此上誤。春三月。孫權引兵還。

孫權圍合肥。久不下。率輕騎欲身往突敵。長史張紘諫曰。麾下恃盛壯之氣。忽彊暴之虞。三軍之衆。莫不寒心。雖斬將奪旗。威震敵場。此乃偏將之任。非主將之宜也。願抑賁育之勇。懷霸王之計。權乃止。操遣兵救合肥。久而不至。揚州別駕蔣濟詐言救至。遣使齋書語城中。權軍獲之。遂引兵還。



也。大將之旗曰麾。不敢斥言將軍。故呼其在麾下侍者執事者而先與之言。因卑達尊之意。蓋謙辭也。擐旗。注見陳宣帝大建十年。賁。質實。合肥縣名。注見靈帝中平五年。

秋七月。曹操軍合肥。開芍陂屯田。**集覽**。芍陂。音酌。又音陂。陂。所以畜水也。

崔寔月令曰。楚相孫叔敖作期思陂。卽此。郡縣志云。陂周迴三百二十里。灌田四萬頃。在安豐郡壽春東。**質實**。

一統志云。芍陂。在鳳陽府壽州南安豐廢縣。卽安豐塘也。乃楚相孫叔敖所築。與陽泉陂。大業陂。並灌田可萬頃。漢

王景。魏鄧艾。宋長沙。王義欣。皆嘗修之。○冬十月。荊州地震。○十二月。操軍

還譙。

操留張遼。樂進。李典。屯合肥而還。遼軍中嘗有謀反者。夜驚亂起火。一軍盡擾。遼曰。是不一軍盡反。必有造變

者。欲以驚動人耳。乃令軍中。其不反者安坐。遼將親兵數十人。中陳而立。俄頃皆定。卽得首謀者殺之。**集**

**覽**。譙。地理志。沛郡有譙縣。魏爲譙郡。後周改亳州。今因之。**質實**。一統志云。譙。春秋

漢置譙縣。屬沛國。三國魏爲譙國。後魏置兗州。後周改爲亳州。唐初爲譙州。尋改爲亳州。天寶初改爲亳郡。乾

元初復爲亳州。宋置集慶軍。金仍爲亳州。元屬歸德府。國朝降爲縣。改屬鳳陽府。李典。鉅野人。

### 孫權表劉備領荊州牧。

周瑜攻曹仁歲餘。所殺傷甚衆。仁委城走。權以瑜領南郡太守。屯江陵。程普領江夏太守。治沙羨。呂範領彭澤

太守。呂蒙領尋陽令。劉備表權行車騎將軍。領徐州牧。會劉琦卒。權以備領荊州牧。周瑜分南岸地以給備。備

立營於油口。改名公安。權以妹妻備。妹才捷剛猛。有諸兄風。侍婢百餘人。皆執刀侍立。備每入。心常凜凜。曹操

密遣辯士蔣幹。布衣葛巾。私行說周瑜。瑜出迎。立謂之曰。子翼良苦。遠涉江湖。爲曹氏作說客邪。因延幹與周

觀營中。行視倉庫軍資器仗。訖還。飲宴。示之侍者服飾珍玩之物。因謂幹曰。丈夫處世。遇知己之主。外託君臣

之義。內結骨肉之恩。言行計從。禍福共之。假使蘓張更生。能移其意乎。幹但笑。終無所言。還白操。稱瑜雅量高

致。非言辭所能間也。**集覽**。沙羨。縣名。屬江夏郡。漢獻時。黃祖爲江

夏太守。始於沙羨置屯。今郡治是也。音夷。案江夏。今鄂州是。尋陽。古三苗國。秦屬廬江郡。晉置江州。又分尋陽柴桑二縣。置尋陽郡。廬山記云。尋水名也。郡在尋水之北。故曰尋陽。油口。地名。三國漢昭烈帝立營於此。改名公安縣。今縣屬江陵府。子翼。蔣幹字。



〔蕪張〕蕪秦張儀皆一統志云曹仁沛國譙人操從七國時遊說之士〔質實〕〔質實〕

所。三國吳屬武昌郡。後省。晉太康中置沙羨縣。太元初改爲汝南縣。復屬江夏郡。隋初廢郡。改縣曰江夏。唐宋

元俱仍舊。國朝因之。改屬武昌府。呂範。汝南細陽人。彭澤郡名。注見成帝綏和二年。呂蒙。汝南富波人。尋陽

漢之縣名。屬廬江郡。晉永興初置尋陽郡。永嘉初以九江縣省入。後省尋陽入柴桑。梁又析置汝南縣。隋省郡

及汝南柴桑二縣。復置尋陽縣。後改曰彭蠡。大業初置郡。改曰湓城縣。唐初復改曰尋陽縣。五代時南唐改爲

德化縣。宋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九江府。徐州注見秦始皇二十八年彭城。公安縣名。注見建安十九年。蕪

秦洛陽人。師鬼谷子。遊說秦王。書十二上而說不行。表做金盡。憔悴而歸。妻不下機。嫂不爲炊。後從說得行。併

相六國。佩印而歸。妻嫂不敢仰視。秦歎曰。使我有負郭田二頃。安能佩六國相印乎。張儀。晉人。張老之後。世居

河東。始嘗與蕪秦俱學鬼谷子之術。後相秦。惠王言聽計從。及蕪秦死後。遂破從約。說六國事秦。歸報未至而

惠王卒。武王立。不說儀。儀乃脫身相魏。

寅庚 十五年春曹操下令求才。

掾和洽言於操曰。天下之人。才德各殊。不可以一節取也。儉素過中。自以處身則可。以此格物。所失或多。今朝

廷之議。吏有著新衣。乘好車者。謂之不清。形容不飾。衣裘敝壞者。謂之廉潔。至令士大夫故污辱其衣。藏其輿

服。朝府大吏。或自挈壺飧以入官寺。夫立教觀俗。貴處中庸。爲可繼也。今崇一槩難堪之行。以檢殊塗。勉而爲

之。必有疲瘁。而或容隱僞矣。操善之。下令曰。孟公綽爲趙魏老則優。不可以爲滕薛大夫。若必廉才而後可用。

則齊桓其何以霸世。二三子其佐我。〔集覽〕格物。漢郝原明揚側陋。惟才是舉。吾得而用之。性剛直。清議

以格物。又唐房玄齡不以已長格物。音釋各不同。注見初平二年。壺飧。說文。壺。昆吾圓器也。徐氏曰。昆吾。紂臣

作瓦器。飧。音孫。飯之別名。字林云。水澆飯也。一云熟食。曰飧。貴處中庸。處。土聲。中者。不偏不倚。無過不及之名。

庸。平常也。程子曰。中者。天下之正道。庸者。天下之定理。孟公綽爲趙魏老。注見章帝元和元年。明揚側陋。注見

順帝永建二年。〔質實〕和洽。汝南人。孟公綽。魯大夫。

二月朔日食。冬曹操作銅爵臺於鄴。〔集覽〕作銅爵臺於鄴。鄴。鄴有三臺

案鄴都城。在今彰德府東北二十里。臨彰縣鄴都之北。是



其地也。沈括曰。今彰德城東北角舊址猶存。又三臺注。見晉懷帝永嘉六年。一統志云。鄴。古邑名。周末魏文侯始封於此。漢初置鄴縣。屬魏郡。東漢末魏公曹操居此。晉始改為臨漳縣。東魏復置鄴縣。後周移臨漳屬魏郡。隋改為靈芝縣。俄復舊唐屬相州。宋省鄴縣入焉。金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彰德府。○十二月。操讓還三縣。

操下今日。孤始舉孝廉。自以本非巖穴知名之士。恐為人所凡愚。欲好作政教。以立名譽。故在濟南除殘去穢。平心選舉。以是為豪強所忿。恐致家禍。故以病還鄉里。乃於譙東五十里築精舍。欲秋夏讀書。冬春射獵。為二十年規。待天下清。乃出仕耳。然不能得如意。徵為典軍校尉。意遂更欲為國家討賊立功。使題墓道言漢故征西將軍曹侯之墓。此其志也。遭值董卓之難。與舉義兵。破降黃巾。又討擊袁術。摧破袁紹。梟其二子。復定劉表。遂平天下。身為宰相。人臣之貴已極。意望已過矣。設使國家無有孤。不知當幾人稱帝。幾人稱王。或者見孤疆盛。妄相忖度。言有不遜之志。每用耿耿。然欲孤便爾委兵歸國。實不可也。何者。誠恐離兵為人所禍。既為子孫計。又已敗則國家傾危。是以不得慕虛名而處實禍也。然封兼四縣。食戶二萬。何德堪之。今上還陽夏。柘。苦。二

質實

銅雀臺。注。見晉懷帝永嘉

縣戶二萬。但食武平萬戶。且。集覽。始舉孝廉。曹操自謂以分損謗議。少減孤之責也。

故在濟南。故謂舊日也。光和末。黃巾賊起。遷濟南相國。為二十年規。為句。規。圖也。耿耿。詩。耿耿不寐。注。耿耿。猶

傲傲也。錢氏曰。耿耿。小明。心有所存。不能忘之貌。陽夏。注。見秦二世元年。柘。苦。二縣名。地理志。陳國有柘縣。案

陳國。今陳州是也。苦。注。見桓帝延熹八年。武平。地理志。陳國有武平縣。正誤。故在濟南。今

下之辭。猶。質實。陽夏。縣名。注。見秦二世元年。一統志云。言所以也。柘。漢之縣名。屬淮陽國。以邑有柘溝。故

名。晉廢。隋復置。改曰柘城縣。屬宋州。唐省入穀熟。寧陵。二縣。永淳初復置。宋屬應天府。崇寧中改屬拱州。金屬

睢州。後省。元復置。國朝因之。改屬開封府。苦。縣名。注。見桓帝延熹七年。武平。縣名。注。見建安元年。

書法

則讓還之為偽可知矣。終綱目。書封拜不受十

九。不拜三。讓二。曹操。司馬昭。劉裕。皆譏也。詳安帝永初元年。

孫權南郡守將周瑜卒。權以魯肅代領其兵。

劉表故吏士多歸劉備。備以周瑜所給地少。不足以容其眾。乃自請孫權求都督荊州。瑜上疏曰。劉備以梟雄



之姿。而有關羽。張飛。熊虎之將。必非久屈為人用者。謂宜徙備置吳。盛為築宮。多其美女玩好。以娛其耳目。而分羽。飛。各置一方。使如瑜者。挾與攻戰。大事可定也。今猥割土地以資業之。聚此三人。俱在疆場。恐蛟龍得雲雨。終非池中物也。權不從。備還乃聞之。歎曰。天下智謀之士。所見畧同。前時孔明諫孤莫行。其意亦慮此也。瑜請京見權曰。今曹操新敗。憂在腹心。未能與將軍連兵相事也。乞與奮威俱進。取蜀而并張魯。因留奮威固守其地。與馬超結援。瑜還與將軍據襄陽。以蹙操。北方可圖也。權許之。奮威者。權從弟瑜也。周瑜還治行裝。道病困。與權賤曰。瑜短命矣。誠不足惜。但恨微志未展。不復奉教命耳。今曹操在北。疆場未靜。劉備寄寓。有似養虎。此朝士所食之秋。至尊垂慮之日也。魯肅忠烈。臨事不苟。可以代瑜。黨所言可采。瑜死不朽矣。卒於巴丘。權聞之哀慟曰。公瑾有王佐之資。今忽短命。孤何賴哉。自迎見友於孫策。太夫人又使權以兄奉之。時諸將賓客。為禮尚簡。而瑜便執臣節。程普以年長。數陵侮瑜。瑜折節下之。終不與校。普後自敬服。乃告人曰。與公瑾交。若飲醇醪。不覺自醉。權以肅代瑜。肅勸權以荊州借劉備。與共拒曹操。權從之。初。權謂呂蒙曰。卿今當塗掌事。不可不學。蒙辭以軍中多務。權曰。孤豈欲卿治經為博士邪。

但當涉獵見往事耳。卿言多務。孰若孤。孤常讀書。自以為大有益。蒙乃始就學。及肅過尋陽。與蒙議論。大驚曰。卿今者才畧。非復吳下阿蒙。蒙曰。士別三日。即更刮目相待。大兄何見事之晚乎。肅遂拜蒙母。結友而去。

**集覽**

相事。猶言共事也。取蜀。時劉璋據蜀。馬超結援。超騰之子。據關中。巴丘。漢長沙郡下雋縣地。三國吳

始名巴丘。循。周瑜二子名。當塗。塗。路道也。張綱曰。豺狼當道。安問狐狸。涉獵。顏師古曰。言泛濫流觀。譬如涉水獵獸。不精專也。連兵相事。今按。襄陽縣名。注。見建

正誤。言相與從事也。質實。安十二年。疆場。注。見靈帝建寧二年。一統志云。巴丘。山名。在岳州府城南。亦名巴蛇塚。羿屠巴蛇於洞庭。積骨為丘。故名。吳使魯

肅以萬人屯巴丘。即此。蕪湖。縣名。注。見晉成帝咸和二年。

**書法**

綱目卒蜀漢。吳。魏。及晉諸臣。無不書姓者。具官爵。皆美辭也。惟不書官者。貶辭也。而僭國臣不

與焉。

**劉備以龐統為治中從事。**

劉備以龐統守耒陽。令不治。免。魯肅遺備書曰。士元非百里才也。使處治中。別駕之任。始當展其驥足耳。諸葛



亮亦言之。備與統譚大器之。遂用統。**集覽**未陽縣名。屬桂陽。今改未陽。為治中。親待亞亮。並為軍師中郎將。**南衡州**在湖。一統志云。未陽。漢之縣名。屬桂陽郡。以縣治鰲山。隋改曰未陰。屬衡州。唐還舊治。復改曰未陽。宋因之。元陞為未陽州。屬湖南宣慰司。國朝仍為縣。改屬衡州府。治中別駕官。名。注。見晉安帝隆安四年。

### 孫權以步騭為交州刺史。

初。士燮為交趾太守。表其三弟領合浦。九真。南海。太守。燮體器寬厚。中國士人。多往依之。雄長一州。震服百蠻。而交州刺史張津好鬼神事。常著絳帕頭。讀道書。為其將所殺。至是。權以騭為刺史。燮率兄弟奉承節度。遣子入質。由是嶺南始服於權。**質實**士燮。魯國汶上人。交趾郡名。注。見唐元鼎六年。九真郡名。注。見後主炎興元年。南海郡名。注。見晉武帝太康元年。交州。注。同上年。

### 十六年春正月。曹操以其子丕為五官中郎將。為丞相副。

**書法**丞相副。前乎此未有也。操之專錮。於是為甚焉。書曰。曹操以其子丕。罪之也。自是司馬昭以其

卯辛

子炎副相國。高歡遣其世子澄入。勦輔政。徐溫留子知訓。江都輔政。皆操之教也。

### ○三月。遣鍾繇擊張魯。○馬超。韓遂等反。秋。曹操擊破之。

初。操遣鍾繇討張魯。而使夏侯淵等出河東。與繇會。倉曹屬高柔諫曰。大兵西出。韓遂。馬超。疑為襲已。必相扇動。宜先招集三輔。三輔苟平。漢中可傳檄而定也。操不從。關中諸將果疑之。馬超。韓遂等十部皆反。其眾十萬。屯據潼關。七月。操自將擊之。八月。至潼關。潛遣二將渡蒲阪津。據河西為營。閏月。操北渡河。兵眾先渡。操獨與虎士百餘人留南岸斷後。馬超將步騎萬餘人攻之。矢下如雨。操猶據胡床不動。許褚扶操上船。船工中流矢死。褚左手舉鞍蔽操。右手刺船。校尉丁斐放牛馬以餌賊。賊亂取之。操乃得渡。遂自蒲阪渡西河。循河為甬道。而南。超等退拒渭口。操乃多設疑兵。潛遣兵入渭。作浮橋。而夜分兵結營於渭南。超等夜攻營。伏兵擊破之。九月。進軍悉渡。超等數挑戰。不許。固請割地。送任子。賈詡以為偽許之。操復問計。詡曰。離之而已。操曰。解。韓遂請與操相見。操與遂有舊。於是交馬語移時。不及軍事。但說京都舊故。拊手歡笑。時秦胡觀者。前後重沓。操笑謂之曰。爾欲觀曹公邪。亦猶人也。非有四目兩口。但多智耳。既罷。超等問遂。公何言。遂曰。無所言也。超等疑之。



他日操與遂書多所點竄如遂改定者超等愈疑遂操  
 乃與克日會戰大破之遂超奔涼州操追至安定而還  
 諸將問曰初賊守潼關渭北道缺不從河東擊馮翊而  
 反守潼關引日而後北渡何也操曰若吾入河東賊必  
 引守諸津則西河未可渡吾故盛兵向潼關使賊悉眾  
 南守而西河之備虛故二將得取西河然後引軍北渡  
 賊不能與吾爭連車樹柵為甬道而南既為不可勝且  
 以示弱度渭為堅壘虜至不出所以驕之也故賊不為  
 營壘而求割地吾順言許之使不為備因畜士卒之力  
 一旦擊之所謂疾雷不及掩耳兵之變化固非一道也  
 始關中諸將每一部到操輒有喜色諸將問其故操曰  
 關中長遠若賊各依險阻征之不一二年不可定也今  
 皆來集其眾雖多莫適為主一舉可滅吾是以喜乃留  
 夏侯淵屯長安以張既為京兆尹招懷流民與復縣邑  
 夏侯淵屯長安以張既為京兆尹招懷流民與復縣邑

**集覽** 潼關在華州華陰縣杜佑通典曰潼關元名衝關  
 言河自龍門南流衝激華山而東也後因關之西  
 一里有潼水遂名潼關左傳所謂桃林塞即此胡床注  
 見周世宗顯德五年繩床刺船刺音粹進也西河春秋  
 晉地秦并為太原郡地後魏置汾州今汾州有西河縣  
 渭口渭水口也渭注見高帝五年渭南華州渭南縣在  
 安西路操曰解為句解胡買反言我已曉也秦胡秦地  
 之人與胡人重沓重疊雜沓也言觀者眾多也點竄謂

書中之字多有點抹塗竄莫適為主適  
 音的莫適謂無指適也左傳吾誰適從  
 音戚从束其音辣者**質實**一統志云夏侯淵沛國譙人  
 乖戾也从約束之束**質實**一統志云夏侯淵沛國譙人  
 縣東四十里歷代皆為要地本朝於關內置軍衛防  
 守西河郡名注見周威烈王二十三年渭南古地名漢  
 屬新豐縣苻秦始置渭南縣屬京兆府後魏改南新豐  
 縣及置渭南郡西魏復為渭南縣後周屬雍州唐初屬  
 華州尋復屬雍州五代周屬華州宋熙寧中省入鄭縣  
 元豐初復置金元仍舊本朝因之改屬西安府安定  
 郡名注見光武建武  
 元年張既高陵人

冬劉璋遣使迎劉備備留兵守荊州而西璋使備擊張魯

扶風法正為劉璋軍議校尉璋不能用又為州里俱僑  
 客者所鄙正邑邑不得志別駕張松與正善亦自負其  
 才忖璋不足與有為因勸璋結劉備璋曰誰可使者松  
 乃舉正正辭謝佯為不得已而行還為松說備有雄畧  
 密謀奉戴以為州主會鍾繇欲向漢中璋懼松因說曰  
 曹公兵無敵於天下若因張魯之資以取蜀土誰能禦  
 之劉豫州使君之宗室而曹公之深讐也善用兵若使  
 之討魯魯必破魯破則益州強曹公雖來無能為也今



州中諸將恃功驕豪欲有外意不得豫州則敵攻其外民攻其內必敗之道也璋然之遣正迎備主簿黃權諫曰左將軍有驍名今以部曲遇之則不滿其心以客禮待之則一國不容二君若客有泰山之安則主有累卵之危不若閉境以待時清從事王累自倒懸於州門以諫璋一無所納正至荆州陰說備取益州備疑未決龐統曰荆州荒殘人物殫盡東有孫車騎北有曹操難以得志今益州戶口百萬土沃財富誠得以為資大業可成也備曰今指與吾水火者曹操也操以急吾以寬操以暴吾以仁操以譎吾以忠每與操反事乃可成耳今以小利而失信義於天下奈何統曰亂離之時固非一道所能定也且兼弱攻昧逆取順守古人所貴若事定之後封以大國何負於信今日不取終為人利耳備以爲然乃留諸葛亮關羽等守荆州自將步卒數萬而西孫權聞備西上遣船迎妹而夫人欲將備子禪去張飛趙雲勒兵截江乃得禪還劉璋勅在所供奉贈遺以巨億計巴郡太守嚴顏拊心歎曰此所謂獨坐窮山放虎自衛者也備北詣涪璋率兵三萬往會之張松命法正白備於會襲璋龐統曰如此則無用兵之勞而坐定一州不可失也備曰初入他國恩信未著此不可也歡飲百餘日璋增備兵厚加資給使擊張魯備北到葭萌厚樹恩德以收衆心

**集覽**

邑邑本作悒悒不安貌涪

壬辰

縣名屬廣漢劉甲人物志序曰唐以前凡稱涪者即今綿州也今涪州本漢涪陵縣屬巴郡三國漢立涪陵郡唐置涪州元和郡縣志綿州本漢涪縣去成都三百五十里又涪陵注見晉惠帝太安二年葭萌縣名屬廣漢前書志萌作明然亦音萌括地志云苴侯都葭萌故城在今利州益昌縣南五十里

**質實**

扶風郡名注見

周顯王八年岐縣黃權閬中人累卵之危注見建安十二年一統志云涪漢之縣名屬廣漢郡蜀漢屬梓潼郡晉以後屬梓潼巴西二郡西魏改縣曰巴西置潼州隋初改爲綿州後改爲金山郡唐初復爲綿州天寶初改巴西郡乾元初復爲綿州宋仍舊元初屬成都路後以魏城縣省入屬潼川路國朝改屬成都府葭萌秦之縣名漢屬廣漢郡蜀漢改爲漢壽縣晉改晉壽縣後魏改安興縣置晉壽郡及益州梁改黎州西魏復曰益州又改利州隋初郡廢後改縣曰綿谷州爲義成郡唐復爲利州又改益昌郡五代時唐改益州宋置義武軍後置利州路元爲廣元路國朝初改路爲州以綿谷縣省入後復改爲縣仍屬保寧府

十七年春正月曹操還鄴贊拜不名入朝不趨劔履上殿

操之西征也河間民田銀反扇動幽冀世子丕欲自討之功曹常林曰今大軍在遠外有疆敵將軍爲天下之



鎮。輕動遠舉。雖克不武。乃遣將軍賈信討滅之。餘賊請降。議者皆曰。公有舊法。圍而後降者不赦。程昱曰。此乃擾攘之際。權時之宜。今天下畧定。不可誅也。必欲誅之。宜先啓聞。議者皆曰。軍事有專無請。昱曰。凡專命者。謂有臨時之急耳。今此賊制在賈信之手。故老臣不願將軍行之也。不曰善。即白操。操果不誅。既而聞昱之謀甚悅。曰。君非徒明於軍計。又善處人父子之間。故事破賊文書。以一爲十。居府長史國淵。上首級。皆以實數。操問其故。淵曰。夫征討外寇。多其斬獲之數者。欲以大武功聳民聽也。河間在封域之內。銀等叛離。雖克捷有功。淵竊耻之。質實。河間國名。注見帝立更始二年。幽州名。注操大悅。質實。見唐高祖武德四年。冀州名。注見秦二世二年。信都。常林。河內人。國淵。樂安人。

**書法**

入綱目凡三書矣。梁冀畧稱殊禮不與。於蕭何書賜丞相何劭履上殿。入朝不趨。於董卓書卓自爲相國。贊拜不名。入朝不趨。劭履上殿。於操則直書曹操還鄴。贊拜不名。入朝不趨。劭履上殿。其兇悖無上。氣象可知矣。終綱目備書者四。太尉裕與曹操同。畧辭稱殊禮者四。梁冀。會稽王昱。書加。蕭道成。唐主淵。書自。

夏五月。誅馬騰。夷三族。○六月。晦。日食。○秋。七月。螟。○郿賊梁興作亂。左馮翊鄭渾討平之。

郿賊梁興寇畧馮翊。諸縣恐懼。皆寄治郡下。議者以爲當移就險阻。馮翊鄭渾曰。興等破散。藏竄山谷。雖有隨者。率脅從耳。今當廣開降路。宣喻威信。而保險自守。此示弱也。乃聚吏民。治城郭。爲守備。募民逐賊。得其財物。婦女。十以七賞。民大悅。皆願捕賊。賊之失妻子者皆降。渾責其得他婦女。然後還之。於是轉相尅盜。黨與離散。又遣吏民有恩信者。告諭之。出者相繼。乃使諸縣長吏各還本治。以安集之。興將餘衆聚郿城。渾討斬之。餘黨悉。集覽。郿音孚。索隱曰。郿本地名。後爲縣。屬馮翊。秦文公夢黃蛇。止於郿衍。因作時以祀白帝。卽此。案今延安路。質實。一統志云。郿漢之縣名。屬上郡。晉置杏州。後改爲郿州。隋罷州。置郿城郡。唐復爲郿州。天寶初改洛交郡。後置保大軍節度。乾元初仍爲郿州。宋於州置康定軍。金仍舊。元復爲郿州。屬延安路。本朝因之。屬延安府。鄭渾。開封人。泰之弟。

孫權徙治建業。



初張紘以秣陵山川形勝勸孫權以為治所劉備亦勸權居之權於是作石頭城徙治秣陵改號建業

權長史張紘卒

紘還吳迎家道病授子靖留牋曰自古有國家者咸欲修德政以比隆盛世至於其治多不馨香非無忠臣賢佐也由主不勝其情弗能用耳夫人情憚難而趨易奸同而惡異故與治道相反傳曰從善如登從惡如崩言善之難也人君承基據勢無假於人而忠臣挾難進之術吐逆耳之言其不合也不亦宜乎故明君寤之求賢如饑渴受諫而不厭抑情損欲而以義斷恩也權省書為之流涕

**集覽**

子靖張紘子名靖

權作濡須塢

呂蒙聞曹操欲東兵說孫權夾濡須水口立塢諸將皆曰上岸擊賊洗足入船何用塢為蒙曰兵有利鈍戰無百勝如有邂逅敵步騎蹙人不暇及水其得入船乎權遂從之

**集覽**

夾濡須水口立塢濡須塢一名偃月城在巢縣東南四十里

**質實**

一統志云濡須

水在廬州府巢縣治南一名天河水俗呼馬尾溝源出巢湖東流經亞父山又東北注于江濡須塢一名偃月城在廬州府無為州東北五十里接巢湖孫權聞曹操來乃夾水立塢狀如偃月呂蒙嘗與魏兵相距于此

**書法**

塢未有書者此其書何關要也終綱目書作塢一而已

冬十月曹操擊孫權至濡須侍中光祿大夫參軍事荀彧自殺

董昭言於曹操曰自古以來人臣匡世未有今日之功有今日之功未有久處人臣之勢者也今明公耻有慙德樂保名節然使人以大事疑已誠不可不重慮也乃與諸將議以丞相宜進爵國公九錫備物以彰殊勲苟或以為曹公本與義兵以匡朝寧國秉忠貞之誠守退讓之實君子愛人以德不宜如此操由是不悅及擊孫權表請或勞軍于譙因輒留或以侍中光祿大夫持節參丞相軍事操向濡須或以病留壽春飲藥而卒或行義修整而有智謀好推賢進士故時人皆惜之

**集覽**

九錫注見明年與平帝

**質**

**實**

董昭濟陰人壽春縣名注見秦王政六年



**書法** 前書曹操以荀彧為侍中尚書令。譏彧也。此其  
曷為閔之。身為漢臣。為操謀畫。以贊其業。業已成矣。  
甫以正論自詭。其無益可知也。於是自殺。君子以為  
自取而已矣。故書自殺而不書其故。與甄豐劉秀自殺義同。

**發明** 荀彧之死。亦予之乎。曰。非也。然則何以書爵。曰。  
是時國命出於操手。所謂侍中尚書令。然則何以書爵。曰。  
事者。操加之耳。綱目書之。正以著彧受操爵位。事非  
其人之失。豈予之哉。夫曹操姦詐忌克。凡才智之士。  
鮮有為其所容。或既委身事之。制勝設奇。算無遺策。  
此固操之所忌者。況其篡弑已成。或乃欲以正論泥  
之。何哉。且彧與操周旋踰二十年。平時心腹相與。豈  
不知操之為人。而欲以秉忠正守退遜。責之乎。彧之  
殺身。初無可取。既不足以存漢。又不足以成仁。推原  
其失。特在於從操之初。擇之不精。至其晚節末路。則  
亦未如之何矣。使彧果能為漢而死。則綱目當以曹  
操議加九錫。荀彧自殺為文。今既削而不書。又併司  
馬公光褒稱之語。棄之不錄。則其不滿於彧。昭然可  
知。然後知不仕吳。不仕魏者。其於出處大節。尤不可  
及。而失身於操者。生死皆辱也。後  
之以才能自見者。其亦審所擇哉。

十二月有星孛于五諸侯集覽

有星孛于五諸侯。天官書  
衡太微三光之廷。端門左

右掖門。門內六星諸侯。正義曰。內五諸侯五星列在帝廷。  
其星並欲光明潤澤。若枯慘。則各於其處受其災變。若動  
搖。則擅命以干主者。又云。諸侯五星在東井北河。主判舉  
戒不虞。一曰帝師。二曰帝友。三曰三公。四曰博士。五曰太  
史。此五者。為天子定疑議也。占明大潤澤。大小齊等。則國  
之福。否則上下相猜。忠臣不用也。有星孛于。注見武帝元  
年。封元

劉備據涪城

備在葭萌。龐統言於備曰。今陰選精兵。晝夜兼道。徑襲  
成都。一舉便定。此上計也。楊懷。高沛。璋之名將。各仗疆  
兵。據守關頭。聞數諫璋。使遣將軍還荊州。將軍遣與相  
聞。說荊州有急。欲還救之。二子喜。必來見。因此執之。進  
取其兵。乃向成都。此中計也。還退白帝。連引荊州。徐還  
圖之。此下計也。若沉吟不去。將至大困。不可久矣。備然  
共中計。及曹操攻孫權。權呼備自救。備貽書璋曰。孫氏  
與孤本為唇齒。而關羽兵弱。今不往救。則曹操必取荊  
州。轉侵州界。其憂甚於張魯。魯自守之賊。不足慮也。因  
求益萬兵及資糧。璋但許兵四千。餘皆給半。備因激怒  
其眾曰。吾為益州征疆敵。師徒勞瘁。而積財吝賞。何以  
使士大夫死戰乎。張松書與備曰。今大事垂立。如何釋



此去乎。璋聞之。收斬松。敕關戍勿復得與備通。備大怒。召懷。沛。責以無禮。斬之。勒兵徑至關頭。并其兵。進據涪城。**集覽**白帝。今夔州是。周初為魚復國。秦置巴郡。魚復出。因自號白帝。更魚復曰白帝城。三國漢**質實**一統志先主為吳陸遜所敗。退屯白帝。改名永安。**質實**云。白帝城名。在夔州府治東。公孫述據蜀。自稱白帝。更號魚復縣。城曰白帝城。涪城。縣名。注見光武建武十一年。**書法**袁術書據南陽。曹操兵據兖州。皆罪之也。備也。則其書據何。傳曰。行一不義而得天下。不為也。綱目於是不得為備隱矣。

十八年春正月。曹操引兵還。

操進軍濡須口。號四十萬。孫權率眾七萬禦之。相守月餘。操見其舟船器仗。軍伍整肅。歎曰。生子當如孫仲謀。如劉景升兒子。豚犬耳。權為賤與操。**集覽**仲謀。孫權字。說春水方生。公宜速去。操徹軍還。

并十四州為九州。○徙濱江郡縣。

初。曹操在譙。恐濱江郡縣為孫權所累。欲徙命近內。以問蔣濟曰。昔軍官渡。徙燕白馬民。民不得走。賊亦不敢。

鈔。今欲徙淮南民。何如。對曰。是時兵弱賊強。不徙必失之。今明公威震天下。民無他志。人情懷土。實不樂徙。懼必不安。操不從。既而民轉相驚。戶十餘萬。**集覽**燕白馬。皆東渡江。江西遂虛。合肥以南。惟有皖城。**集覽**徐廣曰。燕與白馬。二縣名也。皆屬魏郡。**質實**四年。白馬。縣名。注見建安五年。合肥。縣名。注見靈帝中平五年。皖城。注見建安四年。

夏五月。曹操自立為魏公。加九錫。

以冀州十郡封曹操為魏公。以丞相領冀州牧如故。又加九錫。大輅戎輅各一。玄牡二駟。衮冕之服。赤舄副焉。軒縣之樂。六佾之舞。朱戶以居。納陛以登。虎賁三百人。鈇鉞各一。彤弓一。彤矢百。旅弓十。旅矢千。柎鬯一。占珪。贊副焉。**集覽**大輅戎輅。左傳僖二十八年。王策命晉侯為也。祭祀所乘。其服則鷩冕。戎輅。革輅也。兵事所乘。其服則韋革也。玄牡。黑色牡牛也。用以告皇天上帝。書湯誥。敢用玄牡。敢昭告于上天神后。衮冕。注見平帝元始三年。赤舄。舄履也。輿服志。赤舄絢履。以承大祭。詩朝服圖。注。復下曰舄。舄有三。赤為上。軒縣之樂。縣。挂也。凡樂器。天子宮縣。諸侯軒縣。大夫判縣。士特縣。宮縣。謂四面皆。







書法

書始何。志僭始也。故不書魏公操而書曰魏隱。若一敵國矣。綱目宗廟書始二。是年。後主延熙十八年。吳書初者一。五代丁巳年。北漢。惟吳與北漢為緩辭。

○魏公操納三女為貴人。

書法

如妾不書。此其書何。譏也。劉聰納劉殷三女為貴嬪。書漢主納。此則曷為以操納書。非帝意也。於是帝所皆操耳目。又納三貴人焉。操之心可知矣。特書操納。誅心也。書如妾始此。終綱目書命納如妾。十。是年魏公操女三貴人。晉懷帝永嘉六年。漢主聰二貴嬪。唐太宗貞觀八年。鄭克華。十一年。武才人。高宗永徽五年。武昭儀。中宗景龍二年。上官昭容。玄宗天寶四載。楊貴妃。肅宗至德二載。張淑妃。五代辛卯年。後唐王淑妃。癸卯年。閩尚賢妃。皆譏也。惟鄭氏為克華為美辭。至以下納上為文者。魏公操一人而已。

○八月。馬超入涼州。殺刺史。九月。參軍事楊阜起兵攻之。

超奔漢中。

初。曹操追馬超至安定。引軍還。參涼州軍事楊阜言於操曰。超有信布之勇。得羌胡心。若不設備。隴上諸郡非

國家之有也。操還。超果率羌胡擊隴上諸郡。取之。惟冀城固守。自正月。至八月。救兵不至。刺史韋康及太守欲降。楊阜號哭諫曰。阜等率父兄弟。以義相勵。有死無二。以為使君守此城。今奈何棄垂成之功。陷不義之名乎。康等不聽。開門迎超。超入。遂殺康等。曹操使夏侯淵救冀。超逆戰。敗之。會楊阜喪妻。求假以葬。阜外兄姜敘擁兵屯歷城。阜見敘及其母。歔歔悲甚。敘曰。何為乃爾。阜曰。守城不能完。君亡不能死。亦何面目以視息於天下。馬超背父叛君。虐殺州將。豈獨阜之憂責。一州士大夫皆蒙其耻。君擁兵專制。而無討賊之心。此趙盾所以書弑君也。超彊而無義。多釁易圖耳。敘母慨然曰。咄。伯奕。韋使君遇難。亦汝之負。豈獨義山哉。人誰不死。死於忠義。得其所矣。但當速發。我不以餘年累汝也。敘乃與趙昂尹奉等合謀。又使人至冀。結梁寬。趙衢。使為內應。時超已取昂子月為質。昂謂妻異曰。吾謀如是。當奈月何。異厲聲應曰。雪君父之大耻。喪元不足為重。况一子哉。九月。阜與敘。昂奉討超。衢因譎說超。使自出戰。而與寬閉門。盡殺超妻子。超襲歷城。得敘母并趙月。皆殺之。與阜戰。敗。奔漢中。張魯欲妻之。或曰。有集覽。歔歔。歔。休人若此。不愛其親。焉能愛人。魯乃止。居反。歔。許既反。歔歔。泣餘聲。視息。注。見晉武帝咸寧五年。趙盾所以書弑君。春秋。晉靈公不君。趙盾驟諫弗聽。公欲殺盾。



盾奔。未出晉境。盾弟穿弒靈公而迎盾。盾復位。晉太史董狐書曰。趙盾弒其君。盾曰。弒者趙穿。我無罪。太史曰。子為正卿。而亡不出竟。反不誅國亂。非子而誰。盾杜本反。咄。當沒反。嗟咨語。一曰呵也。伯奕。姜敘字。義山。楊阜。字。妻異。妻名異。**質實**。安定郡名。注見光武建武元年。涼州。注見梁武帝中大同元年。隴上。注見梁武帝普通五年。隴州。冀城。注見光武建武八年。冀縣。楊阜。天水人。歷城縣名。注見宋文帝元嘉七年。趙盾。晉人。衰之子。代衰為卿。制事典。辟獄刑。行諸晉為常法。卒諡曰宣。賈季曰。趙衰。冬之日。趙盾。夏之日也。

冬十一月。魏初置尚書侍中六卿。

以荀攸為尚書令。涼茂為僕射。毛玠。崔琰。常林。徐奕。何夔。為尚書。王粲。杜襲。衛覲。和洽。為侍中。鍾繇為大理。王脩為大司農。袁渙為郎中令。行御史大夫事。陳群為御史中丞。渙得賞賜。皆散之。家無所儲。乏則取之於人。不為醵察之行。然時人皆服其清。時有傳劉備死者。群臣皆賀。惟渙獨否。操欲復肉刑。令曰。昔陳鴻臚以為死刑。有可加於仁恩者。御史中丞能申其父之論乎。群對曰。臣父紀。以為漢除肉刑而增笞法。本與仁惻而死者更衆。所謂名輕而實重者也。名輕則易犯。實重則傷民。且殺人償死。合於古制。至於傷人。或殘毀其體。而裁剪毛

午甲

髮。非其理也。若用古刑。使淫者下蠶室。盜者則其足。則永無淫放穿窬之姦矣。夫三千之屬。雖未可悉復。若斯數者。時之所患。宜先施用。漢律殊死之罪。仁所不及也。其餘逮死者。可易以肉刑。則所刑之與所生。足以相買矣。今以笞死之法。易不殺之刑。是重人支體。而輕人軀命也。議者唯鍾繇與群議同。餘皆以為未可行。操以軍事未罷。顧**集覽**。肉刑。注見文帝十三年。蠶室。司馬遷傳。衆議而止。茸以蠶室。注。蠶室。腐刑所居。溫密之室也。張安世傳注。顏師古曰。凡養蠶者。欲其溫而早成。故為密室。蓄火以置之。而新腐刑亦有中風之患。須入密室。乃得全。因**質實**。涼茂。昌邑人。毛玠。陳留人。崔琰。武城人。呼為蠶室。徐奕。東莞人。何夔。陳郡人。王粲。高平人。杜襲。潁川人。衛覲。安邑人。袁渙。陳郡人。陳群。潁川人。

**書法**。此王官也。而魏置之儼然帝矣。書初志。借始也。

十九年。春。張魯遣馬超圍祈山。夏侯淵擊却之。**考異**。提要

有將軍**質實**。一統志云。祈山。在鞏昌府西和縣北七里。山

此。○三月。魏公操進位諸侯王上。**考證**。當加自字於進位



日凡篡國其事不同故隨事異文而猶謹其始註云曹操等自其得政遷官建國皆依范史直以自為自立書之其後司馬懿師昭劉裕以下皆倣此

改授金璽赤綬遠遊冠

**集覽**

赤綬人臣助喪之服綬音弗字通作

傳曰赤鞞繼記玉藻曰一命緼鞞幽衡再命赤鞞幽衡三命赤鞞蔥衡其制上有折衡下有雙璜中有瑀瑀下有衡牙貫之以組綬焉遠遊冠制如通天冠高九寸有展筓橫之於前無山述諸王所服

**書法**

位諸侯王上王莽嘗書之矣書曰升宰衡位在

進位諸侯王上則命猶自上出也於是書曰魏公操王莽曹操畧稱殊禮者一桓溫然莽書升溫書加又愈於自進者矣

夏四月旱○五月雨水

**書法**

綱目書雨水十五自是無書者矣史失之也

○閏月孫權使其將呂蒙攻皖城破之

初曹操遣廬江太守朱光屯皖大開稻田呂蒙言於孫權曰皖田肥美若一收熟彼眾必增宜早除之權乃親攻皖城諸將欲作土山添攻具呂蒙曰治攻具及土山必歷日乃成城備既脩外救亦至不可圍也且吾乘雨水以入若留經日水必向盡還道艱難蒙竊危之今觀此城不能甚固以三軍銳氣四面並攻不移時可拔及水以歸全勝之道也權從之蒙薦其寧為升城督寧持練緣城蒙以精銳繼之手執枹鼓士卒皆騰踊侵晨進攻食時破之獲朱光及男女數萬

**集覽**

升城督史炤曰

口權拜蒙為廬江太守還屯尋陽

**質實**

廬江郡

察諸軍升城也持練緣城練繒帛也本作

馬超奔劉備備入成都自領益州牧以諸葛亮為軍師將

軍

諸葛亮留關羽守荊州與張飛趙雲將兵泝流克巴東破巴郡獲太守嚴顏飛呵顏曰何以不降顏曰卿等無狀侵奪我州我州但有斷頭將軍無降將軍也飛怒令牽去斫頭顏容止不變曰斫頭便斫頭何為怒也飛壯



而釋之。引為賓客。分遣雲從外水定江陽。健為飛定巴。西德陽。龐統中流矢卒。法正賤與劉璋曰。左將軍舊心。依依實無薄意。可圖變化。以保尊門。璋不答。雒城潰。備進圍成都。亮飛雲。引兵來會。馬超知張魯不足與計事。亦來請降。備令引軍屯城北。城中震怖。使從事中郎簡雍入說劉璋。時城中尚有精兵三萬人。穀帛支一年。吏民咸欲死戰。璋言父子在州二十餘年。無恩德以加百姓。百姓攻戰三年。肌膏草野者。以璋故也。何心能安。遂開城出降。群下莫不流涕。備遷璋公安。盡歸其財物。佩以振威將軍印綬。備入成都。自領益州牧。以諸葛亮為軍師將軍。董和為掌軍中郎將。並署左將軍府事。馬超為平西將軍。法正為蜀郡太守。許靖為左將軍長史。龐羲為司馬。和為蜀郡太守。清儉公直。為民夷所愛信。蜀中推為循吏。故備舉而用之。備自新野南奔。荆楚群士從之如雲。而劉巴獨北詣曹操。操辟為掾。遣招納長沙零陵。桂陽。會備畧有三郡。巴欲由交州道還京師。時諸葛亮在臨蒸。以書招之。巴不從而入蜀。備深恨之。及璋迎備。巴諫曰。備。雄人也。入必為害。既入。巴復諫曰。若使備討張魯。是放虎於山林也。璋不聽。巴閉門稱疾。備攻成都。令軍中曰。有害巴者。誅及三族。及得巴。甚喜。以為西曹掾。時益州郡縣皆望風景附。獨黃權閉城堅守。須璋稽服乃降。備以為將軍。李嚴本璋所授用。吳懿費觀

等。璋之婚親。彭萊璋所擯棄。備皆處之顯任。盡其器能。有志之士。無不競勸。益州之民。是以大和。初劉璋以許靖為蜀郡太守。成都將潰。靖謀踰城出降。備以此薄之。不用。法正曰。天下有獲虛譽而無其實者。許靖是也。然今始創大業。天下之人。不可戶說。宜加敬重。以慰遠近之望。備乃禮而用之。軍用不足。備以為憂。劉巴請鑄直百錢。平諸物價。令吏為官市。備從之。數月之間。府庫充實。或欲以成都名田宅。分賜諸將。趙雲曰。霍去病以匈奴未滅。無用家為。今國賊非但匈奴。未可求安也。須天下都定。各反桑梓。歸耕本土。乃其宜耳。益州人民初罹兵革。田宅皆可歸還。令安居復業。乃可役調。得其歡心。不宜奪之以私所愛也。備從之。備留霍峻守葭萌城。璋將向存帥萬餘人。攻圍一年。峻兵纔數百人。何其怠隙。選精銳出擊。大破斬之。備以為梓潼太守。法正一餐之德。睚眦之怨。無不報復。或謂諸葛亮曰。法正太橫。宜稍抑之。亮曰。主公之在公安也。北畏曹操。東憚孫權。近則懼孫夫人。人生變於肘腋。法孝直為之輔翼。令翻然翱翔。不可復制。今柰何禁止孝直。使不得少行其意邪。亮治頗尚嚴峻。人多怨者。法正謂曰。昔高祖入關。約法三章。秦民知德。願君緩刑弛禁。以慰此州之望。亮曰。君知其一。未知其二。秦以無道。政苛民怨。匹夫大呼。天下土崩。高祖因之。可以弘濟。劉璋暗弱。自焉已來。有累世之恩。



文法羈縻。互相承奉。德政不舉。威刑不肅。君臣之道。漸以陵替。寵之以位。位極則賤。順之以恩。恩竭則慢。所以致傲。實由於此。吾今威之以法。法行則知恩。限之以爵。爵加則知榮。榮恩並濟。上下有節。為治之要。於斯著矣。備以蔣琬為廣都長。不治。大怒。亮請曰。蔣琬社稷之器。非百里之才也。其為政以安民為本。不以脩飾為先。願主公重加察之。備主敬亮。乃不加罪。

**集覽** 巴東。周初魚復國。春秋庸國之雅。亮乃不加罪。魚邑。秦置巴郡。魚復縣隸焉。公孫述更魚復曰白帝城。劉璋分置巴東郡。先主置固陵郡。唐改夔州。巴郡。周初巴子國。秦置巴郡。唐改渝州。宋升重慶府。又注見二十年。三巴。江陽。漢犍為郡。江陽縣。即瀘川也。劉璋立江陽郡。梁改瀘州。犍為。注見武帝元狩元年。巴西。本巴郡安漢縣。劉璋置巴西郡。理安漢。唐置南定郡。宋陞順慶府。德陽縣名。屬廣漢郡。案廣漢。今漢州是。公安。本地名。油口。劉備立營於此。改名公安縣。屬荊州。循吏。因循守職。無所改作。如蕭何為法。謀若畫一。曹參代之。守而弗失是也。顏師古曰。循。順也。上順公法。下順人心。臨蒸。今衡州。本漢酃縣。三國吳分立臨蒸縣。今郡西七十里。蒸。陽故城是。俯臨蒸水。其氣如蒸。景附。景讀曰影。言服從之易。如景之隨形也。名田宅。注見周顯王十年。桑梓。謂家鄉也。詩小弁篇。維桑與梓。必恭敬止。注。桑梓。二木。父母所植。以遺子孫者也。已不敢不

恭敬。向存姓名。向。音式。亮反。一。殺之德。睚眦之怨。無不報復。殺。音孫。飯。別名也。胡致堂曰。無言不讐。無德不報者。君子之美行也。一飯必讐。睚眦必報者。忮士之褊心也。其報雖同。而有是有非。不可均以為美也。又一飯之德。睚眦之讐。注見周赧王五十六年。自焉已來。焉。劉璋父名。廣都長。廣都縣屬成都府。長。猶令也。不治。治。理效也。本傳作質實。一。統志云。巴東。古地名。周初為魚復國。眾事不理。質實。春秋為庸國地。後屬巴國。戰國時楚置扞關。秦屬巴郡。東漢分置永寧郡。建安初改巴東郡。蜀漢改置固陵郡。尋復改巴東郡。治永安。晉治魚復。劉宋置三巴校尉。南齊兼置巴州。尋省。梁置信州。皆治白帝城。後周移治瀘西。尋復舊治。隋初郡廢。州存。大業初。改州為巴東郡。唐初復為信州。尋改夔州。治奉節縣。天寶初。改州為雲安郡。乾元初。復為夔州。屬山南東道。五代時。王建置鎮江軍。梁徙軍治夔。後唐陞為寧江軍。節度。宋仍為夔州。元為夔州路。國朝改為夔州府。隸四川道。巴郡。注見周顯王六年。巴。霍去病以匈奴未滅。無用家為。霍去病。平陽人。性敢勇。善騎射。漢武帝朝。從衛青為嫖姚校尉。凡六出擊匈奴。以功封冠軍侯。事在元狩四年。江陽。東漢郡名。治江陽縣。晉因之。梁置瀘州。治馬湖。江口。隋廢江陽郡。改州為瀘川郡。及改江陽縣曰瀘川。為郡治。唐初復為瀘州。天寶初。改瀘川郡。乾元初。復



為瀘州。宋宣和初置瀘川軍節度。景定初為元所取。尋收復。改江安州。徙治江之南。元復名瀘州。還故治。以瀘川縣省入。隸重慶路。國朝因之。隸四川道。巴西。東漢郡名。治江州縣。晉徙治閬中縣。梁改為北巴郡。西魏改為隆州。隋復為巴西郡。唐初改為閬州。後改為閬中郡。五代時。唐置保寧軍。宋改為保寧軍。元改為保寧路。國朝改為保寧府。隸四川道。德陽。東漢縣名。屬廣漢郡。晉州。宋仍舊。元初陞為德州。尋復為縣。國朝因之。屬成都府。簡雍。涿郡。范陽人。公安。本漢武陵郡屏縣之地名。漢末。劉備為左公。居此。號公安營。晉置江安縣。劉宋為南平郡。治所。復改公安。陳置荊州于此。隋以屏陵縣省入。唐仍舊。宋初陞為公安軍。尋復為縣。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荊州府。董和。南郡人。許靖。汝南平輿人。劭之從兄。新野縣名。注見平帝元始四年。荆楚。即荊州。注見建安十二年。劉巴。零陵人。交州。注見晉武帝太康元年。交廣。臨蒸。東漢之縣名。屬零陵郡。三國吳屬湘東郡。晉宋齊梁俱因之。陳析置新城縣。隋以臨蒸。新城。重安。二縣省入。衡山縣。唐初復置三縣。尋省重安。新城。入臨蒸。開元中。改臨蒸曰衡陽。宋元仍舊。國朝因之。改屬衡州府。黃權。閬中人。李嚴。南陽人。彭美。廣漢人。蜀郡。注見後主建興三年。霍峻。枝江人。葭萌縣名。注見建安十六

年。蔣琬。湘鄉人。廣都縣名。注見光武建武十一年。

**書法**

於是璋開城降。備遷之公安。不書諱之也。然則何以信萬世。書入。書自領。而綱目之意見矣。

秋七月。魏公操擊孫權。

操留少子植守鄴。以刑顯為植家丞。顯防閑以禮。無所屈撓。由是不合。庶子劉楨美文辭。植親愛之。楨曰。君侯採庶子之春華。忘家丞之秋實。**集覽**採庶子之春華。忘百官志。太子少傅屬官。有太子庶子。太子家丞。三國吳諸葛恪有才辯。與呂岱語。岱無以答。虞喜曰。世人奇恪之英辯。可觀。而晒岱之無對為陋。是樂春藻之繁華。而忘秋實之其口也。即此意。**質實**刑顯。河

魏荀攸卒。

攸深密。有智防。謀謨帷幄。時人及子弟莫知其所言。操嘗稱荀文若之進善。不進不休。荀公達之去惡。不去不止。又稱二荀論人。久**集覽**文若。荀彧字。公達。荀攸字。而益信。吾沒世不忘。

**書法**

於是獻帝在上。漢無恙也。特書魏何攸之心。未嘗有漢也。是故漢在而荀攸卒。書魏。心在於魏。



也。晉亡而陶潛卒書晉。心在於晉也。唐亡而張承業卒書唐。心在於唐也。綱目誅心。故荀攸書魏而削其官焉。

枹罕宋建反。冬十月討斬之。諸羌皆降。**質實**枹罕。注見靈

建自號平漢王。

十一月魏公操弒皇后伏氏及皇子二人。

帝自都許以來守位而已。左右侍御莫非曹氏之人者。議郎趙彥嘗為帝陳言時策。操惡而殺之。操後以事入見殿中。帝不任其懼。因曰。君若能相輔則厚。不爾幸垂恩相捨。操失色。俛仰求出。舊儀三公引兵朝見。令虎賁執刀挾之。操出汗流浹背。自後不復朝請。董承女為貴人。操誅承。求貴人殺之。帝以貴人有姪為請。不得。伏后懼。與父完書。令密圖之。至是事泄。操使郗慮持節策收皇后璽綬。以尚書令華歆為之副。勒兵入宮收后。后閉戶藏壁中。歆壞戶發壁。就牽后出。時帝在外殿。后被髮徒跣行泣過。訣曰。不能復相活邪。帝曰。我亦不知命在何時。顧謂慮曰。郗公天下寧有是邪。遂將后下暴室。以幽死。所生二皇子皆酖殺之。兄弟及宗族死者百餘人。

**集覽** 伏后父名完。暴室。注見昭帝元平元年。

**書法** 漢許后嘗弒矣。猶隱之也。未有取於帝側而親弒之。如操者。是可忍也。孰不可忍也。故正名罪之。終綱目。后為下所弒。二。漢許后。伏后。元魏于后。弒書殺二。晉賈后。唐張后。

**發明** 凡篡竊之人。固不容誅。然於其篡竊之中。又有不可槩論者。何則。三家之於晉。雖有分國之罪。而無弒逆之誅。田氏之於齊。既有竊國之罪。又有弒逆之誅。此正所謂篡竊雖同。而所以篡竊則不同者也。曹操在漢。世食下祿。雖有攻伐之功。然皆假天子之命。以脅制海內而已。如使天命有歸。徐而取之。殆亦未晚。夫何殘忍桀逆。遂至於弒天下之母而不顧其凶威虐酷。不在莽卓之下。乃欲以文王自處。將誰欺哉。綱目正名定罪。然後天下之大惡。暴白顯著。愈無所容於天地之間。而後天下之義兵可舉。人人得而誅之矣。

十二月操以高柔為丞相理曹掾。**質實**高柔。陳留圉人。

舊法軍征士亡。考竟其妻子。而亡者猶不息。操欲更重其刑。并及父母兄弟。柔啟曰。士卒亡軍。誠在可疾。然竊



聞其中時有悔者。愚謂乃宜貸其妻子。以誘其還心。猥復重之。柔恐自今軍士見一人亡逃。誅將及已。亦且相隨而走。不可復得殺也。此重刑非所以止亡。乃所以益走耳。操善之。

二十年春正月立貴人曹氏為皇后

操之女也。

**書法**

嘗書立大將軍光女為皇后矣。又書立安漢公上出也。其自上出何。伏后之弒。帝蓋凜凜矣。於是立其女為皇后。帝將求以自媚於操也。不亦可悲甚哉。

三月魏公操擊張魯

夏五月韓遂為其下所殺

**書法**

為所殺何。譏不在人也。終綱目書為所殺者十高開道。五王。僕固瑒。顏真卿。陳仙奇。董璋。夷蠻為下所殺不與。唐回紇吐迷度。忠喚可汗。南詔勸龍晟。回紇昭禮。

○劉備孫權分荊州備使關羽守江陵權使魯肅屯陸口

初劉備在荊州周瑜甘寧等數勸孫權取蜀權遣使謂備曰劉璋不武不能自守若使操得蜀則荊州危矣今欲先攻取璋次取張魯一統南方雖有十操無所憂也備報曰益州民富地險劉璋雖弱足以自守今曹操方欲觀兵吳會而同盟無故自相攻伐使承其隙非長計也權不聽遣周瑜率水軍住夏口備遇之不得過謂曰汝欲取蜀吾當被髮入山不失信於天下也權不得已召瑜還及備攻璋留關羽守江陵與魯肅數生疑貳肅常以歡好撫之及備得益州權令諸葛瑾從備求荊州備曰吾方圖涼州涼州定乃盡以荊州相與耳權曰此假而不反乃欲以虛辭引歲也遂置長沙零陵桂陽長吏羽逐之權遣呂蒙取三郡惟零陵太守郝普不降備自至公安遣羽爭三郡孫權進住陸口使魯肅將萬人屯益陽以拒羽召呂蒙還助肅蒙得書秘之夜召諸將授以方略晨當攻零陵而詐謂普故人鄧玄之曰左將軍在漢中為夏侯淵所圍關羽在南郡至尊身自臨之彼方首尾倒懸救死不給豈有餘力復營此哉君可見之為陳禍福玄之見普具宣蒙意普懼出降蒙乃赴益陽魯肅邀羽相見因責數羽羽曰烏林之役左將軍身在行間戮力破敵豈得徒勞無一塊土而足下來欲收



地邪。肅曰：不然。始與豫州觀於長坂。豫州之眾不當一校。計窮慮極。圖欲遠竄。主上矜愍。豫州身無處所。不愛土地。士民之力。以濟其患。而豫州私獨飾情。愆德墮好。今已藉手西州。又欲剪并荆土。斯蓋凡夫所不忍行。而况整領人物之主乎。羽無以答。會聞曹操將攻漢中。備乃求和於權。權令諸葛瑾報命。遂分荆以湘水為界。長沙、江夏、桂陽以東屬權。南郡、零陵、武陵以西屬備。瑾每奉使至蜀。與其弟亮但公會相見。退無私面。**集覽**：假而不反。謂劉備假荆州牧。周瑜分南岸地以給備。益陽縣屬長沙郡。按長沙。今潭州是。烏林之役。方輿勝覽黃州烏林注。按水經。述江水源流。至今巴陵之下。云江水左逕止。烏林南。酈道元注云。右逕赤壁山北。則赤壁烏林相去二百餘里。又赤壁初戰。操軍不利。引次江北。而後有烏林之敗。二戰初不同日。後漢紀乃總書為烏林赤壁。故荆州記。漢陽臨嶂山南峯謂之烏林峯。又謂之赤壁。寰宇記引圖經。亦以烏林為赤壁。皆失之矣。要之道元後魏人。去三國尚近。考驗必得其真也。赤壁注見十三年。身在行間。行。胡郎反。身親在行陣之間。觀於長坂。觀。見也。十三年。魯肅迎備於當陽長坂。一校。校。胡教反。本營壘之稱。故謂軍之一師為一校。集韻注。校。門為欄格。軍部及養馬者用之。故軍尉馬官皆以校名。墮。好。墮。

與隳同。毀也。好。去聲。交。好也。**正誤**：陸口。今按水經。江水逕烏林南。又分長沙立漢昌郡。在岳州湘陰縣界。以陸遜為郡守。屯陸口。**質實**：諸葛瑾。琅邪人。亮之兄。一統志云。陸

口。陸水之口。在武昌府通城縣治北。自巴陵歷通城。崇陽。二縣境。北過蒲圻縣入江。即陸口也。益陽。秦之縣名。屬長沙郡。以縣在益州之陽故名。漢屬長沙國。三國吳屬衡陽郡。隋。唐。宋。屬鼎州。元。陞為州。國朝復為縣。改屬長沙府。烏林。峯名。在漢陽府城西六十里。臨嶂山南。長坂。注。見建安十三年。

秋。七月。魏公操取漢中。走張魯。留將軍夏侯淵。張郃守之而還。

操至陽平。張魯欲降。其弟衛不肯。率眾拒關堅守。初。操以降人多言。張魯易攻。陽平城下南北山相遠。不可守。信以為然。至是。身履不如所聞。乃歎曰。他人商度。少如人意。攻陽平。諸屯山峻難登。士卒傷夷。軍食且盡。操意沮。欲還。會前軍夜迷。誤入張衛別營。營中大驚。退散。操進兵攻之。衛等夜遁。魯奔南山。入巴中。左右欲悉燒寶貨倉庫。魯曰。本欲歸命國家。而意未得達。今避鋒銳。非有惡意。寶貨倉庫。國家之有。遂封藏而去。操入南鄭。遣



人慰喻之。主簿司馬懿言於操曰。劉備以詐力虜劉璋。蜀人未附。而遠爭江陵。此機不可失也。今克漢中。益州震動。進兵臨之。勢必瓦解。聖人不能違時。亦不可失時也。操曰。人苦無足。既得隴。復望蜀。劉曄曰。劉備人傑也。有度而遲。得蜀日淺。蜀人未附也。今破漢中。蜀人震恐。其勢自傾。因而壓之。無不克也。若小緩之。諸葛亮明於治國。而為相。關羽。張飛。勇冠三軍。而為將。蜀民既定。據險守要。則不可犯矣。今不取。必為後憂。操不從。居七日。蜀降者說蜀一日數十驚。守將雖斬之。而不能安也。操謂曄曰。今尚可擊否。曄曰。今已小定。未可擊也。乃還。以夏侯淵督張郃。

**集覽** 陽平。關名。在漢中郡褒中縣西。北。既得隴。復望蜀。此引光武語也。事見光武建武八年。因而壓之。公羊傳。文十四年。子以。大國壓之。何休注。壓。服也。服之。使從命也。又音於輒反。

**正誤** 因而壓之。今按。壓。笮也。當為臨。質實。一統志云。在漢中府褒城縣西一百八十里。漢置。今為陽平驛。南山。在保寧府城南七十里。即南部縣之主山。宛蜒鬱蒼。環繞縣治。一名跨鼇山。南鄭縣名。注見周安王十五年。司馬懿。河內人。張郃。河間鄭人。徐晃。河東人。漢中郡名。注見周報。

王四年。

### 八月。孫權攻合肥。大敗而還。

曾操之征張魯也。為教與合肥護軍薛悌。署函邊曰。賊至。乃發。及是。孫權率眾十萬圍合肥。悌發函。教曰。若孫權至者。張李將軍出戰。樂將軍守。護軍勿得與戰。諸將以眾寡不敵。疑之。張遼曰。公遠征在外。此救至。彼破我必矣。是以教指及其未合。逆擊之。折其盛勢。以安眾心。然後可守也。樂進等莫對。遼怒。將獨出。李典素與遼不睦。慨然曰。此國家大事。顧君計何如耳。吾豈可以私憾而忘公義乎。請從君而出。於是夜募敢從之士。明旦。陷陣衝壘。入至麾下。權大驚走。撤軍還。至逍遙津北。遼將步騎奄至。其寧。呂蒙力戰。扞敵。凌統率親近扶權出圍。乘駿馬。上津橋。橋南已撤丈餘。無版。親近谷利使權持鞍。緩控。於後著鞭。遂得超度。賀齊率三千人在津南迎。接入船。齊涕泣曰。至尊人主。常當持重。今日之事。群下震怖。若無天地。願以此為終身之誠。權自前收其淚曰。大慙。謹已刻心。

**集覽** 為教。教。令也。為教。猶言作書。署函。非但書紳也。邊。署。簽書也。函。賈也。所以盛書者。謂簽署於教函之外邊。

**質實** 一統志云。逍遙津橋。在廬州府城東北七十里。明遠臺東。吳孫權為魏將張遼所襲。乘駿馬。上津橋。橋版撤丈餘。超度得免。後人改名為飛斷橋。



冬十月。始置名號侯以賞軍功。○十一月。張魯出降。以為鎮南將軍。封其屬閭圃為列侯。

習鑿齒曰。閭圃諫魯勿王而曹公追封之。將來之人。孰不思順。塞其本源而未流自止。其此之謂與。

**書法** 閭圃何以封。諫魯毋王也。賞罰不類久矣。書此其善操與。上書封閭圃。下書魏公操進爵為王。

則非善操也。以是為欺而已矣。

劉備遣兵擊巴賓。破之。

張魯之走巴中也。黃權言於劉備曰。若失漢中。則三巴不振。此為割蜀之股臂也。備乃使權迎魯。會諸夷帥朴胡。杜濩。任紇。已降於曹操。而魯亦降。權遂擊胡等破之。操遣張郃。狗三巴。備使巴西太守張飛擊之。郃走還。

**集覽** 巴賓。漢書巴俞注。巴謂巴郡。俞水名。巴俞之人。所謂賓人。俗喜歌舞。古賓國城在宕渠流江縣東北。

七十里。晉中興書云。賓者。廩君之苗裔。巴氏子務相乘土船而浮。眾異之。立為廩君。子孫列巴中。秦并天下。薄其稅賦。巴人謂賦為賓。因名巴賓。賓。徂宗反。三巴。今重慶府是。三巴記云。閬白二水東南流。曲折三回如巴字。

故曰三巴。華陽國志。劉璋為益州牧。分墊江縣以上為巴西郡。墊江以下至臨江縣為永安郡。胸認縣至魚復為巴東郡。巴道分矣。故巴郡號三巴。朴胡。姓名。後為巴西太守。孫盛曰。朴音浮。杜濩。姓名。後為巴西太守。孫盛曰。濩音戶。一統志云。賓國故城在順慶府大竹縣北。三音戶。巴。謂中巴。巴東。巴西也。漢末劉璋為益州牧。置永安郡。治江州。號中巴。今重慶府是也。又置巴西郡。治永安縣。今夔州府是也。又置巴西郡。治閬中縣。今保寧府是也。

二十一年。夏。四月。魏公操進爵為王。操殺尚書崔琰。**考異**

提要漏一操字。一本殺字下有其字。**考證** 當書自字於進爵之上。

初崔琰薦楊訓。操禮辟之。及操進爵。訓發表稱頌。或笑訓希世浮偽。謂琰失舉。琰取其草視之。與訓書曰。省表事佳耳。時乎時乎。會當有變。琰本意譏論者。好譴呵而不尋情理。有與琰不平者。白之。操怒。收琰付獄。髡為徒隸。白者復云。琰對賓客虬須直視。若有所矚。遂賜琰死。毛玠傷琰無辜。心不悅。人復白玠怨謗。方收付獄。桓階和洽。為之陳理。操曰。此捐君臣恩義。妄為死友。怨歎。殆不可忍也。洽曰。臣非敢曲理玠以枉大倫也。以玠歷年



荷寵剛直忠公。為眾所憚。不宜有此。然人情難保。要宜考覈兩驗其實。今不忍致之于理。更使曲直之分不明。操曰。所以不考。欲兩全玠及言事者耳。洽曰。玠信有謗言。當肆之市朝。若無此言。言事者誣大臣以誤主聽。臣竊不安。操卒不窮治。玠遂免黜。時西曹掾丁儀用事。玠之獲罪。儀有力焉。群下側目。何夔徐奕。獨不事儀。儀譖奕出之。傳選謂夔宜少下之。夔曰。為不義。適足害身。焉能害人。琰從弟林。嘗與陳群共論冀州人士。稱琰為首。群以智不存身。貶之。林曰。大丈夫為。有避迨耳。即如卿諸人。良足貴乎。**集覽** 虬須直視。虬。音求。龍子。無角者。須。與鬚通。奮其須。如虬須。瞪其目。而直視。皆瞋怒貌。曲理玠。以私曲陳理。毛玠。**質實** 桓階。長沙臨湘人。勝之子。

**書法**

進爵何。自進也。進爵之辭二。進某爵為王者。上進之也。據晉愍帝建興三年。書進代公猗盧爵。為王。其進爵為王者。自進之也。是年曹操書殺琰。何操信讒也。上書魏公操進爵。下書殺琰。蒙上文可矣。曷為再書操。不再書操。則未知其誰殺之。再書操。所以深罪操也。

五月朔日食。○以裴潛為代郡太守。

代郡烏桓三大人皆稱單于。恃力驕恣。太守不能治。至是潛單車之郡。單于驚喜。潛撫以恩威。遂皆警服。**集覽** 烏桓三大人。烏桓俗。以勇健能理決鬪訟者。推為大人。

**書法**

自書以孫堅為太守。至是書太守者十八。惟潛始以恩信見稱。則絕無而僅有者也。特書予之。**質實** 裴潛。聞喜人。

秋七月。南匈奴單于入朝于魏。遂留居鄴。

初南匈奴人居塞內。與編戶大同。而不輸貢賦。議者恐其戶口滋蔓。浸難禁制。欲豫為之防。至是單于呼厨泉入朝于魏。操因留之於鄴。使右賢王去卑監其國。單于歲給綿絹錢穀如列侯。子孫襲號。分其眾為五部。各立其貴人為帥。選漢人為司馬以監督之。**集覽** 呼厨泉。單于名。右賢王。注見夏赫連氏。即其裔也。

八月。魏以鍾繇為相國。

二十二年春正月。魏王操擊孫權軍。三月。權降。

初權護軍蔣欽與徐盛有隙。至是欽持諸軍節度。每稱其善。權問之。欽曰。盛忠而勤。強有膽畧。器用好。萬人督



也。今大事未定。臣當助國求才。豈敢挾私恨以蔽賢乎。權既請降。留將軍周泰督濡須。諸將以泰寒門不服。權會諸將樂飲。命泰解衣。手指其創痕問之。因把其臂流涕曰。勿平。卿為孤兄弟戰。如熊虎。被創數十。吾亦何心。不待卿以骨肉之恩。委卿。集覽。初平。周以兵馬之重乎。諸將乃服。集覽。泰字。周質實。蔣欽。壽春人。徐盛。琅邪人。周泰。九江人。

夏四月。魏王操用天子車服。出入警蹕。

冕十二旒。乘金根車。集覽。冕十二旒。此衮冕也。冕之言駕六馬。設五時副車。旒。後仰前俯。主於恭也。旒垂玉也。旒垂過目。所以蔽明。周禮王五冕圖云。衮冕十二旒。以象天數。纁玉五采。前後各用玉百四十四。王祀昊天五帝。先王。朝觀諸侯。則服之。輿服志云。冕昏廣七寸。長尺二寸。前圓後方。前垂四寸。後垂三寸。金根車。輿服志云。始皇閱三代之禮。或曰。殷瑞山車。金根之色。於是作金根車。注。殷曰乘根。秦改曰金根。以金為飾。五時副車。其飾皆如德車之制。各如方色。馬亦如之。

書法。昔成王賜周公以天子禮樂。蓋追賜也。天子在上而僭其車服儀制。是二天子矣。操之罪可勝

誅哉。終綱目千三百餘年。一書而已。發明。操十八年之夏。書自立為魏公。加九錫。其秋。書進位諸侯。王上。至二十一年。書進爵為王。今年春。書用天子車服。出入警蹕。已全用天子之制矣。使操不死。則廢帝為山陽公。豈待出於五官將之手。然是時。漢雖未滅。特擁虛器而已。未有代德而有二王。烏有至尊在上。人臣可用。天子車服。出警入蹕者乎。操於斯時。亦既自帝甚明。畧無存漢之意。或者顧謂操畏名義。沒身不敢廢漢自立。是特未深察耳。即綱目之所書。合前後而觀之。則操躬自篡漢之實。昭昭若此。其姦詐之心。果可欺天下後世乎。吁。

六月。魏以華歆為御史大夫。○冬十月。魏以世子丕為王太子。

初。操娶丁夫人無子。妾劉氏生子昂。卞氏生四子。丕。彰。植。熊。於是出丁夫人而立卞氏為繼室。植性機警。多藝能。才藻敏贍。操愛之。操以女妻丁儀。丕以儀目眇止之。儀由是怨丕。與弟廙及楊修。數稱植才。勸操立以為嗣。



操以函密訪於外。尚書崔琰露版答曰。春秋之義。立子以長。五官將仁孝聰明。宜承正統。琰以死守之。不使人問。大中大夫賈詡以自固之術。詡曰。願將軍恢崇德度。躬素士之業。朝夕孜孜。不違子道。如此而已。他日操屏人問詡。詡嘿然不對。操問其故。詡曰。屬有所思。故不即對耳。操曰。何思。詡曰。思袁本初。劉景升。父子也。操大笑。操嘗出征。不植並送。植稱述功德。發言有章。左右屬目。操亦悅焉。不悵然自失。吳質耳語曰。王當行流涕可也。及辭。不流涕而拜。操及左右咸歛歛。於是皆以植多華辭。矯情自飾。官人左右。並為之稱說。故遂定為太子。不抱議。郎辛毗頸而言曰。辛君知我喜不。毗以告其女憲。英。憲英曰。太子代君。主宗廟社稷者也。代君不可以不戚。主國不可以不懼。宜戚宜懼。而反以為喜。何以能久。魏其不昌乎。久之。植乘車行馳道中。開司馬門出。操大怒。公車令坐死。由是重諸侯科禁。而植寵日衰。**集覽**。五官將。曹丕嘗為之。思袁本初。劉景升。父子。袁紹。字本初。有三子。譚。熙。尚。紹愛幼子尚。以為後。出長子譚為青州刺史。後兄弟相攻。為曹操所滅。劉表。字景升。有二子。琦。琮。表愛幼子琮。及卒。琮嗣。未幾。曹操軍至。琮降。屬目。屬之欲反。傾係也。顏師古曰。屬。猶言注也。馳道。注見秦始皇二十七年。司馬門。注見秦二世三年。公車令。

劉備進兵漢中。魏王操遣將軍曹洪拒之。

**注見文**。帝三年。**質實**。官名。注見桓帝延熹二年。

法正說劉備曰。曹操一舉而降張魯。定漢中。不因此勢以圖巴蜀。而留夏侯淵。張郃屯守。身遽北還。此非其智不逮。而力不足也。必將內有憂。備故耳。今策淵。郃才畧不勝國之將帥。舉眾往討。必可克之。克之日。廣農積穀。觀釁伺隙。上可以傾覆寇敵。尊獎王室。中可以蠶食雍涼。廣拓境土。下可以固守要害。為持久之計。此蓋天以與我。時不可失也。備乃進兵。遣張飛。

**集覽**。今策。策。料也。下辨。地。

志。武都有下辨縣。括地志云。成州同谷縣。漢下辨道也。漢高以曹參攻下辨。卽此。辨字。或作辯。**質實**。一志云。下辨。漢之道名。屬武都郡。卽戰國白馬氏所居之地。東漢以郡治于此。晉因之。後魏置仇池郡。梁改為南秦州。西魏改為成州。隋改為漢陽郡。唐復改為成州。天寶初。改同谷郡。乾元初。復為成州。後沒於吐蕃。咸通中。仍置成州。徙治同谷縣。五代梁改汶州。唐復為成州。宋因之。寶慶初。陞同慶府。元仍為成州。以附郭同谷縣。及天水縣省入。國朝改州為縣。仍屬鞏昌府。



孫權以嚴峻代肅督兵鎮陸口。峻固辭以樸素書

生。不閑軍事。權乃以呂蒙代之。眾嘉峻能以實讓

**集覽**

嚴峻。姓名。質實。嚴峻。彭城人。陸口。水

權遣陸遜討丹陽山越平之

**考異**

提要權上當加一孫字

吳郡陸遜言於權曰。克敵寧亂。非眾不濟。而山寇未平。難以圖遠。可大部伍。取其精銳。權從之。命遜部伍東三郡。強者為兵。羸者補戶。得精卒數萬人。宿惡盪除。所過肅清。還屯蕪湖。會稽太守淳于式表遜枉取民人。遜後詣都。言次稱式佳吏。權曰。式白君而君薦之。何也。遜對曰。式意欲養民。是以白遜。遜豈可復毀式以亂聖聽乎。權曰。此誠長者之事。顧人不能為耳。

**集覽**

部伍東三郡。謂會稽。吳郡。丹陽也。東三郡。謂會稽。吳郡。丹陽也。

**質實**

丹陽郡名。注見明帝永平十三年。吳郡。注見建安五年。蕪湖縣名。注見晉成帝咸和二年。

戊戌

二十三年春正月。少府耿紀司直韋晃起兵討魏王操。不

克。死之。質實

司直官名。漢武帝初置之。屬丞相府。取詩邦之司直之義。秩比二千石。

時有金禕者。自以世為漢臣。乃發憤與紀。晃起兵。欲挾天子以伐魏。南援劉備。不克而死。

**書法**

少府司直。非貴大臣也。非貴大臣而能起兵。綱目所深予也。故特書討書死之。所以愧黨操者

深矣。

**發明**

按通鑑載操使長史王必典兵。時京兆金禕與耿紀。韋晃。吉邈等謀殺必。挾天子攻魏。邈等眾

潰。必討斬之。及參以魏志。則直謂紀晃等反。王必討斬之。且附注金禕於其下。如此。則是晃等為賊。非討賊也。獨范史載紀晃起兵誅操。不克。夷三族。立義類精。今觀綱目書起兵。書討操死之。是以全節予紀晃。與通鑑魏史畧不相似。何哉。陳壽志魏。大抵謬妄無理。要之不足深論。通鑑主魏紀事。故大畧未免與魏志相出入。蓋欲待後人折衷之耳。綱目正名定分。取法春秋。故其書法如此。夫操以姦賊之資。躬行弑逆。篡奪漢祚。人皆得而誅之。豈得以強大之故。未減其罪。而使討賊之義。屈而不伸。况晃等雖微。要是漢之臣子。發憤致討。縱使不克而死。猶足以愧當時俛首事賊之人。綱目正色書之。所以扶綱常。存天理。示天下後世名義之正。以見雖微必錄。雖死為榮也。嗚呼。討賊若此。為賊者豈有容足之地哉。



三月有星孛于東方。**集覽**有星孛于東方。春秋哀十三年。

沒而孛乃見。故不言所在之次。孛步內反。

**書法**

獻帝之世。先是六書孛矣。於是七書。終綱目書。止兵禍。而獻至於失天下。則獻之才。不足以挽漢祚之衰。故也。

○夏四月。代郡上谷烏桓反。魏王操遣其子彰擊破之。

魏王操召裴潛為丞相理曹掾。潛曰。潛於百姓雖寬。於諸胡為峻。今繼者必以潛為治過嚴。而事加寬惠。彼素驕恣。過寬必弛。既弛。又將攝之以法。此怨叛所由生也。以勢料之。代必復叛。後數十日。反問果至。操使其子彰討之。彰少善射。御營力過人。操戒曰。居家為父。子受事為君。臣動以王法從事。爾其戒之。**質實**代郡秦王政三年。上谷郡名。注同。上年裴潛聞喜人。

劉備擊張郃不克。

劉備屯陽平關。攻郃等不克。急書發益州兵。諸葛亮以問從事。健為楊洪。洪曰。漢中益州咽喉。存亡之機會。若

亥巳

無漢中。則無蜀矣。此家門之禍也。發兵何疑。時法正從備北行。亮於是表洪領蜀郡太守。眾事皆辦。遂使即真。初。健為太守。李嚴辟洪為功曹。嚴未去。健為而洪已為蜀郡。洪舉門下書佐何祗有才策。洪尚在蜀郡。而祗已為廣漢太守。是以西土咸服。**質實**陽平關。注見諸葛亮能盡時人之器用也。建安二十年。

秋七月。魏王操擊劉備。九月。至長安。

二十四年春正月。劉備擊夏侯淵。破斬之。

初。夏侯淵戰雖數勝。魏王操常戒之曰。為將當有怯弱時。不可但恃勇也。將當以勇為本。行之以智計。若但任勇。則一匹夫敵耳。及與劉備相拒。踰年。備自陽平南度沔水。緣山稍前。營於定軍山。淵引兵爭之。法正曰。可擊矣。備使討虜將軍黃忠乘高鼓譟攻之。淵軍大敗。遂斬之。張郃引兵還。督軍杜襲收斂散卒。推郃為軍主。眾心乃定。**集覽**定軍山在漢中郡西鄉縣西南。一統志云。中府褒城縣南四里。源出古金牛縣界。南流合沮水。褒水。又東至南鄭入漢水。漢志。沔水。一水二名。漢中人多生瘠。又生粗脰。其樹木亦多瘠。大抵水土使然。定軍山在漢中府沔縣東南一十里。兩峯對峙。漢昭烈於此山。

**集覽**

定軍山在漢中郡西鄉縣西南

**質實**

一統志云。沔水在漢



下。作營以拒魏軍。山有諸葛巖在焉。黃忠。南陽人。

二月晦。日食。○三月。魏王操出斜谷。劉備將趙雲擊其軍。敗之。夏五月。操引還。備遂取漢中。

操自長安出斜谷。軍遮要以臨漢中。劉備曰。曹公雖來。無能為也。我必有漢川矣。乃歛眾拒險。終不交鋒。操運米北山下。黃忠引兵欲取之。過期不還。趙雲將數十騎出營視之。值操揚兵大出。雲遂前突其陣。且鬪且却。魏兵散而復合。追至營下。雲入營。開門偃旗息鼓。魏兵疑雲有伏。引去。雲以勁弩射魏兵。魏兵驚駭。自相蹂踐。墮木死者甚多。相守積月。魏軍士多亡。五月。操引兵還長安。備遂有漢中。操恐備北取武都。氏以逼關中。問雍州刺史張既。既曰。可勸使北去。就穀以避賊。前至者厚其寵賞。則先者知利。後必慕之。操從之。徙氏五萬餘落。出居扶風。天水界。備遣將軍孟達攻房陵。殺其太守。又遣養子中郎將封。與達會攻上庸。太守申耽舉郡降。覽斜谷。注。見成帝元延三年。褒斜。遮要地名。在褒斜谷之南。與陽平關相近。武都。武都。雍梁之域。戰國時白馬氏居焉。漢武置武都郡。魏置武階郡。唐置武州。後改階州。房陵。圖經云。春秋房子國。有房山。四面有石如

房。東漢立房陵郡。唐於竹山縣置房州。今屬襄陽府。中郎將封。備養寇氏子名封。為中郎將。上庸。注。見周赧王十一年。**質實**。一統志云。張既。高陵人。北山。未詳處所。唯鞏秦初所置。本舜封堯子丹朱于房之地。春秋為房子國。漢復為房陵縣。屬漢中府。東漢於縣置房陵郡。曹魏改新城郡。後周郡縣並改。曰光遷。兼置遷州。隋初郡廢。後改州為房陵郡。唐改郡為房州。又改縣曰房陵。宋置保康軍。元廢軍。仍為房陵。屬襄陽路。國朝省房陵縣。改州為房縣。屬襄陽府。雍州。注。見唐玄宗開元十年。京兆秋七月。劉備自立為漢中王。

備設壇場於沔陽。陳兵列眾。群臣陪位。奏以備為漢中王。讀訖。備拜受璽綬。御王冠。立子禪為王太子。拔牙門將魏延。領漢中太守。以鎮漢川。備還治成都。以許靖為太傅。法正為尚書令。關羽。張飛。馬超。黃忠。皆進位有差。遣司馬費詩。即授羽印綬。羽聞黃忠位與已並。怒曰。大丈夫終不與老兵同列。不肯受拜。詩謂羽曰。夫立王業者。所用非一。昔蕭曹與高祖。少小親舊。而陳韓亡命。後至。論其班列。韓最居上。未聞蕭曹以此為怨。今王以一與君侯。警猶一體。同休等戚。禍福共之。愚謂君侯不宜



計官號之高下。爵祿之多少為意也。僕一介之使。銜命之人。君侯不受拜。於是便還。但相為惜此舉動。恐有後悔耳。羽大感。**集覽**陪位。爾雅釋言曰。陪。一統志云。陪。遠即受拜。朝也。注。陪位為朝。陪。質實。沔陽縣名。

注。見後主建興七年。壇場。在漢中府舊西縣東南。一十六里。沔陽城內。魏延。義陽人。費詩。犍為人。

**書法**書自立何。存獻帝也。獻帝在。雖劉備以自立書之。綱目君臣之義凜凜矣。

### 魏王操號其夫人為王后。

**書法**其者何。據魏殺夫人甄氏不書其。其。所謂夫人云爾也。婦從夫爵。魏公之有夫人宜矣。曷為必稱其夫人。魏公書操自立。則夫人亦其所自謂之而已矣。故號之為后。書曰魏王操號。

### ○八月。漢中將關羽取襄陽。

關羽使糜芳守江陵。傅士仁守公安。羽自率眾攻曹仁於樊。仁使于禁。龐德等屯樊北。八月。大霖雨。漢水溢。平地數丈。禁與諸將登高避水。羽乘大船。遂攻之。禁等窮迫。遂降。龐德力戰矢盡。戰益怒。氣益壯。而水浸盛。吏士盡降。德乘小船欲還仁營。船覆。為羽所得。立而不跪。羽謂曰。何不早降。德罵羽。羽殺之。急攻樊城。城多崩壞。眾

皆恟懼。或曰。可及圍未合。乘輕船夜走。滿寵曰。山水速疾。冀其不久。聞羽遣別將已在却下。自許以南。百姓擾擾。羽所以不敢遂進者。恐吾軍掎其後耳。今若遁去。洪河以南。非復國家有也。君宜待之。仁曰善。乃沈白馬與軍人盟誓。同心固守。城不沒者數版。羽乘船臨城。外內斷絕。羽又遣別將圍襄陽。刺史胡脩。太守傅方皆降。操聞龐德死。流涕曰。吾知于禁三**集覽**滿寵。姓名也。風俗十年。何意臨危反不及龐德邪。**集覽**通曰。荆蠻有瞞氏音舛。變為滿。却下。地志。潁川有却縣。顏師古曰。却。音夾。却下者。猶言許曰許下也。許以南。許注。見元年。掎其後。隗囂本傳曰。秦失其鹿。劉季逐而掎之。注。掎。居蟻反。偏持其足也。或音舉。綺反。賈逵注。國語云。從後牽曰掎。廣韻注。牽。質實。糜芳。東海人。樊。城名。注。見建安十二年。龐一腳也。德。南安人。漢水。注。見建安十二年。滿寵。昌邑人。却。縣名。注。見周顯王四十四年。襄陽。郡名。注。見建安十二年。

### 魏王操殺丞相主簿楊脩。

初。楊脩。丁儀。謀立曹植為魏嗣。丕患之。以車載廢簾。內。吳質與之謀。脩以白操。丕懼。告質。質曰。無害也。明日復以簾載。絹入。脩復白之。推驗無人。操由是疑。後植以驕縱見疏。脩亦不敢自絕。每當就植。慮事有關。忖度操意。



豫作答教十餘條。敕門下隨問答之。於是教  
裁出。答已入。操恠其捷。推問始泄。遂收殺之。**集覽** 廢籠  
質。籠音鹿。竹高篋也。廢籠。敗篋也。內讀曰納。納吳質於廢籠中。

### 關中營帥許攸降。

攸擁衆不附而有慢言。操怒欲伐之。群臣多諫。操橫刀  
於膝。作色不聽。長史杜襲入。欲諫。操逆謂之曰。吾計已  
定。卿勿復言。襲曰。若殿下計是邪。臣方助殿下成之。若  
殿下計非邪。雖成宜改之。殿下逆臣。令勿言。何待下之  
不關乎。操曰。許攸慢吾。如何可置。襲曰。今豺狼當路而  
狐狸是先。人將謂殿下避彊攻弱。進不爲勇。退不爲仁。  
臣聞千鈞之弩。不爲鼯鼠發機。萬石之鍾。不以莛撞起  
音。今區區之許攸。何足以勞神武哉。操曰。善。遂厚撫攸。  
攸卽歸服。**集覽** 狐。伯勞化。地中行。食煙火。螫毒及人。鳥獸皆  
不痛。今之其口鼠。乃微乎微者。莛。撞。正誤。如何可置。今  
莛。唐丁反。枝莖也。撞。傳江反。擣擊也。**質實** 杜襲。潁川定陵  
人。根之曾孫。

### 冬十月。孫權使呂蒙襲取江陵。魏王操帥師救樊。關羽走

### 還。權邀斬之。十二月。蒙卒。

自許以南。往往遙應。關羽。羽威振華夏。曹操議徙許都  
以避其銳。司馬懿。蔣濟曰。于禁等爲水所沒。非戰攻之  
失。於國家大計。未足有損。劉備。孫權。外親內疎。關羽得  
志。權必不願也。可遣人勸權躡其後。許割江南以封權。  
則樊圍自解。操從之。初。魯肅常勸孫權以曹操尚存。宜  
且撫輯關羽。與之同仇。不可失也。及呂蒙代肅。以爲羽  
素驍雄。有兼并之心。且居國上流。其勢難久。密言於權  
曰。今令征虜守南郡。潘璋住白帝。蔣欽將游兵循江應  
敵。蒙爲國家前據襄陽。如此何憂於操。何賴於羽。且羽  
君臣矜其詐力。所在反覆。不可以腹心待也。權曰。今欲  
先取徐州。然後取羽。何如。對曰。今日取之。操後旬必來  
顧。徐土往自可克。然地勢陸通。今日取之。操後旬必來  
爭。雖以七八萬人守之。猶當懷憂。不如取羽。全據長江。  
形勢益張。易爲守也。權善之。權嘗爲其子求昏於羽。羽  
罵其使不許。至是蒙上疏曰。羽討樊而多留備兵。必恐  
蒙圖其後故也。蒙常有病。乞分士衆還建業。以治疾。爲  
名。羽聞之。必撤備兵。盡赴襄陽。大軍浮江。晝夜馳上。襲  
其空虛。則南郡可下。而羽可禽也。遂稱病篤。權乃露檄  
召蒙還。陰與圖計。下至蕪湖。陸遜謂曰。關羽接境。如何  
遠下。蒙曰。誠如來言。然我病篤。遜曰。羽務北進。未嫌於



我。今聞君病。必益無備。若出其不意。羽可禽也。下見至尊。宜好為計。蒙曰。羽素勇猛。未易圖也。蒙至都。權問誰可代郡者。蒙對曰。陸遜意思深長。才堪負重。而未有遠名。非羽所忌。無復是過也。若用之。當令外自韜隱。內察形便。然後可克。權乃召遜代蒙。遜至陸口。為書與羽。稱其功美。深自謙抑。羽意大安。稍撤兵以赴樊。遜具啟形狀。權遂發兵襲羽。欲令孫皎與蒙分督左右。蒙曰。若以征虜能。宜用之。以蒙能。宜用蒙。昔周瑜程普為左右。督攻江陵。事決於瑜。普恃火將。遂共不睦。幾敗國事。此目前之戒也。權悟。乃以蒙為大督。曹操使徐晃屯宛。以助曹仁。孫權為賤與操。請以討羽自效。及乞不漏。令羽有備。群臣咸言宜密之。董昭曰。軍事尚權。宜內露之。使羽聞。權上而還。自護。則圍速解。且可使兩賊相持。坐待其敝。秘而不露。使權得志。非計之上也。又圍中將吏不知有救。儻有他意。為難不小。露之為便。且羽為人強梁。自恃二城守固。必不速退。操即救徐晃。以權書射著圍裏。及羽屯中。圍裏聞之。志氣百倍。羽果猶豫不能去。操自維陽南救曹仁。駐軍摩陂。晃攻羽破之。羽撤圍退。然舟船猶據沔水。呂蒙至潯陽。盡伏其精兵。艤中。使白衣搖櫓。作商賈服。晝夜兼行。羽所置江邊屯候。盡收縛之。糜芳傅士仁。素皆嫌羽。輕已。羽之出軍。供給軍資。不悉相及。羽言還當治之。芳仁咸懼。於是即降。蒙入江陵。釋

于禁。得關羽及將士家屬。皆撫慰之。令軍中不得干歷人家。有所求取。蒙麾下同郡人。取民家一笠。以覆官鎧。蒙猶以為犯軍令。垂涕斬之。於是軍中震慄。道不拾遺。旦暮使親近存恤耆老。問所不足。給醫藥。賜衣糧。關羽走還。曹仁會諸將議。咸曰。今因羽危懼。可追禽也。趙儼曰。權羽連兵。恐我承其兩疲。故順辭求效耳。今羽已孤。逆更宜存之。以為權害。若深入追北。則權將改虞於彼。而生患於我矣。王必以此為深慮。仁乃解嚴。操聞羽走。恐諸將追之。果疾救仁。如儼所策。羽數使人與蒙相聞。蒙輒厚遇其使。周遊城中。家家致問。或手書示信。使還人知家門無恙。見待過於平時。皆無鬪心。權至江陵。荆州將吏悉歸附。獨治中從事潘濬稱疾不見。權遣人與致。濬伏面不起。涕泣交橫。權慰諭懇惻。濬起拜謝。即以為治中。荆州軍事。一以諮之。從事樊仲誘導諸夷。西附漢中。外白遣萬人討之。濬曰。以五千兵往足矣。權曰。卿何以輕之。濬曰。佻能弄唇吻。而實無才畧。嘗為州人設饌。比至日中。食不可得。而十餘自起。此亦侏儒觀一節之驗也。權大笑。即遣濬將五千人往。果斬平之。權以蒙為南郡太守。遜為右護軍。皆封侯。使遜屯夷陵。守峽口。關羽遁走。兵皆解散。纔十餘騎。權先使潘璋斷其徑路。十二月。獲羽。斬之。遂定荆州。初。全琮上疏陳關羽可取之計。權恐事泄。寢而不答。至是。謂琮曰。君前陳此。孤雖



不相答。今日之捷。抑亦君之功也。權復以劉璋為益州牧。駐紮歸。未幾而卒。呂蒙未及受封。疾發亦卒。權哀痛殊甚。後謂陸遜曰。公瑾雄烈。膽畧兼人。遂破孟德。開拓荆州。邈焉寡儔。子敬因公瑾致達於孤。一見便及帝王大畧。此一快也。後孟德東下。諸人皆欲迎之。子敬駁言不可。勸孤急呼公瑾付任。以眾逆而擊之。此二快也。後雖勸吾借玄德地。是其一短。不足以損其二長。故孤常以方鄧禹也。子明少時。孤謂不辭劇易。果敢有膽而已。不及身長大。學問開益。節畧奇至。可次公瑾。但言議英發。不能辦。外為大言耳。孤亦恕之。不苟責也。然其作軍屯營不失。令行禁止。路無拾遺。法亦美矣。○曹操欲徙荆州殘民。司馬懿曰。荆楚輕脆易動。關羽新破。諸為惡者。藏竄觀望。徙其善者。既傷其意。將令去者不敢復還。操從之。是後

**集覽** 征虜孫皎為征虜將軍。後旬猶言日後。二者悉還也。益張張去聲。杜預曰。心自後大也。露檄猶露布。露版也。露布。注見宋武帝永初元年。露版。注見齊武帝永明六年。檄。注見漢王劉邦元年。下見至尊。至尊。謂吳主孫權也。吳主都建業。陸遜在蕪湖。居水之上流。故云。下見。購。船名。音溝。鹿。釋于禁。初曹操之將曹仁。使于禁屯樊北。關羽攻降。禁而囚之。於江陵。今呂蒙釋之。孤。逆。逆。比諍反。勢孤而逆。走。從事樊。佗。樊。佗。時

為武陵郡從事。西附漢中外。白遣萬人討之。西附漢中。句絕。或讀中字屬下句。誤矣。當知劉備時為漢中王。在漢之西。故曰西附也。外白者。有人於此。稟白也。通鑑全本。作圖以武陵附漢中。王備外白。差督萬人往討之。夷陵。今之峽州。是在江陵西。峽口。巫峽。明月峽。西陵峽。三峽之口也。在峽州。水經注云。杜宇所鑿。以通江水。子明。呂蒙字。劇。正誤。侏儒觀一節之驗。今按桓譚新論。侏儒。與易也。儒。見一節而長短可知。侏儒。短人。節。謂股節。言不必見全身。但觀一節之短。可知其為侏儒矣。質實。潘璋。東郡發干人。白七年。蕪湖縣名。注見晉成帝咸和二年。孫皎。富春人。吳主權之族弟也。摩陂。地名。注見後主建興十一年。沔水。注見建安十二年。潘濬。武陵人。夷陵縣名。注見光武建武九年。峽口。即巫峽之口。注見昭烈帝章武二年。秭歸縣名。注見後主建興六年。徐州。注見唐昭宗景福二年。泗州。陸遜。吳郡人。宛縣名。注見周赧王十七年。

**書法** 周瑜。張紘。魯肅。卒。皆書官。於是蒙為大督。則其吞之。謀。此魏之所以益疆。而漢之所以不復也。故關羽之還。書。邀。斬之。以甚孫權。而蒙之卒。不書官。綱目於蜀。漢。吳。魏。及晉。諸臣卒。不書官者。呂蒙。孫峻。陳祗。劉穆之。四人焉。夷蒙於數子。綱目罪之深矣。



**發明** 呂蒙為襲取江陵之計。何以書曰權使關羽死。於潘璋之手。何以書曰權邀斬之。是時劉孫同仇討操。而權乃自相攻擊。遂使鬼域得志。勝勢益張。其失蓋在此舉。書法若此。所以歸罪孫權。著其無翊漢之心。有助桀之惡耳。呂蒙未及受封而卒。即書于下。又以見天道不遠之意云。

以孫權為票騎將軍領荊州牧。

曹操表孫權為票騎將軍。假節領荊州牧。封南昌侯。權上書稱臣於操。稱說天命。操以示外曰。是兒欲踞吾著爐火上耶。陳群等皆曰。漢祚已終。非適今日。殿下功德巍巍。群生注望。故孫權在遠。稱臣。此天人之應。異氣齊聲。殿下宜正大位。復何疑哉。操曰。若天命在吾。吾為周文王矣。司馬公曰。教化國家之急務也。而俗吏慢之。風俗天下之大事也。而庸君忽之。夫惟明智君子。深識長慮。然後知其為益之大。而收功之遠也。光武遭漢中衰。紹恢前緒。征伐四方。日不暇給。乃能敦尚經術。賔延儒雅。開廣學校。脩明禮樂。繼以明章。適追先志。臨雍拜老。橫經問道。自公卿大夫。至于郡縣之吏。咸選用經明行脩之人。是以教立於上。俗成於下。自三代既亡。風化之美。未有若東漢之盛者也。及孝和以降。可謂亂矣。然上則有袁安。楊震。李固。杜喬。陳蕃。李膺之徒。面引廷爭。用

公義以扶其危。下則有符融。郭泰。范滂。許劭之流。立私論以救其敗。是以政治雖濁。而風俗不衰。當是之時。苟有明君。作而振之。則漢祚未可量也。不幸重以桓靈之昏虐。保養姦回。過於骨肉。殄滅忠良。甚於寇仇。積多士之憤。畜四海之怒。於是宗廟丘墟。烝民塗炭。大命殞絕。不可復救。然擁兵專地者。雖互相吞噬。猶未嘗不以尊漢為辭。以魏武之暴戾。疆位。加有大功於天下。其蓄無君之心久矣。乃至沒身不敢廢漢。而自立。豈其志之不欲哉。猶畏名節而自抑也。由是觀之。教化安可慢。風俗安可忽哉。程子曰。後漢名節。成於風俗。非自得也。然一變之。則可以集覽非適猶言非特也。適追先志。適遵。追至於道矣。隨也。遠遵前人之志意也。適以律反。

臨雍拜老。臨幸辟雍。行養老禮也。辟雍。注見成帝綏和元年。養老禮。注見明帝永平二年。宗廟丘墟。丘空也。墟。大丘也。禮記。墟墓之間。注。墟。本作虛。虛者。毀滅無後之地。前書賈誼策。社稷為虛。疆位。仇音抗。索隱曰。疆暴仇健也。質實。南昌。縣名。注見成帝永始三年。

**發明**

曹操欺孤弱寡。羯奴所耻。乃欲自比周文。孫權據有江東。不能為漢家除殘去穢。乃反稱臣於州。豈予之乎。蓋亦交譏之耳。



二十五

年。魏文帝曹丕黃初元年。○是歲僭國一。

**考異**

大書二十五年。紫陽書院刊本作延康元年。

年。按改元例注曰。建安二十五年。改元延康。考之范史及陳志注文。是漢號。而通鑑所書。乃若曹丕稱王時所改者。今不能悉見。則此當從閩本及提要。作二十五年為是。又按歲年例曰。僭國之大者。朱注國名。諡號。姓名。年號。墨注元年。則此年分注魏文帝曹丕黃初七字。當易以春正月。白字。後凡吳。晉。宋。魏。齊。周。梁。陳。隋。分注歲首並同。

丞相冀州牧魏王曹操還至洛陽。卒。太子丕立。自為丞相

冀州牧。

**考異**

按卽位例曰。凡僭國始稱王者。繼世曰嗣。據咸熙二年書。魏晉王昭卒。太子炎嗣。此書立

不書嗣。蓋傳誤。

操知人善察。難眩以偽。識拔奇才。不拘微賤。隨能任使。皆獲其用。與敵對陳。意思安閑。如不欲戰。及決機乘勝。氣勢盈溢。勲勞宜賞。不吝千金。無功妄施。分毫不與。用法峻急。有犯必戮。或對之流涕。然終無所赦。雅性節儉。不好華麗。故能芟刈群雄。幾平海內。至是薨。太子丕在鄴。鄴侯侯彰自長安來赴。問璽綬所在。諫議大夫賈逵正色曰。國有儲副。先王璽綬。非君侯所宜問也。凶問至鄴。群臣聚哭。無復行列。太子中庶子司馬孚厲聲於朝。

曰。君王晏駕。天下震動。當早拜嗣君。以鎮萬國。而但哭邪。乃罷。群臣備禁衛。治喪事。孚。懿之弟也。群臣以為太子卽位。當俟詔命。尚書陳矯曰。王薨于外。愛子在側。彼此生變。則社稷危。乃具官備禮。一夕而辦。明旦以王后令策太子卽王位。大赦。帝尋遣御史大夫華歆奉策詔授丞相印綬。魏王璽綬。領冀州牧。尊王后曰王太后。葬武王子高陵。**集覽** 鄴侯侯彰。曹操次子名彰。封鄴侯。鄴陵。反。謂班行序列。不按舊儀。中庶子。古者太子有庶子之官。秦置中庶子。後百官志。太子庶子加三署中郎。**質** 陳矯。高陵人。高陵。曹操墓也。未詳所在。唯其疑塚在彰德府講武城外。凡七十二處。森然彌望。高者如小山。布列。直至磁州而止。

**書法**

賀善贊曰。操自兵興以來。綱目所書。無慮八九十事。未嘗有一語予之。其始與諸將同盟也。書

戰不克還。其遷官也。自兗州牧外。書自稱。自為。自領者。凡六。進位。進爵。亦皆以自進為文。又書贊拜不名。

入朝不趨。劔履上殿。又書用天子車服。出入警蹕。皆罪之也。其所加兵。雖袁術僭帝。張繡。高幹。書叛。馬超。

韓遂。書反。亦止書擊。至劉備。耿紀。則以討操書。而又四書殺無罪。一書遷帝。一書弒皇后。其惡操也甚矣。



於是不而卒。書官。書爵。書姓。如鄧禹。非予之也。幸之也。使操不死。必將大以不臣終矣。故兩漢諸臣卒。官爵姓。具者十有六。蕭何。曹參。陳平。霍去病。衛青。金日磾。霍光。張安世。魏相。丙吉。卓茂。祭遵。馮異。吳漢。鄧禹。楊賜。皆美也。操不與焉。

二月朔日食。○魏以賈詡為太尉。華歆為相國。王朗為御史大夫。○魏王丕遣其弟鄆陵侯彰等皆就國。

不遣其弟皆就國。臨菑監國謁者。希指奏臨菑侯植。醉酒悖慢。劫脅使者。不貶植為安鄉侯。誅其黨丁儀。丁廙。并其男口。**集覽** 監國謁者。官名。其人姓灌。**質實** 臨菑縣名。注年。一統志云。安鄉。漢之縣名。屬中山國。晉未廢之。故城在真定府無極縣南六里。

**書法** 鄆陵侯何。漢所封也。漢所封。則漢遣就國爾。書故直書曰魏。魏王丕遣何。私也。友于義薄。莫甚於曹丕者矣。王丕遣其弟。

魏立法。自今宦者官不得過諸署令。

作金策藏之石室。

**書法**

綱目惡魏甚矣。書立法何。譏也。何譏焉。非天子不制度。不襲王耳。而專立法。故書譏之。雖然。是良法也。綱目懲閹豎之禍。有良法必謹錄之。故罷中書官。置尚書員五人。書。成帝建始四年。除公卿子弟補宦官。書。靈帝中平六年。宦者不得過諸署令。書。是年。命宦官毋得衣紗縠綾羅書。唐文宗太和三年。

魏立九品法。置州郡中正。

尚書陳群以天朝選用。不盡人才。乃立九品官人之法。州郡皆置中正。擇有識鑒者為之。區別人物。第其高下。夏。六月。魏王丕南巡至譙。大饗軍士父老。

不至譙。大饗六軍及譙父老。設伎樂百戲。吏民上壽。日夕而罷。孫盛曰。三年之喪。自天子達于庶人。雖三季之末。七雄之敝。未之有廢也。逮于漢文。變易古制。人道之紀。一旦而廢。固已道薄當年。風頹百代矣。魏王處哀而設宴樂。居始而墮化基。及至受禪。顯納二女。是以知王齡之不遐。卜世之期促也。

**集覽**

三季。世

季。二季。謂夏商周之季世。七雄。謂秦韓魏趙燕齊楚七國也。漢文變易古制。文帝後七年。遺詔短喪。以日易月。



**書法**

天子適諸侯曰巡狩。不襲王耳。其書南巡何。魏自曹操而用天子車服。出入警蹕。其自帝久矣。因而錄之。所以著其悖也。况設百戲伎樂。無一年之愛於其父乎。書大饗。甚譏之。終綱目書大饗軍士三。光武建武十三年。大饗將士。是年。晉成帝咸和七年。趙大饗群臣。

**漢中將孟達以上庸降魏。**

益州將軍孟達屯上庸。與副軍中郎將劉封不協。率部曲降魏。達有容止才觀。曹丕愛之。引與同輦。合房陵。上庸。西城。為新城郡。以達為太守。劉曄曰。達有苟得之心。而恃才好術。必不能感恩懷義。新城與孫劉接連。若有變態。為國生患。不聽。遣將軍夏侯尚。徐晃。與達襲封。封敗。走還成都。封本寇氏之子。漢中王備至荊州。以未有嗣。養以為子。諸葛亮慮其剛猛。易世之後。終難制御。勸備因此除之。遂賜死。才觀。史劭反。猶神觀。質實。上庸縣名。注見周赧王十一年。房陵縣之觀也。名。注見建安二十四年。西城縣名。注見後主建興八年。新城郡名。注見建安二十四年。房陵縣。十四年。房陵。夏侯尚。沛國人。淵之從子。

**以賈逵為豫州刺史。**

時天下初定。刺史多不能攝郡。逵曰。州本以六條詔書。察二千石以下。故其狀皆言嚴能鷹揚。有督察之才。不言安靜寬仁。有愷悌之德也。今長吏慢法。盜賊公行。州知而不糾。天下復何取正乎。其二千石以下。何縱不如法者。皆奏免之。外脩軍旅。內治民事。與陂田。通運渠。吏民稱之。曹丕曰。真刺史矣。布告天下。賜爵關內侯。覽。六條詔書。顏師古曰。漢官典職儀云。刺史班宣。周行郡國。以六條問事。非條所問。即不省也。一條。疆宗豪右。田宅踰制。以疆凌弱。以眾暴寡。二條。二千石不奉詔書。遵承典制。倍公向私。旁招貨利。侵漁百姓。聚斂為姦。三條。二千石不恤疑獄。風厲殺人。怒則任刑。喜則淫賞。剝截黎元。四條。二千石選署不平。苟阿所愛。蔽賢寵頑。五條。二千石子弟恃怙榮勢。請托所監。六條。二千石違公下比。阿附豪彊。通行貨賂。割損正令。鷹揚。注見桓帝延熹元年。

**書法**

自兼置州牧以來。靈帝中平五年。書刺史十有七。以稱職書者。前書梁習。此書賈逵。後書徐邈。三人而已耳。

冬十月。魏王曹丕稱皇帝。廢帝為山陽公。



左中郎將李伏。太史丞許芝言。魏當代漢。見於圖緯。魏之群臣。因表勸丕篡位。至是帝乃告祠高廟。遣使持節奉璽綬詔策。禪位于魏。魏王丕上書三讓。乃為壇於繁陽。升受璽綬。即皇帝位。燎祭天地。改元黃初。奉漢帝為山陽公。用天子禮樂。追尊武王曰武皇帝。廟號太祖。尊王太后曰皇太后。改相國為司徒。御史大夫為司空。山陽公奉二女以嬪于魏。魏主丕欲改正朔。辛毗曰。孔子曰。行夏之時。左氏曰。夏數得天。何必期於相反。丕從之。○魏主丕欲追封太后父母。陳群曰。創業革制。當為後式。案禮典。婦因夫爵。無分土命爵之制。秦違古法。漢氏因之。非先王令典也。丕曰。尚書議是。其著定制。藏之臺閣。○魏主丕謂侍中蘇則曰。西域前獻徑寸大珠。可復求市得之。不足貴也。王嘿然。○魏主丕召蔣濟為散騎常侍。時有詔賜征南將軍夏侯尚曰。卿腹心重將。特當任使。作威作福。殺人活人。尚以示濟。濟至。丕問以所聞。見對曰。未有他善。但見亡國之語耳。丕忿然問其故。濟具以答。因曰。作威作福。書之明誠。天子無戲言。惟陛下察之。丕即遣**集覽**。圖緯注。見順帝陽嘉三年。繁陽。史炤通鑑釋文曰。繁陽。魏郡。徐廣曰。在頓丘。或曰。曹丕即位不在此。左傳襄四年。楚師在繁陽。注。繁陽在汝南。鮑陽縣南。案當是此繁陽。奉二女以嬪于魏。

嬪。婦也。奉獻二女為丕婦于魏氏之家也。書堯典。釐降二女于媯汭。嬪于虞。改正朔。公羊傳。隱元年。王正月也。何休學云。王者受命。必改正朔。明受之於天。不受之於人。如夏以斗建寅之月為正。平旦為朔。殷以斗建丑之月為正。鷄鳴為朔。周以斗建子之月為正。夜半為朔。沙漠。漢通作幕。前書注。沙漠。匈奴南界也。瓚曰。漠。北方流沙也。顏師古曰。即**質實**。繁陽。縣名。注。見秦王政元年。一今突厥中積耳。統志云。山陽。古邑名。屬河內郡。故城在懷慶府脩武縣西北二十里。一名濁鹿城。魏封漢獻帝為山陽公。居此。後葬城北。人呼為漢陵。今以名村。蘇則。武功人。

**書法**

書稱書廢。一削傳禪之說。亂臣賊子。始無以自文矣。綱目誅心之法。嚴矣哉。

**發明**

天生烝民。立之司牧。天下不可以無君也。天無二日。民無二王。天下不可以二君也。自唐虞禪繼。舜禹承之。循其名。可以責其實。古人豈固假此以欺天下哉。成湯放桀。惟有慚德。武王伐紂。義士非之。

湯武不失為聖人。商周不失為正統。亦惟求其實耳。後世欺孤弱寡。篡竊相尋。考其實。皆羿。浞。莽。卓。之徒。

而求其名。乃欲高出商周之上。前史信其偽辭。衰世襲其遺蹟。一則曰禪位。二則曰受禪。胡為自漢而下。



一何堯舜之多邪。今觀綱目於此。直以稱帝廢主。大書于冊。至於傳禪之說。絕不復舉。斯言一出。諸史皆廢。豈綱目好為立異哉。亦不過求其實而已。嗚呼。亂臣賊子。竊人家國。常患於取之無名。則必曲為委折。以文之。三家分晉。田氏併齊。借周人之命。以自蓋。莽賊篡漢。欲求其說。而不可得。乃以周公居攝稱之。至操。不始以傳禪為文。自後篡竊相繼。皆踵而行之。其原始於曹氏之作備也。綱目既破其說。然後姦偽之徒。始無以為欺。天下後世之具。其有補於名教。豈不大哉。故曰綱目脩而亂臣賊子懼。

十二月。魏主丕如洛陽營宮室。○魏徙冀州士卒家實河

**南質實**

冀州注。見元帝建昭二年。河

南注。見宋主昱元徽元年。魏主丕欲徙冀州士卒家十萬戶實河南。時旱蝗民饑。群司以為不可。而丕意甚盛。侍中辛毗求見。丕作色待之。曰。卿謂徙民非邪。毗曰。誠以為非。丕曰。吾不與卿議。毗曰。陛下置臣謀議之官。安得不與臣議。臣所言非私。乃社稷之慮也。安得怒臣。丕不答。入內。毗隨引其裾。丕奮衣而去。良久乃出。曰。佐治。卿持我何太急邪。毗曰。今徙既失民心。又無以食。必將為寇。故臣不敢不力爭。丕乃徙其半。丕嘗出射雉。顧群臣曰。樂哉。毗曰。於陛下甚

丑辛

樂於群臣甚苦。丕默然。後為之稀出。

昭烈皇帝章武元年。

魏黃初二年。

**考異**

按歲年例曰。凡正統。大書於橫行之下。朱書君

名。注云。後有即位在今年內者用之。此年四月。昭烈皇帝始即位。則歲首當大書昭烈皇帝備章武元年。

**書法**

大書章武何。紹昭烈於高光也。魏篡立。吳割據。昭烈親中山靖王之裔。名正言順。舍此安歸。綱目揭章武之元。而大書之。然後正閏順逆。各得其所。故曰統正於下。而人道定矣。本習鑿齒漢晉春秋。

春正月。魏封孔羨為宗聖侯。

**質實**

孔羨。孔子十二世孫。

奉孔子祠。

魏復五銖錢。

**書法**

書復何。卓壞之也。於是三十有二年矣。

○夏四月。漢中王即皇帝位。

蜀中傳言帝已遇害。於是漢中王發喪制服。諡曰孝愍皇帝。群下競勸王稱尊號。司馬費詩上疏曰。殿下以曹



操父子篡位。故羈旅萬里。合眾討賊。今大敵未克而先自立。恐人心疑也。王不悅。左遷之。遂即帝位於武擔之南。大赦改元。以諸葛亮為丞相。許靖為司徒。司馬公曰。三代之前。海內萬國。有人民社稷者。通謂之君。合萬國而君之。君乃謂之王。王德既衰。方伯連帥。能帥其屬以尊天子。則謂之霸。自漢儒推五德生勝。以秦為閏位。在木火之間。霸而不王。於是正閏之論興矣。及三國五胡南北之亂。各有國史。互相排黜。朱氏代唐。四方幅裂。朱邪入汴。比之窮新。運歷年紀。皆棄而不數。此皆偏辭。非公論也。故今此書。獨以周秦漢晉隋唐為正統。其後子孫雖微弱播遷。然猶承祖宗之業。四方與之爭衡者。皆其故臣也。故猶得用天子之制。以臨之。至於天下離析。本非君臣。則皆以列國之制處之。然不可無歲時月日。以識事之先後。漢傳於魏。而晉受之。晉傳於宋。以至於陳。而隋取之。唐傳於梁。以至於周。而大宋承之。故不得不取其年號。以紀其國之事。非尊此而卑彼。有正閏之辨也。昭烈雖云中山靖王之後。然不能紀其世次。與南唐稱吳王。恪後無異。故不敢以後漢東晉為比。使得紹漢氏之遺統也。

**集覽** 武擔山。本名武都。在武都城北二百步。蜀死。王遣五丁於武都擔土為冢。因名武擔山。方伯連帥。記王制。千里之外。設方伯。五國以為屬。屬有長。十國以

為連。連有帥。注屬連。猶聚也。伯帥亦長也。凡長皆因賢侯為之。帥色類反。以秦為閏位。考索曰。秦本西戎。餘分閏位。不足繼周。班固削而不取焉。周以木而漢以火。宜矣。漢律歷志曰。共工氏言雖有水德。在火木之間。非其序也。秦以水德。在周漢木火之間。注秦為閏位。亦猶共工不當五德之序也。王莽傳贊曰。秦莽皆亢龍絕氣。非命之運。紫色龍聲。餘分閏位。注呂秦王莽皆無德居高位。非天命之運。紫間色也。龍注聲非正曲也。皆不得正王之位。如歲月之餘分。為閏也。三國漢魏吳五胡晉惠帝以來。五胡肆虐。漢劉元海。匈奴也。後趙石勒。羯也。前燕慕容廆。鮮卑也。前秦苻洪。氏也。後秦姚弋仲。羌也。南此貶斥也。南謂北為索虜。北謂南為島夷。朱氏代唐。後梁朱晃受唐禪。朱邪入汴。後唐莊宗李存勗。本姓朱邪氏。入汴滅後梁。朱邪注見唐高宗末。徽三年。窮新有窮。注見晉成帝咸康七年。新謂王莽篡位。國號新室。質

**實** 一統志云。武擔山名。在成都府治北。蜀記。武都山精化為女子。蜀王開明納為妃。不習水土而死。王遣五丁於武都山擔土為塚。蓋地數畝。高七尺。上有石。厚五寸。徑五丈。瑩潔。號曰石鏡。用表其門。又傳成都內及毗橋側。有一折石。長三丈。云是五丁擔土擔也。



**書法**

書即皇帝位何。正統也。故孫曹皆斥姓名書稱也。終綱目書即皇帝位四。詳高帝。光武。昭烈。晉元帝。

**發明**

三代而下。惟漢得天下為正。誅無道秦。討逆賊不君。董卓煽禍。英雄群起而攻之。卓既誅戮。則天下固漢之天下也。曹操乘時擅命。脅制天子。戕殺國母。義士為之歎憤。苟有一夫唱義於天下。皆君子之所予。况於堂堂帝室之胄。英名蓋世者乎。不既篡立。漢祀無主。昭烈正位蜀漢。親承大統。名正言順。本無可疑。自陳壽志三國。全以天子之制予魏。而以列國待漢。故通鑑因之。以魏紀年。至綱目始以昭烈承獻帝之後。紹漢遺統。固非曲立異說。好為矛盾。特通鑑自謂姑取其年以紀諸國之事。非尊此卑彼。有正閏之辨。此蓋因史筆以紀述。初不別立義例。故其說不得不取於彼。若夫綱目。則取春秋之義。以示天下萬世之正論。所以因操丕之篡竊。大義莫得而伸。幸有昭烈足以存漢氏之統。故其說不得不出於此。二者固並行而不相悖。要亦有待於互相發明之意也。按陳壽志。昭烈。涿縣人。中山靖王勝之後。勝子正。元狩六年。封涿縣陸城亭侯。坐酎金失侯。因家焉。祖雄。父弘。

生昭烈。其世次本末甚明。又按歐陽脩五代史。載南唐世家。李昇。徐州人。世本微賤。父榮。遇唐末之亂。不知所終。昇少孤。楊行密養以為子。又乞與徐溫。因昌姓徐。至篡吳之後。始復姓李。自言唐憲宗子建王恪之後。及考以通鑑。則曰唐主欲祖吳王恪。或曰恪誅死。不若祖鄭王元懿。唐主命有司考二王苗裔。以吳王孫禕有功。禕子峴為宰相。遂祖吳王。自峴五代至父榮。其名率皆有司所撰。此與昭烈大相遼絕。况諸葛一見昭烈。首稱將軍帝室之胄。及後求救孫權。亦以豫州王室之胄。對權稱之。亮固非妄言者也。是以張松之說劉璋。且謂豫州使君之宗室。而異時苻堅答苻融。諫伐晉之語。亦曰劉禪可非漢之遺祚。然亦為中國所并。然則昭烈之為漢裔。顯顯無疑。以之紹統。夫復何說。是年曹丕既立。昭烈即正位號。不使漢統墜地。深合事宜。其與光武即位于鄴。晉元即位于江左。先後一轍。固非其他僭竊。急於自帝者之比。斯事在綱目中。最其大者。臣故歷考顛末。詳而辨之。以告後之君子。亦使朱氏秉筆之志。暴白於天下云。

**孫權徙治武昌。**

權自公安徙都於武昌。質實。公安縣名。注見獻帝建安十九年。鄂國名。注見後主建興七年。



立宗廟。祫祭高皇帝以下。

**考異**

立宗廟上。當以圈隔。

**發明**

在易之萃渙。皆言王假有廟。臣於漢王二年八月。書立宗廟社稷之下。已言其義矣。今焉四海分裂。可謂渙散之時。而昭烈始得蜀漢。正位繼統。又適當萃聚人心之始。綱目書此。蓋與光武即位二年。書立宗廟社稷于洛陽同意。是皆總攝群情。深得萃渙之義者也。不然。通鑑既不載此。綱目何以特取諸前史而筆之哉。

○五月。立夫人吳氏為皇后。子禪為皇太子。

吳氏。將軍懿之妹。故劉璋兄瑁之妻也。

**集覽**

瑁。莫報反。

六月。魏殺夫人甄氏。

初。魏主丕從太祖入鄴。悅袁熙妻甄氏。太祖為聘焉。生子叡。及即位。郭貴嬪有寵。甄氏留鄴失意。出怨言。貴嬪譖殺之。

**書法**

甄氏何。丕正妃也。丕稱皇帝踰年矣。曷為猶稱夫人。於是貴嬪郭氏方有大寵。久不止后。丕意

有所屬矣。雖微怨言。甄氏欲免得乎。綱目深探其情。故以無罪書殺。

魏祀太祖於建始殿。

魏主丕以宗廟在鄴。祀太祖于洛陽建始殿。如家人禮。

**書法**

建始殿何。議也。建始殿則何議。禮將營宮室。宗廟為先。去年書如洛陽營宮室矣。及是。殿宇已成。而宗廟不立。乃祀太祖于建始殿。如家人禮。則非禮矣。書曰於建始殿。非地也。

是月晦。日食。

魏有司以日食奏免太尉。詔曰。災異之作。以謹元首。而歸過股肱。豈禹湯罪已之義乎。其令百官各虔厥職。後有天地之眚。勿劾三公。

秋。七月。帝自將伐孫權。

帝耻關羽之沒。將擊孫權。將軍趙雲曰。國賊曹操。非孫權也。若先滅魏。則權自服。今操雖斃。子丕篡位。當因眾心。早圖關中。居河渭上流。以討凶逆。關東義士。必裹糧策馬。以迎王師。不應置魏先與吳戰。兵勢一交。不得卒



解非良策也。群臣諫者甚衆。帝皆不聽。乃留諸葛亮輔太子守成都。而自率諸軍東下。

**書法** 自初平以來。諸相加兵者。書攻擊而已。此其書伐何罪。吳且尊漢也。

車騎將軍張飛為其下所殺。

飛雄猛。亞於關羽。羽善待卒伍。而驕於士大夫。飛愛禮君子。而不恤軍人。帝常戒之。飛不悛。至是當率萬人會江州。臨發。為帳下所殺。以其首奔孫權。帝聞飛營都督有表。曰。噫。飛死矣。

**集覽** 江州。秦時巴郡。巴國在巴郡江州縣。括地志。江州在巴子都之北。又峽州界。

**書法** 為所殺何。議不戒也。綱目書為所殺。十一年。帝建安二十年。夷蠻不與焉。皆譏不在人也。

孫權請和不許。遂遣陸遜督諸將拒守。

孫權遣使求和。諸葛瑾因致牋曰。關羽之親。何如先帝。荆州大小。孰與海內。俱應仇疾。誰當先後。若審此數。易於反掌矣。帝不聽。時吳人或言瑾別遣親人與漢相聞者。權曰。孤與子瑜。有死生不易之誓。子瑜之負孤。猶孤之負子瑜也。陸遜亦表明瑾必無此。權報曰。立德昔遣孔明至吳。孤嘗語子瑜曰。卿與孔明同產。何不留

之。子瑜言亮已委質於人。義無二心。弟之不留。猶瑾之不往也。其言足貫神明。今豈當有此乎。孤與子瑜。可謂神交。非外言所間。知卿意至。輒封來表示之矣。帝遣吳班。馮習。攻破權將李異等。於巫。進軍秭歸。權以陸遜為大都督。督朱然等五萬人拒守。

**質實** 一統志云。凌雲臺。在河南府洛陽縣舊寧陽門外水井北。乃魏文帝所築。高一十三丈。登之可見孟津。臺上樓觀。極其精巧。謝舉王褒。俱有凌雲臺曲。

**書法** 凡書築臺。譏也。綱目書築臺。六。詳武帝元鼎二年。皆譏也。

○八月。孫權遣使降魏。魏封權為吳王。

權遣使稱臣。送于禁等還魏。朝臣皆賀。劉曄獨曰。權無故求降。必內有急。恐中國往承其釁。故委地求降。一以却中國之兵。二假中國之援。以強其衆。而疑敵人耳。夫吳蜀各保一州。有急相救。此小國之利也。今自相攻。天亡之也。宜大興師。徑渡江襲之。蜀攻其外。我攻其內。吳之亡。不出旬月。吳亡。則蜀亦不能久存矣。魏主不聽。遂



受吳降。遣太常刑貞奉策拜權為吳王。加九錫。劉曄諫曰。權雖有雄才。故漢票騎將軍南昌侯耳。官輕勢卑。士民有畏中國心。不可與成所謀也。夫王位去天子一階耳。禮秩服御相亂也。今信其偽降。崇其位號。以封殖之。是為虎傅翼也。權却蜀兵之後。必外盡禮以事中國。而內為無禮以怒陛下。陛下伐之。則彼徐告其民曰。我事中國。不失臣禮。而無故伐我。此必欲殘我國家。俘我人民。以為僕妾耳。民信其言。則上下同心而戰。加十倍矣。魏主丕不聽。貞至吳。吳人以為宜稱上將軍九州伯。不當受魏封。權曰。沛公亦受項羽封為漢王。蓋時宜耳。何損邪。遂出都亭候。貞入門不下車。張昭曰。君敢自尊大。豈以江南寡弱。無方寸之刃乎。貞即下車。中郎將徐盛忿憤。謂同列曰。盛等不能奮身出命。為國家并許洛。吞巴蜀。而令吾君與貞盟。不亦辱乎。因涕泣橫流。貞聞之。謂其徒曰。江東將相如此。非以天下人者也。魏諸將以吳內附。意皆縱緩。獨夏侯尚益脩攻守之備。魏主令于禁詣鄴。謁高陵。豫於陵屋畫關羽戰克。龐德憤怒。禁降服之狀。禁見慙。志病死。司馬公曰。禁將數萬眾。敗不能死。生降於敵。既而復歸。廢之可也。殺之可也。乃畫陵屋以辱之。則不君矣。

**質實**

徐盛琅邪人。高陵曹操之墓。注見獻帝建安三十

**集覽**

為虎傅翼。傳讀作附。著也。

五年  
疑塚。

**發明**

孫氏立國江左。大義不明。始焉曹操東下之時。已有迎降之謀。所賴孔明激發於外。瑜肅獻謀於內。遂得一捷。既而守義不篤。圖取關羽。捨順就逆。是以建安二十二年。書權降操。二十四年。書領荊州牧。至是又書遣使降魏。此則孫權屈服於魏之實。他時雖能自帝其國。要亦竊據之雄而已。非有存漢之心。討賊之義者也。特書屢書不一。書而止。亦足以知孫氏之屈於不義。初無所守者矣。乍從乍違。何足道哉。噫。

孫權城武昌。○冬十月。魏以楊彪為光祿大夫。

初魏主丕欲以彪為太尉。彪辭曰。嘗為漢朝三公。值世衰亂。不能立尺寸之益。若復臣魏。於國之選。亦不為榮也。及是。公卿朝朔旦。乃并引彪。待以客禮。賜几杖。使著布單衣。皮弁以見。拜光祿大夫。朝見位次三公。又令門施行馬。以優崇之。**集覽**著布單衣。著被服也。布單衣。注見光武建武四年。皮弁。注見平帝元始五年。門施行馬。禮。掌舍設柎。桓。杜子春云。柎。桓。行馬也。所以斷人出入。桓者。交互其木以為遮闌也。漢魏之三公。門施



行馬。

**書法**

彪自政在曹氏。遂稱脚擥。積十餘年。至是始出。書為光祿大夫。其美之歟。非也。下書管寧不至。則此非美矣。

魏罷五銖錢。

以穀貴故也。

**書法**

五銖自正月始書復。曾未十月。以穀貴罷之。不七年而復復。終魏之世。非用五銖。則用穀帛。未

嘗改鑄也。

孫權遣使如魏。

吳遣中大夫趙咨入謝于魏。魏主丕問曰。吳王何等主也。咨對曰。聰明仁智。雄畧之主也。魏主問其狀。對曰。納魯肅於凡品。聰也。拔呂蒙於行陣。明也。獲于禁而不害。仁也。取荊州而兵不血刃。智也。據有三州。虎視西方。雄也。屈身於陛下。畧也。丕曰。頗知學乎。對曰。吳王任賢使能。志存經畧。雖有餘閒。博覽書史。然不效書生尋章摘

趙咨對魏主之言可謂得體蓋人主萬幾待理自當博覽載籍擴充聞見然所貴者

句而已。曰。吳可征不。對曰。大國有征伐之兵。小國有備禦之固。曰。吳難魏乎。對曰。帶甲百萬。江漢為池。何難之有。曰。吳如大夫者幾人。對曰。聰明特達者八九十人。如臣之比。車載斗量。不可勝數。 **質實** 趙咨。南

魏遣使求珍物於孫權。

魏主丕遣使求大貝。明珠。象犀。玳瑁。孔雀。翡翠。鬪鴨。長鳴鷄。於吳。吳群臣曰。荆揚貢有常典。魏所求非禮。宜勿與。吳王權曰。彼所求者。於我瓦石耳。孤何惜焉。且彼在諒闇而所求若此。寧可與言禮哉。具以與之。 **質實**

諒闇。注。見昭帝元平元年。

孫權立子登為太子。

吳王權為登妙選師友。以諸葛瑾子恪。張昭子休。顧雍子譚。陳武子表。為中庶子。入講詩書。出從騎射。待以布衣之禮。謂之四友。魏欲封 **質實** 顧雍。吳郡人。登萬戶侯。權以年幼辭之。 **質實** 陳武。廬江人。

魏置護鮮卑。烏桓。校尉。

初魏太祖既克蹋頓。烏桓浸衰。鮮卑大人軻比能。素利彌加等。因求通市。太祖皆表以為王。軻比能本小種。以

在於上下古今得其要領辨別是非歸於至當使天下之人情物理靡不洞悉其隱微熟識其常變因以措諸實行斯為有益豈如士庶之學僅爛習詞章而已哉



寅壬

勇健廉平。為眾所服。威制餘部。時自雲中五原東抵遼水。皆為鮮卑庭。分地統御。軻比能近塞。中國叛人多歸之。素利等在塞外道遠。故不為邊患。魏主不以牽招為護鮮卑校尉。田豫為護烏桓校尉。使鎮撫之。**質實**烏桓。國名。注見宣帝本始三年。鮮卑。國名。注見晉惠帝末興元年。雲中。郡名。注見秦王政三年。五原。郡名。注見明帝末平八年。一統志云。遼水。源出遼東行都司塞外。自三萬衛西北入境南流。經鐵嶺。瀋陽。都司之西境。廣寧之東境。又南至海州衛。西南入海。行一千二百五十里。按唐書。太宗征高麗。至遼澤。泥淖二百餘里。人馬不可通。布土作橋。既濟撤之。以堅士卒之心。即此。至今遼地遇雨則多淖。其亦天造之險歟。

二年。魏黃初三年。○吳大帝孫權黃武春正月朔日食。○元年。○舊國一。新國一。凡二僭國。

魏除貢士限年法。○二月。魏復置戊巳校尉。

鄯善。龜茲。于闐。各遣使奉獻。**質實**鄯善。國名。注見武帝是後西域復通。置戊巳校尉。**質實**元鼎二年。龜茲。國名。注見光武建武二十二年。于闐。國名。注見武帝元狩元年。戊巳校尉。官名。注見元帝初元元年。

帝進軍獠亭。

帝自秭歸將進擊吳。黃權曰。水軍沿流。進易退難。臣請先驅以當寇。陛下宜為後鎮。帝不從。以權督江北諸軍。自率諸將。自江南緣山截嶺。軍於夷道。獠亭。吳將皆欲迎擊之。陸遜曰。彼銳氣始盛。乘高守險。難可卒攻。若有利不利。損我大勢。非小故也。今且獎勵將士以觀其變。彼勢不得展。自當罷於木石之間。徐制其敝耳。諸將皆以為怯。帝遂自猥山通武陵。使馬良**集覽**夷道。今峽州夷以金錦賜五谿諸蠻夷。授以官爵。**集覽**夷道。今峽州夷獠亭。在夷道。即今峽州宜都縣地。獠。許交反。猥山。縣名。屬南郡。舊隸武陵郡。猥。或以銀為音。五谿。注見光武建武四年。**質實**夷道。縣名。注見光武建武九年。馬良。襄陽宜城人。

三月。魏立子弟為王。

魏主不立子獻為平原王。弟鄢陵公彰等皆進爵為王。時諸侯王皆寄地空名國。有老兵百餘人以為守衛。隔絕千里之外。不聽朝聘。設防輔監國之官以伺察之。雖有王侯之號而儕於匹夫。皆思為匹夫而不能得。法既峻切。過惡日聞。獨北海王褒謹慎好學。未嘗有失。文學防輔共表稱其美。褒聞大驚。責之曰。脩身自守。常人之行耳。而諸君乃以上聞。適所**集覽**防輔。王府官。文學。王府官。**質實**平原。以增其累耳。豈所以為益乎。



國名。注見光武建武五年。北  
海。國名。注見桓帝永康元年。

夏六月。吳陸遜進攻猗亭。諸軍敗績。帝還永安。

帝自巫峽。建平。連營至夷陵界。立數十屯。自正月與吳相拒。至六月不決。遣吳班將數千人於平地立營。吳將帥欲擊之。陸遜曰。此必有譎。且觀之。帝知計不得行。乃引伏兵八千。從谷中出。遜曰。所以不聽諸君擊之者。以此故也。遂土疏。吳王權曰。夷陵。國之關限。失之則荊州可憂。臣初嫌彼水陸俱進。今反捨船就步。處處結營。察其布置。必無他變矣。遜將進攻漢軍。諸將曰。攻當在初。今諸要害。皆已固守。擊之必無利。遜曰。彼更事多。其軍始集。思慮精專。未可干也。今住既久。不得我便。兵疲意沮。計不復生。猗角此軍。正在今日。乃先攻一營。不利。遜曰。吾已曉破之術。乃敕各持一把茅。以火攻拔之。遂率諸軍同時俱攻。破四十餘營。帝升馬鞍山。陳兵自繞。遜促兵四面蹙之。土崩瓦解。死者萬數。帝夜遁。僅得入白帝城。舟械軍資畧盡。帝大慙。恚曰。吾乃為陸遜所折辱。豈非天邪。將軍傳彤為後殿。兵眾盡死。彤氣益烈。吳人使降。彤罵曰。吳狗。安有漢將軍而降者。遂死之。從事祭酒程畿。泝江而退。眾勸其走。畿曰。吾在軍。未習為敵之走也。亦死之。遜初為大都督。諸將或討逆。舊將。或公

室貴戚。各自矜恃。不相聽從。遜按劍曰。彼天下知名。曹操所憚。今在境界。乃疆對也。僕雖書生。然國家屈諸君使相承望者。以僕尺寸可稱。能忍辱負重耳。各任其事。豈復得辭。軍令有常。不可犯也。至是諸將乃服。權聞之。謂曰。公何以初不啟諸將違節度者邪。對曰。此諸將或任腹心。或堪爪牙。皆國家所當與共定大事者。臣竊慕相如。寇恂。相下之義。以濟國事耳。王乃加遜輔國將軍。領荊州牧。初諸葛亮與法正。好尚不同。而以公義相取。亮每竒正智術。及是正已卒。亮嘆曰。孝直若在。必能制主上東行。就行。必不危矣。帝在白帝。吳徐盛等表請再攻之。吳王以問陸遜。遜曰。曹丕大合士眾。外託助國。內實有姦心。謹決計輒還。初魏主丕。聞漢兵樹柵連營七百餘里。謂群臣曰。彼不曉兵。豈有七百里營。可拒敵乎。苞原隰險阻。而為軍者。為敵所禽。此兵忌也。孫權土事。今至矣。七日。集覽。永安。漢魚復縣。屬巴郡。公孫述更名。吳破漢書至。白帝城。有永安宮。先主改永安縣。巫峽。寰宇記。巫峽在夔州巫山縣西。首尾百六十里。水經云。杜宇所鑿。以通江水。圖經云。巫山十二峰。上有神女廟。陽雲臺。山在縣西北五十步。建平縣名。屬南郡。吳置建平郡於巫縣。今歸州是。猗角。猗。居綺反。左傳襄十四年。譬如捕鹿。晉人角之。諸戎猗之。注。角。謂禦其上。猶執鹿之角。猗。謂亢其下。猶戾鹿之足。馬鞍山。在今峽州夷



陵縣。後殿。殿丁練反。軍後曰殿。亦曰斷後。此兵家之最難。我兵既敗。敵人來追。我在後拒之。非有勇者不能。討逆。孫策也。曹操嘗表策為討逆將軍。相如寇恂相下。東漢賈復部將殺人。寇恂戮之。復欲殺恂。恂知其謀。不與相見。曰。昔藺相如之屈於廉頗者。為國也。相如屈於廉頗事。注。見光武建武二年。孝直。法正字。上事。今至矣。謂封土破漢之專。

**質實**

一統志云。永安。古地名。春秋時為庸國之魚邑。秦為魚復縣。西魏改曰人復。

漢因之。蜀漢為永安縣。晉復為魚復縣。西魏改曰人復。隋屬信州。唐貞觀中。改為奉節縣。宋元仍舊。國朝初。省縣入夔州。後復置。為夔州治所。仍屬焉。巫峽。在夔州府巫山縣東三十里。即巫山也。與西陵峽。歸峽。並稱三峽。連山七百里。畧無斷處。自非亭午夜分。不見日月。水經云。杜宇所鑿。以通江水。圖經云。此山當抗峯岷峨。偕嶺。衡嶽。疑結翼附。並出青雲。建平。郡名。注。見周赧王十六年。馬鞍山。在荊州府夷陵州西北三十里。白帝城名。注。見獻帝建安十七年。相如寇恂。藺相如。趙城人。戰國時仕趙。初為舍人。奉璧入秦。易城。秦留趙璧。無意償城。相如給取璧。持以歸趙。拜為上卿。寇恂。上谷昌平人。漢光武時為偏將軍。及定河南。以恂有牧民御眾之才。拜河內太守。行將軍事。復為潁川太守。後潁川盜起。恂從帝出征。賊平。百姓遮道曰。願復借寇君一年。乃留鎮撫。

封雍奴侯。卒。  
圖形雲臺。

秋七月。魏冀州大蝗。饑。○八月。將軍黃權叛降魏。

帝既敗退。黃權在江北。道絕不得還。率其眾降魏。有司請收權妻子。帝曰。孤負權。權不負孤也。待之如初。魏主丕謂權曰。君欲追蹤陳韓邪。對曰。臣受劉主殊遇。降吳不可。還蜀無路。是以歸命。且敗軍之將。免死為幸。何古人之可慕也。丕善之。拜為鎮南將軍。或云漢已誅權妻子。魏主令權發喪。權曰。臣與劉葛推誠相信。明臣本志。竊疑未實。後得審問。果如所言。馬良亦死於五谿。

**質實**

五谿。注。見後主建興九年。陳韓。謂陳平。韓信也。

陳平。陽武人。少家貧。好讀書。有田三十畝。與兄伯居。伯常耕田。縱平游學。初事魏王咎。不用。後事項羽。為都尉。以罪亡歸漢。佐高帝定天下。凡六出奇計。官至右丞相。封曲逆侯。韓信。淮陰人。少寄食漂母。初事項羽。羽不能用。乃歸漢。拜為大將軍。定三秦。擒魏。取代。仆趙。脅燕。破楚。下齊。立為齊王。將兵會垓下。滅項羽。漢取天下。大抵皆信之功也。後徙為楚王。高帝偽遊雲夢。至楚。擒信。又赦為淮陰侯。後家僮土變。呂后殺之。劉葛。謂劉備。諸葛亮也。



**書法**

道絕降耳。其書叛何。責不死節也。

**發明**

道之降魏。初非得已。然不免書叛者。人臣之義。有死無二。固不可以險夷而易節也。

九月。魏立法。自今后家不得輔政。

詔曰。婦人與政。亂之本也。自今以後。群臣不得奏事太后。后族之家。不得輔政。及橫受茅土。後世有背違者。天下共誅之。時卜太后每見外親。不假以顏色。常言吾事武帝四五十年。行儉日久。不能自變為奢。有犯禁者。吾能加罪一等耳。莫望錢米恩貸也。

**集覽**

茅土。公羊傳文十三年注。成王封魯公。受其茅土。疏云。即周書

作洛篇曰。封人社。諸侯受命于周。乃建大社于國中。其壝。東青土。南赤土。西白土。北驪土。中央釁以黃土。將建諸侯。鑿取其一面土。包以黃土。苴以白茅。以為社之封。孔子曰。王者封五色土。為社。建諸侯。則各割其方土。與之。使立社。燾以黃土。苴以白茅。茅取其潔。所以供祭祀。縮酒之用。黃取王者覆燾四方之義。又注。見新莽天鳳四年賦。菁。質實。下太后。譙人。茅四色之上。

**書法**

綱目。惡魏。然法有可傳。每每特書之。故宦者不得過諸署。令則書。后家不得輔政。則書。自諸侯

入奉大統。不得顧私親則書。

**發明**

前車覆。後車戒。漢室敗於宦戚。故曹氏始焉。立法宦者不得過諸署。令。前書之矣。今立法。后家

不得輔政。繼書于此。若魏亦可謂明於殷鑒。善防患者矣。然操。不以篡奪得國。而不能為篡奪之防。未幾遂為司馬氏所有。知其一而不知其二。又何不思之甚乎。

魏立貴嬪郭氏為后。

魏主丕將立郭貴嬪為后。中郎棧潛上疏曰。后妃之德。盛衰治亂所由生也。是以聖哲立元妃。必取世家令淑。以統六宮。奉宗廟。易曰。家道正而天下定。春秋書宗人。釁夏云。無以妾為夫人之禮。若因愛登后。使賤暴貴。臣恐後世下陵上替。開張。非度。亂自上起也。不從。

**集覽**

棧。潛。姓。名。棧。音。土。限。反。上。聲。宗。人。釁。夏。左。傳。哀。二。十。四。年。公。子。荆。之。母。嬖。將。以。為。夫。人。使。宗。人。釁。夏。獻。其。禮。

對曰。若以妾為夫人。則固無其禮也。注。宗人。禮官。釁夏。姓名。公。使。之。獻。立。夫。人。之。禮。也。夏。戶。雅。反。

魏遣將軍曹休等擊孫權。



魏主不遣使責吳任子不至。怒欲伐之。劉曄曰：彼新得志，上下齊心，而阻帶江湖，不可倉卒制也。不從。命將軍曹休等出洞口，曹仁出濡須，曹真等圍南郡。吳遣將軍呂範以舟師拒休，諸葛瑾等救南郡。朱桓拒仁。**質** 濡須塢名。注見獻帝建安十七年。南郡注見獻帝建安十三年。

**冬十月，魏作壽陵。****集覽** 魏作壽陵。綱目書之。譏非禮也。家冉子曰：禮凶事不豫。此何謂也？孔子曰：既死而議諡，諡定而卜葬。既葬而立廟，皆臣子之事，非所豫屬也。况自為之。魏主不表首陽山東為壽陵，作終**質實** 首陽山注見武制。務從儉薄，不藏金玉，一用瓦器。**質實** 帝元鼎五年。

**吳王權改元拒魏十一月，魏主丕自將擊之。**

吳王權以揚越蠻夷未平，卑辭上書魏主丕，求自改厲。若必不見置，當奉還土地，民人寄命交州，以終餘年。不報曰：朕之與君，大義已定。若登朝到夕，召兵還耳。**集覽** 於是權改元黃武，臨江拒守，丕自許昌南伐之。**質實** 揚越二州名。揚注見武帝元朔五年。若登朝到夕，登**質實** 淮南越注見和帝永元元年會稽。吳太子名。

**書法**

權嘗再書降魏矣。此其不書叛。書拒何惡魏也。故雖書魏封權為吳王，而嘗斥名孫權，不予其

受魏封也。於是改元拒魏，然後書吳王權，而國自是得稱吳。綱目之惡魏深矣。然則其書改元也，許之乎。書改元，所以著其拒魏之實，非予之也。

是月晦，日食。○吳人來聘，遣太中大夫宗瑋報之。

**後主建興元年。**

魏黃初四年。吳黃武二年。**考異** 提要及紫陽書院刊本。

元年。按名號例曰：凡正統之君，秦漢以下曰帝，凡無統之君，漢以後稱帝者曰某主。則此當依晉帝奕例，書曰帝禪。今刊本綱目及提要仍書後主，與齊高緯、陳叔寶同稱，則為無統之主，而非正統之帝矣。然陳志昭烈稱先主，綱目革其號，大書昭烈皇帝，而後主未革舊史，蓋當時錄者因史舊文，而朱子偶未及改也。又按改元例曰：凡中歲而改元，關義理得失者，以前為正，而注所改於下。注曰：章武三年五月，後主即位，改元建興。通鑑於目錄舉要，自是年之首，即稱建興。凡若此類，非惟失其事實，而於君臣父子之教所害尤大。故今正之。已上並凡例注。今綱目刊本於歲首，即書建興元年，而不著章武三年。然唐中宗景龍四年六月，睿宗即位，睿宗太極元年八月，玄宗即位，綱目皆分注。嗣君改元於先帝之末年，至次年始大書睿宗皇帝。景雲二年，玄宗皇帝開元元年，則此建興元年大書，亦門人

卯癸



書生鈔錄舊史之誤。當從提要及紫陽書院刊本。大書三年。分注帝禪建興元年。而明年大書帝禪建興二年。考證當去此六字。補書三年。分注帝禪建興元年。

**書法**

始不踰年改元也。

春。魏師攻濡須。別將圍江陵。皆不克。引還。

**考異**

提要無引還二字。按

濡須上當有吳字。

曹仁以步騎數萬向濡須。朱桓兵纔五千人。諸將皆懼。桓曰。勝負在將。不在衆寡。兵法稱客倍而主人半者。謂俱在平原。而士卒勇怯等耳。今仁非智勇。士卒甚怯。千里步涉。人馬罷困。桓與諸君共據高城。臨江背山。以逸待勞。以主制客。此百戰百勝之勢。雖曹丕自來。尚不足憂。况仁等邪。乃偃旗鼓。示弱以誘之。仁遣其子泰攻濡須城。分遣常雕。王雙等襲中洲。中洲者。桓部曲妻子所在也。桓遣別將擊雕等。而身自拒泰。泰燒營退。桓遂斬雕。虜雙。初。呂蒙病篤。吳王權問曰。卿如不起。誰可代者。蒙曰。朱然膽守有餘。可任也。蒙卒。權使然鎮江陵。及曹真等圍之。中外斷絕。城中兵多腫病。堪戰者五千人。真等起土山。鑿地道。弓矢雨注。將士皆失色。然無恐意。方

厲兵伺隙。攻破魏兩屯。時江水淺。陘。夏侯尚欲乘船。將步騎入渚。中安屯。作浮橋南北往來。議者多以爲城。必可拔。董昭上疏曰。今屯渚中。至深也。浮橋而濟。至危也。一道而行。至陘也。三者兵家所忌。而今行之。恐渚中精銳。將轉而爲吳矣。加江水向長。一旦暴增。何以防禦。魏主不卽詔尚等促出。吳人兩頭並前。魏兵一道引去。僅而獲濟。吳已作荻筏。欲燒橋。尚退而止。後旬日。江水大漲。不謂昭曰。君論此事。何其審也。會大疫。不悉召諸軍。還洛陽。初。丕問賈詡曰。吾欲伐不從命。以一天下。吳蜀何先。對曰。劉備有雄才。諸葛亮善治國。孫權識虛實。陸遜見兵勢。據險守要。汎舟江湖。皆難卒謀也。用兵之道。先勝後戰。量敵論將。故舉無遺策。今群臣無備。權對。雖以天威臨之。未見萬全之勢也。丕不納。軍竟無功。

**質實** 一統志云。濡須城名。在十五里。中洲有二處。一在長沙府瀏陽縣學前。諺云。中洲過學前。瀏陽出狀元。一在郴州城東。郴江中廢太平寺前。上有堯舜禹湯廟。水漲則洲浮。讖云。沙洲生到太平前。郴州出狀元。按此二處。未知孰是。姑錄以備考焉。

夏四月。帝崩于永安。丞相亮受遺詔輔政。五月。太子禪卽位。尊皇后曰皇太后。封亮爲武鄉侯。領益州牧。

**考異**

提要卽位



下有改元二字。考證五月下。當補書奉喪還成都五字。

諸葛亮至永安。帝病篤。命亮輔太子禪。以尚書令李嚴為副。帝謂亮曰。君才十倍曹丕。必能安國。終定大事。嗣子可輔。輔之如其不可。君可自取。亮涕泣曰。臣敢不竭股肱之力。效忠貞之節。繼之以死。帝又詔勅禪曰。勿以惡小而為之。勿以善小而為之。惟賢惟德。可以服人。汝父德薄。不足效也。汝與丞相從事。事之如父。亮奉喪還成都。以嚴為中都護。留鎮永安。禪即位。時年十七。大赦改元。封亮為武鄉侯。領益州牧。政事咸取決焉。亮乃約官職。脩法制。發教與群下曰。夫參署者。集眾思。廣忠益也。若遠小嫌。難相違覆。曠闕損矣。違覆而得中。猶棄敝躋而獲珠玉。然人心苦不能盡。惟徐元直處茲不惑。又董幼宰參署七年。事有不至。至于十反。來相啟告。苟能慕元直之十一。幼宰之勤渠。有忠於國。則亮可少過矣。又曰。昔初交州平。屢聞得失。後交元直。勤見啟誨。幼宰每言則盡。偉度數有諫正。雖資性鄙暗。不能悉納。然與此四子。終始好合。亦足以明其不疑於直言也。偉度者。亮主簿。胡濟也。亮嘗自授簿書。主簿楊顥諫曰。為治有體。上下不可相侵。請為明公以作家警之。今有人使奴執耕。婢典爨。雞司晨。犬吠盜。牛負重。馬涉遠。私業無曠。所求皆足。雍容高枕。飲食而已。忽一旦盡欲以身親其

役。形疲神困。終無一成。豈其智之不如奴婢雞狗哉。失為家主之法也。是故古人稱坐而論道。謂之三公。作而行之。謂之士大夫。丙吉不問死人。陳平不知錢穀。彼誠達於位。分之體也。今公躬校簿書。流汗終日。不亦勞乎。亮謝之。及顥卒。**集覽**若遠小嫌。難相違覆。曠闕損矣。違謂反覆。來相啟告也。凡事不欲阿諛苟從。若遠避嫌疑。不相違覆。則職業曠廢。政教闕失。我無益矣。敝躋。史記虞卿躋躋。注。徐廣曰。躋。草履也。索隱曰。音腳。**質實**李嚴。元直。徐庶字。幼宰。董和字。州平。名也。姓崔。人。楊顥。襄陽人。徐庶。長社人。丙吉。不問死人。丙吉。魯國人。漢宣帝時為廷尉監。宣帝生數月。坐衛太子事繫獄。吉擇謹厚女徒保養之。及帝即位。吉不伐功。後知之。封博陽侯。神爵中拜相。卒諡定。圖形麟閣。事見宣帝神爵三年。陳平不知錢穀。陳平注。見昭烈帝章武三年。錢穀事在文帝元年。

**書法**

賀善贊曰。立德未西。綱目多恕辭。領徐州。不書自。歸操。書歸許。操以為豫州。書詔以為。至書見諸葛於隆中。則綱目以來。一書而已。然其得涪城也。書據。牧益州也。書自。王漢中也。書自立。存獻帝也。獻帝既廢。於是特書即皇帝位。如高光。又揭其紀元。而大書之。后太子書皇。存書帝。沒書崩。綱目於立德。非



私也。唯其正而已矣。○自宣帝之末。書受遺詔。是後無聞焉。於是復書亮其人也。終綱目書受遺詔六。詳武帝後元二年。司馬懿書受遺不書詔。不與焉。

六月。魏大水。○益州郡耆帥雍闓等以四郡叛。

初益州郡耆帥雍闓殺太守求附於吳。又使郡人孟獲誘扇諸夷。牂牁。越雋。皆叛。應闓丞相亮以新遭大喪。撫而不討。務農殖穀。閉門息民。民安食足而後用之。

**集覽** 雍闓姓名也。闓與開同。年。越雋。注見武帝元鼎六年。

秋八月。魏以鍾繇為太尉。**考證** 秋八月下。當補書葬惠陵

之君。葬皆隨事書之。紹復正統。此蓋漏耳。 **質實** 一統志云。惠陵在城

時三公無事。希與朝政。廷尉高柔上疏曰。公輔國之棟

梁。而不使知政。遂各偃息。養高。鮮有進納。誠非朝廷崇用大臣。大臣獻可替否之義也。古者刑政有疑。輒議於槐棘之下。自今有疑議大事。宜訪三公。三公朝朔望日。可特延論。博盡事情。庶有補益。魏主丕嘉納之。 **集覽** 議於槐棘之下。禮秋官。朝

卿大夫位焉。群士在其後。右九棘。公侯伯子男位焉。群吏在其後。面三槐。三公位焉。州長衆庶在其後。注。樹棘以為位者。取其赤心而外刺。象以赤心三刺也。槐之言懷也。懷來人於此。欲與之謀。一說。槐者取其黃中之美。暢於四支。棘取能制禦於外。

遣尚書鄧芝使吳。

芝言於丞相亮曰。上初即位。宜申吳好。亮曰。吾思之久矣。未得其人。今日始得之耳。芝問誰。亮曰。即使君也。乃遣芝脩好於吳。時吳王猶未與魏絕。不時見芝。芝請見曰。臣今來亦欲為吳。非但為蜀也。吳王權見之曰。孤誠願與蜀和親。然恐蜀主幼國小。為魏所乘。不自全耳。芝曰。大王命世之英。諸葛亮一時之傑。蜀有重險。吳有三江。共為唇齒。進可兼并天下。退可鼎足而立。今若委質於魏。魏必望大王入朝。求太子內侍。若不從命。則奉辭伐叛。蜀亦順流。見可而進。如此。則江南之地。非復大王有也。權默然。良久曰。君言是也。遂絕魏。專與漢連和。

立皇后張氏。

后。飛之女也。



**書法** 兩漢之篇。必書立某氏為皇后。其書立皇后某氏者。異其文也。異其文者。異其事也。自是迄于東晉。未聞有賢后者。綱目例書曰立皇后某氏焉。蓋亦不以是為異矣。宋以後。立后皆不書。至隋唐而後。書唐自德宗以下。無復書者。德宗之世。一書皇后崩而不書氏。惟昭宗一書。僭國之后。自劉淵以後。非有故不書也。

辰甲

二年。魏黃初五年。**考證** 當補書帝禪建。興於二年之上。夏四月。魏立太學。

初平以來。學道廢墜。至是初立太學。置博士。依漢制。設五經課試之法。

吳人來聘。復遣鄧芝報之。

吳使張溫來聘。自是信使不絕。時事所宜。吳王權常令陸遜語諸葛亮。又刻印置遜所。每與帝及亮書。必以示遜。有不安。輒改而封之。鄧芝至吳。權謂曰。若天下太平。二主分治。不亦樂乎。芝對曰。天無二日。土無二主。如并魏之後。大王未識天命。君各茂其德。臣各茂其忠。則戰爭方始耳。權大笑曰。君之誠款。乃當爾邪。**質實** 張溫。吳人。

秋八月。魏主丕以舟師擊吳。臨江而還。**考異** 提要擊當作伐。

魏主丕欲大興軍伐吳。辛毗諫曰。天下新定。土廣民稀。而欲用之。未見其利。今日之計。莫若養民屯田。十年然後用之。則役不再舉矣。丕不從。留尚書僕射司馬懿鎮許昌。親御龍舟。循蔡頰。浮淮。如壽春。至廣陵。吳將軍徐盛。列舟艦于江。而植木。衣葦。為疑城假樓。自石頭至于江乘。聯綿數百里。一夕而就。時江水盛長。丕臨望嘆曰。魏雖有武騎千群。無所用之。未可圖也。會暴風至。龍舟幾覆。丕問群臣權當自來否。劉曄曰。彼謂陛下欲以萬乘之重牽已。而超越江湖者。在於別將。必勒兵待事。未有進退也。既而吳王權果不至。於是旋師。**集覽** 蔡頰。蔡。即漢九江郡下蔡縣。亦古州來國。其地在淮頰之會。頰水出頰川陽城縣東。至下蔡入淮。左傳楚靈王之會。頰水出頰尾。是也。頰又注。見成帝綏和二年汝狩于州來。次于頰尾。是也。頰又注。見成帝綏和二年汝國。武帝更廣陵郡。唐為揚州。石頭。金陵覽古曰。石頭城。六朝必爭之地。在郡西二里。今清凉寺。即李主殿也。是石頭之舊趾。漢獻時。張紘以秣陵山川形勝。勸孫權以為治所。權於是作石頭城。徙治秣陵。改號建業。晉改業曰鄴。又改建康。江乘。地理志。丹陽郡江乘縣。正義曰。案江乘故縣。在潤州句容縣北也。

漢後主禪建興二年



蔡縣及潁川郡也。上蔡注見秦二世二年。潁川注見周安王二年。陽翟一統志云淮水名。發源自南陽府桐柏山。入潁上界。至壽州西北合肥水。至懷遠縣合澗水。東流歷鳳陽府北境。又東北入泗州。至清河口會泗水。東入于海。壽春縣名。注見秦王政六年。廣陵郡名。注見武帝元朔五年。石頭城名。在應天府西二里。吳孫權據石頭為城。卽此。江乘秦之縣名。屬鄣郡。漢改屬丹陽郡。三國吳廢之。故城在應天府句容縣北三十里。

吳尚書暨豔郎徐彪有罪自殺。

吳張溫少以俊才有盛名。顧雍以為當今無輩。溫薦同郡暨豔為選部尚書。暨好為清議。彈射百僚。覈奏三署。貶高就下。十不存一。其居位貪鄙。志節汚卑者。皆以為軍吏。置營府處之。多揚人暗昧之失。以顯其譎。陸遜弟瑁與書曰。聖人嘉善矜愚。忘過記功。以成美化。今王業始建。乃漢高棄瑕錄用之時。汝潁月旦之評。恐未易行也。朱據謂暨曰。舉清厲濁。足以沮勸。若一時貶黜。懼有後咎。暨皆不聽。於是怨憤盈路。言暨及選曹郎徐彪。用情憎愛。皆坐自殺。溫斥還本郡。以卒。始溫方盛用事。虞俊嘆曰。張惠恕才多智少。華而不實。怨之所聚。有覆家之禍。吾見其兆矣。未幾果敗。

集覽

暨豔姓名也。暨居乙反。選部郎。選曹聲。文武各有銓選。案選部郎。選曹

主銓選事。猶今之兵部吏部。彈射糾劾也。射食亦反。三署注見靈帝中平六年。汝潁月旦之評。漢靈時。汝南郡許劭與從兄靖俱有高名。常到潁川。好共覈論鄉黨人物。每月輒更其品題。故汝南俗有月旦評焉。見許劭本傳。惠恕。暨豔。張溫字。吳人。

質實

吳人。

冬十一月晦日食。

三年。魏黃初六年。春三月。丞相亮南征。

亮率眾討雍闓等。問計於參軍馬謖。謖曰。南中恃其險遠。不服久矣。今日破之。明日復反。况公方北事強賊。彼知內虛。其反必速。若殄盡遺類。以除後患。又非仁者之情也。用兵之道。攻心為上。攻城為下。心戰為上。兵戰為下。願公服其心而已。集覽。謖所亮納之。謖良之弟也。六反。

夏五月。魏主丕以舟師伐吳。

魏主丕復以舟師伐吳。群臣大議。鮑勛諫。以往年龍舟飄蕩。宗廟幾覆。今又勞兵襲遠。虛耗中國。竊以為不可。丕怒。左遷之。質實。鮑勛。泰山平陽人。



六月。吳以顧雍為丞相。

初吳當置相。眾議歸張昭。吳王權曰。方今多事。職大者責重。非所以優之也。乃以孫劭為丞相。至是卒。百僚復舉昭。權曰。孤豈於子布有愛乎。顧丞相事煩。而此公性剛。所言不從。怨咎將興。非所以益之也。乃以雍為相。雍為人寡言。舉動時當。權嘗嘆曰。顧公不言。言必有中。至宴樂之際。左右恐有酒失。而雍必見之。是以不敢肆情。權亦曰。顧公在坐。使人不樂。其見憚如此。初領尚書令封侯還。而家人不知。及為相。所用文武吏。各隨其能。心無適莫。時訪逮民間。及政職所宜。輒密以聞。用則歸之於上。不用終不宣泄。權以此重之。其於公朝有所陳及辭色。雖順而所執者正。軍國得失。非面見不言。權常令中書郎詣雍。有所咨訪。若事可施行。即與反覆究論。為設酒食。如不合意。正色不言。權曰。顧公歡悅。是事合宜。其不言者。孤當重思之。江邊諸將。各欲立功自效。多陳便宜。有所掩襲。雍曰。兵法戒小利。此等欲邀功名而為其身。非為國也。不宜聽。權從之。**集覽**心無適。丁歷反。語無適也。無莫也。文公集註曰。適。專主也。春秋傳。吾誰適從是也。莫。不肯也。謝氏曰。適。可也。莫。不可也。無適莫者。無可無不可也。

秋。七月。丞相亮討雍闓。斬之。遂平四郡。

**考異**

斬。當作誅。

**考證**

斬。當作誅。

誅。作

亮至南中。所在戰捷。由越嶲入。斬雍闓等。孟獲素為夷漢所服。收餘眾拒亮。亮募生致之。既得。使觀於營。陳間獲曰。向者不知虛實。故敗。今祇如此。即易勝耳。乃縱使更戰。七縱七禽。而亮猶遣獲。獲止不去。曰。公天威也。南人不復反矣。遂入滇池。益州。永昌。牂牁。四郡皆平。亮即其渠率而用之。或以諫亮。亮曰。留外人。則當留兵。兵留。則無所食。一不易也。夷新傷破。父兄死喪。留外人。而無兵。必成禍患。二不易也。又夷累有廢殺之罪。自嫌釁重。留外人。終不相信。三不易也。今吾欲使不留兵。不運糧。而綱紀粗定。夷漢粗安。故耳。於是悉收其俊傑。孟獲等。以為官屬。出其金銀丹漆耕牛戰馬。以給軍國之用。終亮之世。夷不復反。**集覽**滇池。注。見三年。益州。郡國。注。云。古蜀國也。漢武改古梁州曰益州。晉武改成都國。宋齊並為益州。隋改為蜀郡。唐玄宗改成都府。風俗記云。疆壤益廣。故號益州。即其渠率。**質實**。即。就也。率。與帥同。夏書。藏厥渠。魁。注。渠。大。魁。帥也。**越嶲**。郡名。注。見武帝元狩元年。蜀。永昌。郡名。注。見章帝建初二年。哀牢。牂牁。郡



名。注。見武帝元光五年。

冬十月。魏師臨江而還。

八月。魏主丕以舟師自譙循渦入淮。蔣濟言水道難通。不從。十月。於廣陵故城。臨江觀兵。戎卒十餘萬。旌旗數百里。有渡江之志。吳人嚴兵固守。時大寒。冰舟不得入江。丕見波濤洶湧。嘆曰。嗟乎。固天所以限南北也。遂歸。吳孫韶等率敢死士於徑路。夜要丕。獲副車羽蓋。於是戰船數千。皆滯不得行。謀者欲留兵屯田。蔣濟以為東近湖。北臨淮。若水盛時。賊易為寇。不可安屯。丕從之。即還。留船付濟。濟鑿地為四五道。蹶船令聚。豫作土豚。過斷湖水。引後船一時。集覽。譙。注。見獻帝建安十四年。渦。開。過。入。淮。中。乃。得。還。水。名。音。古。禾。反。或。音。瓜。案。前。書。志。渦。受。淮。陽。郡。扶。溝。縣。浪。蕩。渠。水。東。入。淮。在。沛。國。譙。縣。淮。注。見。景。帝。三。年。觀。兵。注。見。靈。帝。中。平。五。年。土。豚。徒。竟。反。字。通。作。墩。質。實。一。統。志。云。渦。水。名。自。黃。河。東。流。經。淮。水。合。流。至。臨。淮。縣。蚌。阜。東。入。于。海。唐。李。吉。甫。云。濠。有。渦。口。之。險。卽。此。五。代。時。為。控。扼。之。地。廣。陵。故。城。在。揚。州。府。城。西。南。百。四。十。五。里。魏。文。帝。如。廣。陵。故。城。臨。江。見。兵。有。渡。江。之。志。吳。人。固。守。卽。此。

午丙

十二月。吳番陽賊彭綺反。質實。番陽郡名。注。見秦二世二年。

四年。魏黃初七年。春正月。中都護李嚴移屯江州。

丞相亮欲出軍漢中。李嚴當知後事。移屯江州。留護軍陳到駐永安。而統屬於嚴。質實。漢中郡名。注。見周赧王四年。江州縣名。注。見光武建武二十一年。巴縣。永安縣名。注。見昭烈帝章武二年。

吳令諸將屯田。

陸遜以所在少穀。表請諸將增廣農畝。吳王權報曰。甚善。孤父子親受田。車中八牛。以為四耦。雖未及古人。亦欲與眾。集覽。親受田。親耕籍田也。四耦。二耜為耦。耕均勞也。田器也。或曰。耒廣五寸為伐。二伐為耦。

魏殺其執法鮑勛。免將軍曹洪官。

魏主丕之為太子也。郭夫人弟有罪。魏郡都尉鮑勛治之。請不能得。及卽位。勛數直諫。丕益忿之。及伐吳。還屯陳留界。勛為治書執法。太守孫邕過勛。時營壘未成。但立標埒。邕行不從正道。營令史欲推之。勛解上不舉。丕聞之。詔曰。勛指鹿作馬。收付廷尉。法議正刑。五歲。三官駁。依律罰金。丕大怒曰。勛無活分。而汝等欲縱之。收三

御批通鑑綱目卷之四十四 漢後主禪建興四年



官已下付刺姦。當令十鼠同穴。鍾繇華歆陳群辛毗高柔等並奏劾父信有功於太祖。求免劾罪。帝不許。柔固執不奉詔。丕怒甚。召柔詣臺。遣使誅劾。然後遣柔還寺。票騎將軍曹洪富而吝。不在東宮。嘗從貸絹。不稱意。至是以舍客犯法。下獄當死。群臣救莫能得。下太后責帝曰。梁沛之間。非子廉無今日。又謂郭后曰。洪今日死。吾明日救帝廢汝。於是郭后泣請。乃得免官。削士爵。

**集覽**

標埒。標。本作標。卑遙反。封土為識也。埒。龍輟反。

說文。埒。庫垣也。亦堤也。三官駭。駭。謂駭議也。執意不回也。記王制篇。大樂正。大司寇。市。三官注。大樂正。於周宗伯之屬。市。同市也。於周司徒之屬。刺姦注。見宋孝武帝孝建元年。還寺。還讀曰旋。寺。官舍也。風俗通曰。寺。嗣也。理事之吏。嗣。續其中也。

**正誤**

刺姦。今按刺姦。官名。以刺舉姦惡為義。漢書王莽傳。置執法。左右刺姦。光

武中興。亦置刺姦將軍。又公府有刺姦掾。十鼠同穴。今按魏主指謂鮑劭及三官已下諸人。皆殺之。令作一處死。如十鼠同穴也。劉崇怒陳元達諫起殿。言曰。不殺此鼠子。朕殿不成。命併其妻子同梟首東市。使群鼠共穴。即此意。

**質實**

陳留郡名。注見秦二世三年。子廉。曹洪字。

夏五月。魏主丕卒。

**考證**

下當補書子獻立三字。○謹按凡例曰。凡僭國稱帝者。繼世曰太子

其立。

初郭后無子。魏主丕使母養平原王獻。獻母被誅。故未建為嗣。獻事。后甚謹。后亦愛之。丕與獻獵。見子母鹿。既射其母。命獻射其子。獻泣曰。陛下已殺其母。臣不忍復殺其子。丕釋弓矢。為之惻然。及是疾篤。立為太子。召中軍大將軍曹真。鎮軍陳群。撫軍司馬懿。並受遺詔輔政。而卒。太子獻即位。尊皇太后曰太皇太后。皇后曰皇太后。追諡甄夫人曰文昭皇后。葬文帝於首陽陵。廟號世祖。陳壽曰。文帝下筆成章。博聞彊識。若加曠大之度。勵公平之誠。邁志存道。克廣德心。則古之賢王。何遠之有。○初太子在東宮。不交朝臣。不問政事。惟潛思書籍。即位後。群下想聞風采。居數日。獨見侍中劉擘。語盡日。擘出。或問何如。曰。秦皇漢武之儔。才具微不及耳。泄政之始。陳群首上疏曰。臣下雷同。是非相蔽。固國之大患。然若不和睦。則有讐黨而毀譽失實。二者不可不深察也。

**集覽**

博聞彊識。記曲禮篇。博學彊識而讓。謂之君子。注。識如字。又式異反。

**質實**

一統志云。首陽陵。在

河南府澠池縣首陽山南。

**書法**

主書卒何。尊漢也。至漢亡而後始書吳主。賀善贊曰。魏文嗣立。踰月而書遣其弟等皆就國。



而兄弟之恩薄。踰時而書大饗軍士父老。而父子之天滅。是冬而書稱帝廢帝。而君臣之綱絕。明年而書殺夫人甄氏。而夫婦之義虧。而又書營宮室。築凌雲。求珍物。殺鮑勛。七年之中。失德相望。是以當時書大蝗饑。書大水。獨魏見之。雖能封宗聖。立太學。瑜不掩瑕矣。

秋八月。吳王權圍魏江夏。不克。

吳王權聞魏喪。自將攻江夏。太守文聘堅守。魏朝議欲發兵救之。魏主叡曰。權習水戰。今敢陸攻者。冀掩不備也。已與聘相拒。攻守勢倍。終不敢久。未幾果退。**質實**江夏郡名。注見獻帝建安十三年。

吳攻襄陽。魏撫軍司馬懿擊破之。○冬。吳王權令陸遜諸

葛瑾。損益科條。

吳陸遜陳便宜。勸吳王權以施德緩刑。寬賦息調。於是權令有司盡寫科條。使郎中褚逢。賁以就遜。及諸葛瑾。意所不安。令損益之。

魏徵處士管寧不至。

寧在遼東三十七年。魏主丕徵之。乃浮海西歸。以為太中大夫。不受。至是華歆為太尉。讓位於寧。不許。徵為光祿大夫。敕青州給安車。吏從。以禮發遣。寧復不至。**質實**安車。注見宋孝武帝大明三年。

吳呂岱誘交趾守士徽。殺之。

吳交趾太守士燮卒。吳王權以其子徽領九真太守。而以校尉陳時代燮。徵自署交趾太守。發兵拒之。交州刺史呂岱督兵三千。浮海討徵。以燮弟子輔為師。友從事遣往說徵。徵率其兄弟六人出降。岱皆斬之。又遣從事南宣威命。徵外扶南。林邑。諸王。各遣使入貢於吳。孫盛曰。柔遠能邇。莫善於信。呂岱殺降以要功。君子是以知呂氏之不延也。**集覽**交州。今廣州是。吳主孫權以交州遷番禺。元鼎五年。扶南。南蠻國。西去林邑三千里。在海大灣中。其王乃女子。字葉柳。有外國人混潰者。夢神賜之弓。且請神祠得弓。遂汎海至扶南。葉柳懼而降之。混潰遂內為妻。而據其國。林邑。南蠻國。本漢日南郡象林縣。古越裳國界。直交州南。海行三千里。其南大浦。有五銅柱。馬援所鑄。又行八日。至其國都。漢末。縣功曹姓區。有子名連。殺令自立為王。**質實**交州。注見晉武帝太康元年。交後子孫世襲其地。**廣**呂岱。廣陵人。一統志云。林邑。



未丁

南蠻國名。在古越裳氏國之界。秦為象郡。林邑縣。漢改象林縣。屬日南郡。漢末縣功曹子區連者。殺縣令。自立為林邑國王。其後世絕。外孫范熊代立。熊死。子逸嗣。其臣范推之。奴名文者。篡立。傳至玄孫文敵。為扶南王子。當根純所殺。國臣范諸農平其亂而自立。傳子陽邁。陽邁傳子咄。歷宋齊梁陳。及隋初。皆來朝貢。唐初。其王頭黎獻方物。子鎮龍嗣。為摩訶慢多伽獨所弑。范氏遂絕。國人立頭黎之姑子諸葛地。更號環王。因入寇。安南都護張丹擊破之。遂棄林邑。徙國於占。號占城。宋初。其王悉利遣使來貢方物。後襲破真臘。既而真臘復讐。更立真臘人以主之。元初。其主字由補刺者。吾遣使貢方物。後其子補的遂負固弗服。本朝初。其主阿答阿者。遣其臣虎都蠻來朝。貢方物。詔封為占城國王。自是朝貢不絕。

五年。

魏明帝曹叡太和元年。吳黃武六年。

春正月。吳討彭綺。禽之。

初。綺自言為魏討吳。議者以為因此伐吳。必克。魏主以問中書令孫資。資曰。番陽宗人數有舉義者。眾弱謀淺。旋輒乖敗。昔文皇帝嘗密論賊形勢。言洞浦殺萬人。得船千數。數日間。船人復會。江陵被圍。歷月。權裁以千數。百兵住東門。而其土地無崩解者。是有法禁。上下相維。質之明驗也。以此推綺。未能為權腹心大疾。至是果敗。

實孫資。太原人。

### 二月。魏大營宮室。

魏司徒王朗如鄴。見百姓貧困。而魏主叡方營宮室。上疏諫曰。昔大禹欲拯天下之患。故卑宮儉食。勾踐欲廣禦見之疆。亦約其身以及家。儉其家以及國。漢文欲恢祖業。故罷露臺。衣弋綈。霍去病中才之將。猶以匈奴未滅。不治第宅。明郵遠者畧近。事外者簡內也。今建始之前。足列朝會。崇華之後。足序內官。華林天淵。足展游宴。宜且先成象魏。脩城池。餘悉罷。專以勤耕農。習戎備為事。則民克兵彊。而寇戎賓服矣。

集覽

禦見之疆。

漢書音義曰。今吳南亭是。吳都有禦兒水。在古越地。越語云。勾踐之地。北有禦兒。即此。韋昭曰。在吳越界。今為鄉也。正義曰。禦。今作語。語兒鄉。在今蘇州嘉興縣南七十里。臨官道。華林園。天淵池。象魏。王宮之門有五。其中門曰雉門。雉門兩觀曰象魏。諸侯朝覲之所。禮天官太宰之職。正月之吉。始和。縣治象之法于象魏。注。太宰布王治之事於天下。至正歲。又書而縣于象魏。振木鐸以狗之。使萬民觀焉。鄭司農云。象魏。闕也。故魯災。季桓子御公立于象魏之外。命藏象魏。曰。舊章不可忘。劉熙釋名云。闕。上縣治象。其狀巍然高大。故曰象魏。使人觀之。



則足觀與象魏闕

**質實**

大禹卑宮儉食。語云。禹。吾無間

一物而有三名也。衣服而致美乎黻冕。卑宮室而盡力乎溝洫。勾踐約身儉家。詳晉帝奕太和三年。漢文罷露臺衣弋綈。事見文帝後元七年。霍去病不治第宅。事在武帝元狩四年。一統志云。華林園在河南府城東北隅。魏明帝所建。齊王芳改為華林園。

**發明**

曹氏自得國以來。丕始書如洛陽營宮室。獻繼

謬矣。雖欲久有其國。得乎哉。

### 三月丞相亮率諸軍出屯漢中。以圖中原。

亮率諸軍北駐漢中。使長史張裔參軍蔣琬統留府事。臨發上疏曰。先帝創業未半。而中道崩殂。今天下三分。益州疲敝。此誠危急存亡之秋也。然侍衛之臣。不懈於內。忠志之士。忘身於外者。蓋追先帝之殊遇。欲報之於陛下也。誠宜開張聖聽。以光先帝遺德。恢弘志士之氣。不宜妄自菲薄。引喻失義。以塞忠諫之路也。宮中府中。俱為一體。陟罰臧否。不宜異同。若有作姦犯科。及為忠善者。宜付有司論其刑賞。以昭陛下平明之理。不宜偏

私。使內外異法也。侍中侍郎郭攸之。費禕。董允等。此皆良實。志慮忠純。是以先帝簡拔以遺陛下。愚以為宮中之事。無大小。悉以咨之。然後施行。必能裨補闕漏。有所廣益。將軍向寵。性行淑均。曉暢軍事。試用於昔日。先帝稱之曰能。是以眾議舉寵為督。愚以為營中之事。悉以咨之。必能使行陳和睦。優劣得所。親賢臣。遠小人。此先漢所以興隆也。親小人。遠賢臣。此後漢所以傾頽也。先帝在時。每與臣論此事。未嘗不嘆惜痛恨於桓靈也。侍中尚書長史參軍。此悉端良死節之臣。願陛下親之信之。則漢室之隆。可計日而待也。臣本布衣。躬耕南陽。苟全性命於亂世。不求聞達於諸侯。先帝不以臣卑鄙。猥自枉屈。三顧臣於草廬之中。諮臣以當世之事。由是感激。遂許先帝以驅馳。後值傾覆。受任於敗軍之際。奉命於危難之間。爾來二十有一年矣。先帝知臣謹慎。故臨崩寄臣以大事也。受命以來。夙夜憂懼。恐託付不效。以傷先帝之明。故五月渡瀘。深入不毛。今南方已定。兵甲已足。當獎率三軍。北定中原。庶竭駑鈍。攘除姦凶。興復漢室。還于舊都。此臣所以報先帝而忠陛下之職分也。至於斟酌損益。進盡忠言。則攸之。禕。允之任也。願陛下下託臣以討賊興復之效。不效。則治臣之罪。以告先帝之靈。責攸之。禕。允等之慢。以彰其咎。陛下亦宜自謀。以諮諏善道。察納雅言。深追先帝遺詔。臣不勝受恩感激。



今當遠離。臨表涕零。不知所言。遂行。屯于沔北陽平石馬。辟廣漢太守姚仲為掾。仲並進文武之士。亮稱之曰。忠益莫大於進人。而進人者各務其所尚。今姚掾並存剛柔。可謂博雅矣。魏主叡聞亮在漢中。欲大發兵攻之。以問孫資。資曰。昔武皇取張魯。危而後濟。數言南鄭直為天獄中。斜谷道為五百里石穴。今若進軍南鄭。道既險阻。計用精兵及轉運。鎮守南方。過禦水賊。凡十五六萬人。必當更有所興。天下騷動。此宜深慮。不若但以見兵分命大將。據諸要險。亦足以鎮靜疆場。百姓無事。數年之間。中國日盛。吳蜀必自敝矣。乃止。

**集覽** 為督。句絕。督。官名。史炤曰。凡言督。察也。五月渡瀘。瀘水一名若水。在蜀。出旄牛徼外。有瘴氣。今雋州有瀘津關。三四有瀘江。注引辛怡顯雲南錄。及唐書志。並云姚州雲南郡有瀘南縣。則瀘水當在姚州。南鄭直為天獄中。言南鄭之地。險阨深阻也。南鄭。注見周安王十五年。斜谷道為石穴。注見成帝。

**質實** 一統志云。瀘水名。在四川行都元延三年。褒斜。司城南一十里。源出吐蕃。南入金沙江。元史云。其水深廣而多瘴。鮮有行者。春夏常熱。其源可燔鷄豚。又瀘水東有武侯城。乃漢諸葛武侯所築。所謂五月渡瀘。即此。陽平。關名。注見獻帝建安二十一年。石馬。城名。在漢中府沔縣東二十里。即諸葛亮屯兵

之所。廣漢郡名。注見成帝鴻嘉三年。向寵。襄陽宜城人。朗兄子。

**書法**

劉續之起。書曰興復帝室。特筆也。於是特書曰以圖中原。其子亮以討復之義矣。自是亮五伐魏。必書丞相若右將軍。予之也。

**發明**

亮自三顧而出之後。間關跋履。左右昭烈。未幾受遺輔政。雖曰平定南夷。然漢業未復。國賊未清。固當乘時進取。今焉身率大軍。北駐漢中。將以規恢關洛。克復舊物。其志豈肯苟安一隅而已。綱目書丞相亮率諸軍出屯漢中。以圖中原。其正大氣象。讀之凜凜。猶有生意。義聲充滿於天地之間矣。

夏四月。魏復行五銖錢。

初文帝罷五銖錢。而用穀帛。人多巧偽。競以濕穀薄絹為市。嚴刑不能禁。故復之。

冬十二月。魏立貴嬪毛氏為后。

初魏主叡為平原王。納虞氏為妃。至是不得為后。下太后慰勉之。虞氏曰。曹氏自好立賤。未有能以義舉者。然有能令終者也。殆必由此亡國矣。虞氏遂紉還鄴宮。



魏議復肉刑。不果行。

太傅鍾繇上言。宜如孝景之令。其當棄市。欲斬右趾者。許之。其黥劓左趾宮刑者。自如孝文易以髡笞。可以歲生三千人。詔公卿以下議。司徒朗以為恐所減之文。未彭於百姓之目。而肉刑之問。已宣於寇讐之耳。非所以來遠人也。可按繇所欲輕之死罪。使減死髡形。嫌其輕者。可倍其居作之歲數。內有以生易死之恩。外無以刑易欽之駭。議者多與朗同。魏

**集覽**

肉刑。注見文帝十三年。以刑易欽。則五利

反。斷足也。書呂刑篇。刑辟疑赦。注。刑足曰刑。刑。扶謂反。則。音月。易。改也。注。見武帝元狩四年。欽左趾。

**書法**

肉刑自漢文帝始書除。於是近四百年矣。而魏欲復之。亦忍矣哉。書不果行。幸之也。終綱目書

肉刑二。是年。文帝十三年。

魏孟達以新城來歸。魏將軍司馬懿帥兵攻之。

初達為文帝所寵。至是心自不安。數與諸葛亮通書。陰謀歸蜀。魏興太守申議密表告之。達惶懼欲叛。時司馬懿鎮宛。以書慰解之。潛軍進討。初達與亮書曰。宛去洛八百里。去吾一千二百里。聞吾舉事當表上。比相反覆。

一月間也。則吾城已固。諸軍足辦。吾所在深險。司馬公必不來。諸將無足患者。懿倍道兼行。八日而兵至城下。

**質實**

新城。郡名。注見獻帝建安二十五年。魏興。郡名。注見後主延熙三年。宛。縣名。注見周赧王十七年。洛

縣名。注見周顯王三年。



御批資治通鑑綱目卷十四

吏部尚書加二級臣宋犖謹奉

敕校刊



